

公司代码：600422

公司简称：昆药集团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夏军	其他公务事项	汪思洋
独立董事	屠鹏飞	其他公务事项	平其能

三、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钟祥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汪华先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18年3月28日，公司八届五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预案，鉴于公司2018年预计现金支出款项金额较大，基于公司战略发展和经营现状的考虑，为减少现金流压力，公司2017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留存未分配利润拟补充公司各类业务的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该预案尚需报请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因存在不确定性，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包括行业政策风险、原材料波动风险、环保风险、质量风险等，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6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7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7
第九节	公司治理.....	78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80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84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10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昆药集团、本公司、昆明制药	指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华立医药	指	华立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公司的控股公司
华立集团	指	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健民集团	指	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创国际	指	上海开创国际海洋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华媒控股	指	浙江华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中审亚太	指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审众环	指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华方科泰	指	北京华方科泰医药有限公司
贝克诺顿	指	昆明贝克诺顿制药有限公司，昆药集团持股 99% 的公司
TEVA	指	以色列梯瓦制药（TEVA）工业有限公司
昆中药	指	昆明中药厂有限公司，昆药集团全资子公司
血塞通药业、金泰得药业	指	昆药集团血塞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昆药集团控股公司，原金泰得药业有限公司
昆药商业	指	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
OTC	指	非处方药
KA	指	KeyAccount，即“关键客户”
FDA	指	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WHO	指	世界卫生组织
TGA	指	澳大利亚药物管理局
CRM	指	客户关系管理系统
Rani 公司	指	RaniTherapeutics, L.L.C.，公司投资参股的公司
医洋科技	指	北京医洋科技有限公司
银诺医药	指	昆明银诺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华立南湖	指	浙江华立南湖制药有限公司
华武制药	指	昆药集团重庆武陵山制药有限公司
湘西华方	指	湘西华方制药有限公司
苏帕鲁泰	指	原名达比刚，为公司的控股公司昆明银诺医药技术有限公司开发的长效降糖药 GLP-1 项目产品暂定商品名。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昆药集团
公司的外文名称	KPCPharmaceuticals, Inc.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KP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钟祥刚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朝能	艾青
联系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医路166号	云南省昆明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医路166号
电话	0871-68324311	0871-68324311
传真	0871-68324267	0871-68324267
电子信箱	irm.kpc@holley.cn	qing.ai@holley.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医路166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650106
公司办公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医路166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50106
公司网址	www.kpc.com.cn
电子信箱	irm.kpc@holley.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昆药集团	600422	昆明制药

六、 其他相关数据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白塔路131号汇都国际6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杨漫辉、陈荣举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上海荣正投资咨询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新华路 639 号
	签字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张飞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7 年 5 月 8 日至公司本期激励计划结束

注：上海荣正投资咨询公司为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财务顾问。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资料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资料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营业收入	5,852,287,432.54	5,100,597,122.86	14.74	4,915,685,873.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0,096,566.81	407,256,142.49	-18.95	420,850,831.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0,989,286.95	314,488,407.07	-17.01	377,134,989.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534,997.25	311,157,102.16	-22.05	476,617,134.45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5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665,882,578.70	3,557,533,377.08	3.05	3,311,760,597.65
总资产	6,338,173,102.24	5,402,263,342.56	17.32	4,948,271,025.56
期末总股本	788,688,620.00	788,688,620.00	0.00	394,344,310.0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201	0.5164	-18.65	0.53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201	0.5164	-18.65	0.53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21	0.3987	-16.70	0.53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15	11.90	减少2.75个百分点	18.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30	9.32	减少2.02个百分点	19.63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资料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4月20日，经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以昆药集团2015年12月31日总股本394,344,310股为基数，在派发现金红利的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合计转增股本394,344,310股，新增无限售流通股股份于2016年5月10日上市。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事项增加公司股本394,344,310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4号——每股收益》要求，按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各列报期间的每股收益。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资料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7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资料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215,145,409.67	1,514,629,034.46	1,376,427,823.28	1,746,085,165.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4,441,874.34	121,076,015.29	64,737,337.68	49,841,339.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3,577,165.87	108,760,140.63	37,598,634.91	31,053,345.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556,811.44	43,330,113.44	-131,141,842.65	402,903,537.9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资料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7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971.16		7,511,732.93	-459,909.5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1,654,312.38		57,755,348.39	39,813,333.34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26,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952,119.3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949,919.62		-522,220.75	-4,494,360.7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3,505,578.17		44,649,140.77	14,630,638.5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40,400.75		-127,778.48	-1,178,649.65
所得税影响额	-11,893,261.48		-16,498,487.44	-7,547,328.41
合计	69,107,279.86		92,767,735.42	43,715,842.85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02,387.74	863,575.02	61,187.28	
合计	802,387.74	863,575.02	61,187.28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 主营业务和经营模式

昆药集团是主要从事药品研发、制造和销售的医药制造业企业，公司在全国工商联医药业商会举办的2016年度中国医药行业最具影响力榜单评选中获“中国医药制造业百强企业”称号，名列第36位，公司的控股公司华立医药集团（含昆药集团和健民集团两个上市公司）在工信部2016年度医药工业百强榜中排名第53位。公司旗下拥有昆中药、贝克诺顿、昆药商业等多家医药领域的控股公司，根据主营产品及业务的不同，公司现有主要业务划分为植物药、传统中药、化学药及医药流通四大板块，具体如下：

1、植物药平台

公司的植物药平台以母公司为支柱企业，植物提取物历来是新药开发的重要来源，公司地处植物资源尤为丰富的云南，长期致力于植物源药物的研究开发，多年来，公司以“绿色昆药，福祉社会”为主旨，以天然源物质为主导，结合提取、化学合成、结构改造等现代制药技术，先后成功开发上市了主要成分为三七提取物三七总皂苷的血塞通系列中药制剂，成分为全合成化合物天麻素的天眩清系列化药制剂，主要成分为黄花蒿提取的单一化合物青蒿素及其合成衍生物蒿甲醚、双氢青蒿素等的青蒿系列化药制剂，产品涵盖心脑血管（聚焦脑卒中）、抗疟、抗痛风等领域，产品主要通过处方药途径推广。在药品营销过程中，公司始终坚持以提供安全、卓越的具有临床价值的产品为核心，学术推广为导向，一方面不断完善产品基础及临床研究，获得真实可靠的产品研究数据和循证医学证据；另一方面不断加强营销队伍的专业化推广，通过各层级学术会议等形式做好产品及疾病治疗的再教育，使公司产品在临床得到充分认可。

2、传统中药平台

公司传统中药平台以昆中药为承载主体，作为中国五大老字号传统中药品牌，昆中药以传统中药平台为主要载体，拥有21个独家品种和2个国家中药保护品种，围绕舒肝颗粒，参苓健脾胃

颗粒，板蓝清热颗粒，清肺化痰丸和香砂平胃颗粒几个优势品种打造黄金战略。形成专业化的 OTC 销售推广团队和处方药招商团队。借助昆中药的中华老字号、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品牌优势，实施“中华老字号，精品昆中药”的品牌战略提升工程，开拓空白市场。

3、化学药平台

贝克诺顿是公司化学药平台支柱企业，主要从事以化学药为主的药品研发、制造和销售。公司秉承“普及全球医药成就”的信念，坚持引进世界“优质好药”和“经典处方”，致力于让每一个病患者拥有平等的健康权利，享有全球一致的健康标准，享受健康快乐的生活。产品主要涉及抗生素（国内首仿的阿莫西林）、骨和关节健康领域的阿法迪三胶囊（以色列 TEVA 原研，国内分装）、国内总代的日本生化学株式会社（SKK）玻璃酸钠注射液——阿尔治，以及妇科、儿科、免疫抑制等领域产品。贝克诺顿产品以处方药管道推广为主，建立了专业的学术推广队伍，为医疗机构、医生、患者提供专业的药学服务，为“优质好药”和“经典处方”在中国及东南亚市场的普及、应用发挥着积极作用。同时，为了改善这些“优质好药”的可获得性，贝克诺顿还设立了零售药店的专业推广队伍，让患者能够就近、便利地到零售药店选购。

4、医药流通平台

昆药商业是公司旗下重点医药流通平台，在商务部发布的 2016 年药品流通行业运行统计分析报告，昆药商业在全国医药批发企业主营业务收入前 100 企业中位列 55 位，在云南省医药流通企业中位列第三。已在云南省内构建了完善的医药分销网络，并拥有部分主流药品的云南省总代资源。目前昆药商业正在从以分销为主的业务模式向集合终端、推广、现代物流的综合服务商转变，着力拓展终端与现代物流业务，同时利用信息化平台集成的信息流、资金流、物流三流合一的信息化优势，将上游工业、下游商业、推广、第三方物流等医药商业的各个业态进行整合，利用共享的信息、开放的合作方式、互利共赢的合作理念，给客户提供了除了纯药品销售以外的全方位的多元化的产品和服务。

（二）行业情况

2017 年，时隔 8 年的新版国家医保目录出炉，两票制正式颁布实施，行业洗牌加速；受药品招标、医保控费、医保目录调整等政策影响，部分药品价格持续下降，医药企业收入及利润增速较前期有所放缓。在创新药优先评审、仿制药一致性评价、中药注射剂再评价等政策的引导下，医药行业正加速进行产业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数据显示，2017 年规模以上医药制造业企业截至 12 月累计主营业务收入 28,185.5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2.5%；2017 年全年累计利润总额 3,314.1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7.8%，行业稳定增长。医药行业的需求具有刚性特征，受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相对较小，属于弱周期行业，行业抗风险能力较强。

（三）报告期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85,228.74 万元，同比上升 14.74%，其中工业主营业务收入增长 27.66%；实现营业利润 41,191.06 万元，同比下降 2.79%；实现利润总额 40,793.08 万元，同比下降 15.18%；实现净利润 33,528.68 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009.66 万元，同比下降 18.95%。主要经营驱动因素如下：

1、2017 年，母公司营销整合持续推进，报告期内集团 OTC 事业部整合了贝克诺顿 OTC 业务，集团控销事业部整合了贝克诺顿（浙江）营销业务，集团体系内营销、品牌、产品、市场资源的共享程度进一步提升，同时，强化优势口服剂型产品的推广。2017 年公司天麻素注射液、血塞通颗粒、秋水仙碱片、血塞通软胶囊等重点品种的销售数量，分别同比增长 14.75%、37.94%、30.30%、5.94%。

2、2017 年，昆中药持续推进“文化引领，战略协同，五维一体”的增值营销模式，传承弘扬中医药传统文化，黄金战略，KA 战略，昆中盟战略，昆仑战略推动营销工作的具体落地实施，从用户，专业，团队，品牌和产品五个维度开展增值营销服务，有效的推动了昆中药品牌在管道

客户和终端客户心中的生根发芽，持续推动优势产品的上量推广，加大了品牌建设的投入。参苓健脾胃颗粒销售额首次过亿元，舒肝颗粒、参苓健脾胃颗粒、板蓝清热颗粒营业收入分别同比增长 12.75%、39.53%、4.83%，昆中药 2017 年营业收入较 2016 年增长 15.11%、净利润增长 2.8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权益净利润同比增长 4.81%）。

3、昆药商业着力发展本部的推广和终端业务，分销/终端/推广三大板块业务成为昆药商业主要业绩来源，同时昆药商业加速实施云南省终端市场延伸布局的战略，2017 年完成了楚雄、丽江、大理等地市优势医药推广企业的股权并购，新设版纳、玉溪商业公司，云南省终端市场布局初步形成。昆药商业 2017 年营业收入较 2016 年增长 8.98%、净利润增长 71.42%。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收购楚雄州虹成药业有限公司 60%股权

2017 年 4 月 27 日，本公司子公司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与楚雄州虹成药业有限公司的原股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现金 2,100 万元收购楚雄州虹成药业有限公司 60%的股权，同时各股东再对该公司进行增资，其中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 600 万元，少数股东增资 400 万元（此事项已经 2017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八届三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5 月末完成交接工作，控制被合并方的经营与财务工作，并于 2017 年 5 月 31 日支付 690 万股权转让款，于 2017 年 6 月 7 日支付 1,050 万股权转让款，于 2017 年 6 月 22 日支付 360 万股权转让款，于 2017 年 6 月 11 日支付 600 万增资款，并于 2017 年 5 月 22 日完成工商变更；本公司 2017 年 6 月 1 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将股权转让与增资视为一揽子交易，在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支付的股权转让款与增资款之间相互调整了 12.6 万元。

2、收购云南省丽江医药有限公司 60%股权

2017 年 5 月 19 日，本公司子公司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与云南省丽江医药有限公司的原股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现金 3,096 万元收购云南省丽江医药有限公司 60%股权，同时各股东再对该公司进行增资，其中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 600 万元，少数股东增资 400 万元（此事项已经 2017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八届三十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6 月末完成交接工作，控制被合并方的经营与财务工作，并于 2017 年 5 月 23 日支付 1,548 万股权转让款，于 2017 年 8 月 17 日支付 1,548 万元股权转让款，于 2017 年 8 月 16 日支付 600 万增资款，并于 2017 年 7 月 3 日完成工商变更；本公司 2017 年 7 月 1 日将其纳入合并范围，将股权转让与增资视为一揽子交易。

3、收购大理辉睿药业有限公司 60%股权

2017 年 9 月 1 日，本公司子公司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与大理辉睿药业有限公司的原股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 1,800 万元收购大理辉睿药业有限公司 60%股权（此事项已经 2017 年 9 月 1 日召开的八届三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8 月末完成交接工作，控制被合并方的经营与财务工作，并于 2017 年 9 月 7 日支付 900 万股权转让款，于 2017 年 10 月 19 日支付 900 万股权转让款，并于 2017 年 9 月 20 日完成工商变更；本公司 2017 年 9 月 1 日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4、昆中药马金铺基地建设

中药现代化提产扩能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昆明中药厂有限公司，拟投资 82,001 万元，在昆明高新区马金铺新城产业园昆明国家生物产业基地建设一个占地 171.9 亩，建筑面积 126,583 平方米的符合 GMP 标准现代化中药生产厂区，包括前处理、（固体、液体）制剂、外包装三条生产线以及购置相应的生产设备、检测仪器，以满足公司年生产颗粒剂 7 亿袋，片剂 20 亿片，散剂 2,000 万袋，胶囊剂 8,000 万粒，丸剂 21,620 万袋生产规模所需的生产、质检、研发、公用工程等需要。该项目已于 2014 年 7 月 8 日取得昆明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编号为“昆环保复[2014]325 号”的环

评批复,已取得编号为“呈(高新)国用[2014]第 00003 号”、“呈(高新)国用[2014]第 00007 号”和“呈(高新)国用[2015]第 00002 号”的土地使用权证。本期投入 8,841.43 万元,截止审计报告日,公司已累计投资 23,324.44 万元(不包含土地使用权费用及预付设备款)。该项目(二期)项目总投资 48,989.32 万元,作为公司非公开发行项目之一于 2014 年 12 月 26 日公司七届三十三次董事会、2015 年 1 月 8 日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5、天然植物原料药创新基地项目

2012 年 11 月 20 日公司 201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天然植物原料药创新基地的议案》,2013 年 11 月 12 日,经 201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原天然植物原料药创新基地项目实施地点由呈贡七甸工业园区变更至昆药生物医药科技园。项目总投资 33,767.73 万元,为自筹资金项目。本期投入 7,022.59 万元,截止审计报告日,公司已累计投资 11,716.31 万元(不包含土地使用权费用及预付设备款)。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拥有丰富的产品线

公司具备原料药、口服制剂、小容量注射剂、冻干粉针剂等多种剂型的生产能力,可以生产中西药品近 400 种,拥有约 550 个药品及保健品生产文号。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在心脑血管疾病、中枢神经系统疾病、骨科用药、常用中成药、抗疟疾等治疗领域已形成一批具有较强竞争力的主营产品。在研项目中,也开展了糖尿病、肿瘤、痛风等慢病领域的重点研发项目。

2、技术与研发优势

母公司的原料药车间相继通过澳大利亚 TGA 和日本 PMDA 的 GMP 认证、WHO 认证、美国 FDA 认证,下属控股公司华武制药双氢青蒿素车间通过 WHO 认证,在国际原料药供应中具备优势。

公司创新研发以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为依托,建有天然产物国家标准样品定值实验室、云南省合成药物工程研究中心、云南省注射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云南省食品药品质量控制和技术评价实验室、云南省天然药物国际科技合作基地、昆明市冻干药物工程技术研究中心、SPF 级动物实验中心、高尿酸痛风研究中心、创新药物合成中试车间等重点创新研发平台,形成了从药物合成工艺技术、制剂剂型、质量控制到产学研合作的一系列药物创新研发平台体系。同时,公司在上海建立了基于新型长效降糖生物药“苏珀鲁泰”开发的生物药研发试验中心、在美国芝加哥设立北美药物研发中心,以国际化研发战略布局来实现公司高端人才及创新技术的聚集。公司的研发项目“蒿甲醚预防日本、曼氏和埃及血吸虫病的应用及基础研究”、“复方蒿甲醚的研发、国际化及产业化”、“中药大品种三七综合开发的关键技术创建与产业化应用”分别于 2001 年、2007 年、2017 年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此外,公司重点聚焦的脑卒中、抗肿瘤、糖尿病等慢病领域布局研发,设立新药医学部对公司进入临床阶段的产品进行临床研发专业管理,报告期内,多项重磅产品取得阶段性成果,生物制品 1 类新药长效降糖药“苏珀鲁泰”申报临床、治疗脑卒中中药的天然药物 1 类新药注射用 KPCXM18 获得临床批件、治疗红斑狼疮的双氢青蒿素片进入临床 II 期。

3、国际化的市场网络优势

公司的销售网络已覆全国,并在全国各大中城市建立了自己的销售队伍。国际市场方面销售网络覆盖了 11 个亚洲国家、5 个大洋洲国家、27 个非洲国家、2 个欧洲国家及 4 个拉丁美洲国家,在部分地区设有下属分支机构及营销团队。蒿甲醚等抗疟制剂已在全球 35 个国家登记注册,三七系列血塞通产品在越南、缅甸、印度尼西亚、柬埔寨、蒙古、坦桑尼亚 6 国注册销售,其中,公司重点产品络泰·注射用血塞通(冻干)于 2008 年在越南获得注册,是中国第一个国外成功注册的中药注射剂。

控股子公司贝克诺顿具备国际背景和市场优势，通过产品领域的国际合作，融入国际研发产业链，优选全球好药并引进到中国市场；在产品引进、研发、学术推广、原料药供应等领域上拥有全球优质合作伙伴，与多家国际知名制药企业在产品领域开展合作，不断引进和代理国际知名品牌的药品，将国际高端产品推介到中国市场。

全资子公司昆药商业通过在版纳、玉溪地区新设商业公司，收购曲靖康桥、楚雄虹成、丽江医药、大理辉睿 60% 股权，初步构建形成云南省医药经销的终端网络布局。

4、专利、品牌优势

公司是云南省最早开展专利工作，拥有专利授权最多的医药企业之一，是全国优秀专利试点企业、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现拥有 166 项发明专利（包含 9 项国际 PCT 专利），2017 年，公司的络泰牌血塞通软胶囊核心专利获得中国专利优秀奖。同时，“昆明”牌、“络泰”牌及子公司昆中药的“云昆牌”分别于 2011 年、2012 年、2015 年被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昆中药传统中药制剂被评选成为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同时昆中药也拥有中华老字号称号，且 2015 年荣获昆明市市长质量奖，具有良好的品牌效益。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7 年，在面对宏观政策改革、市场环境变化和竞争日趋激烈的情况下，公司管理层和全体员工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共同迎难而上，紧紧围绕董事会制定的目标，优化产品结构，强化营销能力建设，稳步推进研发创新，积极拓展延伸产业链，进一步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报告期主要工作完成情况如下：

1、植物药平台业务

2017 年，公司持续推进营销能力建设，在两票制背景下，持续投入强化管道管控能力，掌控管道与终端，使营销精细化向纵深推进；规范临床研究、加强学术推广，增强产品生命周期管理水平。在主导产品基层推广受医保使用限制的情况下，公司努力调整产品运营结构，在尽力维护受限品种的同时，大力推广潜力品种的提升上量，天麻素注射液、血塞通颗粒、秋水仙碱片、血塞通软胶囊等重点品种的销售数量，分别同比增长 14.75%、37.94%、30.30%、5.94%。持续推动由注射剂为主向口服、注射双轮驱动的战略转型，报告期集团合并工业收入中，口服剂品种经营占比达 55.83%。完成集团 OTC 品牌规划及大 OTC 事业部建设，完成集团本部 OTC 与贝克诺顿 OTC 整合，完成集团本部控销事业部与贝克诺顿（浙江）营销业务整合，进一步提升集团体系内营销、品牌、产品、市场资源的共享程度，并持续从市场准入、销售流向管理等方面对前端销售队伍给予支持。北京市场部建设初具规模，配合各营销事业部举办专业论坛、疾病救治规范巡讲、病例分享赛等活动，多维度进行学术支持与产品推广。

2、传统中药平台业务

2017 年，昆中药持续强化其四大营销战略实施，推动产品市场发展。（1）黄金单品战略：集中资源持续推动五个黄金单品销量突破，实现参苓健脾胃颗粒销售过亿；（2）KA 战略：聚焦百强连锁，双百工程实现大幅增长；（3）昆中盟战略：聚焦优质昆中盟客户，每个客户聚焦突破，123 工程实现大幅增长；（4）昆仑战略：进一步梳理丰富招商产品线，提高精细化招商水平，引进“外脑”强化学术推广能力，提升舒肝颗粒及香砂平胃颗粒临床学术地位和医院市场覆盖率，实现销售额高速增长。除此之外，昆中药大力加强品牌建设，全年推广活动服务超过 10 万人次，与传统媒体和知名行业媒体合作，增加昆中药品牌露出频次。联合中康咨询开展的最美药店人活动，2017 年覆盖百余家连锁，线上线下累计覆盖 1.5 万人次。2017 年，昆中药重点品种中，参苓健脾胃颗粒销售额首次过亿元，舒肝颗粒、参苓健脾胃颗粒、板蓝清热颗粒营业收入分别同比增

长 12.75%、39.53%、4.83%，昆中药 2017 年营业收入较 2016 年增长 15.11%、净利润增长 2.8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权益净利润同比增长 4.81%）。

3、化学药平台业务

2017 年，贝克诺顿持续开展国外产品引进，通过 TEVA 项目的跟进，集团外延并购的参与及外部产品的遴选和跟进，开展新产品的导入和引进工作；完成组织架构优化方案，建立预算控制节流措施，提升运营质量和效率；创新营销模式，市场下沉，开拓空白市场，抓住分级诊疗改革的机会，开拓县级医院和基层医疗市场；加快一致性评价工作，按计划推进阿莫西林系列、头孢系列等核心产品的药学研究和临床研究等一致性评价要求的相关工作。

4、医药流通平台业务

2017 年，昆药商业持续推动从以分销为主的业务模式向集合分销、终端、推广、现代物流的综合业务模式转变，着力拓展终端与现代物流业务。为实施云南省终端市场延伸布局的战略，2017 年完成了在版纳、玉溪地区新设商业公司，完成了楚雄州虹成、丽江医药、大理辉睿 60% 股权的并购。同时，位于马金铺的现代医药物流中心建设启动。昆药商业 2017 年营业收入较 2016 年增长 8.98%、净利润增长 71.42%。

5、投资并购及基础建设项目

2017 年，除子公司昆药商业实施云南省终端市场布局计划进行的投资并购外，公司投资 1,500 万元（总投资 3,000 万元）作为有限合伙人参与认购湖北易凯长江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份额；投资 3,100 万元作为有限合伙人，发起设立昆明高新诺泰大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创新研发项目及工业并购目标筛选评估工作持续进行中。

重点基建项目中，昆中药中药现代化提产扩能项目持续推进，目前项目一期工程的土建、净化、机电等均已收尾，正在进行设备调试和试生产的工作，项目二期工程（含配套物流中心项目）年内已开展建设，项目总体累计完成投资 23,324 万元（不包含土地使用权费用及预付设备款）。天然植物药创新基地项目土建施工及设备安装基本完成，正在进行内部设施的施工装修，累计完成投资 11,716 万元（不包含土地使用权费用）。

6、研发

2017 年，公司布局的重点研发项目中，生物制品 1 类新药长效降糖药苏帕鲁泰注射液申报临床、治疗脑卒中的天然药物 1 类新药注射用 KPCXM18 获得临床批件、治疗红斑狼疮的双氢青蒿素片进入临床 II 期，公司参与的“中药大品种三七综合开发的关键技术创建与产业化应用”项目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颁发的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年内公司共申请发明专利 28 项，获得 22 项发明专利授权。一致性评价工作进展顺利，阿莫西林胶囊、秋水仙碱片、奥美拉唑肠溶片等产品一致性评价按计划有序推进。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合并营业收入 58.52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4.74%，其中工业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27.66%；实现利润总额 4.08 亿元，同比下降 15.1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0 亿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8.95%，报告期净利润下降的主要原因有：1、2017 年 2 月新版医保目录，公司主导品种——注射用血塞通冻干粉针被列入限制二级以上医院使用的范围（2017 年 9 月 1 日起执行），受此影响该品种销售量下降 12.64%；2、三七原料涨价，三七系列制剂主营业务成本增加 6,001 万元。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5,852,287,432.54	5,100,597,122.86	14.74
营业成本	3,221,564,382.97	3,128,565,046.00	2.97
销售费用	1,806,316,643.80	1,183,119,195.39	52.67
管理费用	370,668,424.22	336,277,684.02	10.23
财务费用	27,889,023.41	14,550,967.69	91.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534,997.25	311,157,102.16	-22.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793,134.07	-32,327,572.16	-542.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732,545.25	-192,824,212.48	75.76
研发支出	117,222,456.33	99,195,657.02	18.17

注：报告期内由于公司营销模式、业务结构变化导致销售费用同比增长 52.67%。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如下：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口服剂	1,825,011,698.55	672,497,202.81	63.15	23.38	17.82	增加 1.74 个百分点
针剂	1,350,872,324.71	165,918,790.89	87.72	29.96	5.18	增加 2.89 个百分点
其他	93,075,953.16	78,731,785.25	15.41	110.93	146.76	减少 12.28 个百分点
保健食品生产	2,514,100.50	1,688,198.30	32.85	3.87	1.17	增加 1.80 个百分点
医疗服务	2,882,970.13	2,186,371.67	24.16	343.28	473.36	减少 17.21 个百分点
日用品	4,316,762.64	2,873,630.62	33.43	351.24	353.16	减少 0.28 个百分点
药品批发与零售	2,511,779,195.53	2,276,883,795.26	9.35	3.85	-0.48	增加 3.94 个百分点
合计	5,790,453,005.22	3,200,779,774.80	44.72	16.15	4.91	增加 5.9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心脑血管	1,804,131,450.04	294,540,272.04	83.67	36.35	24.79	增加 1.51 个百

治疗领域							分点
骨科系列	199,391,142.91	75,825,891.12	61.97	-1.29	-2.02		增加 0.28 个百分点
抗感染类	189,859,196.55	91,651,660.32	51.73	8.02	-0.16		增加 3.95 个百分点
抗疟类	107,643,295.81	64,163,660.73	40.39	25.98	81.04		减少 18.13 个百分点
舒肝类	128,272,199.98	21,161,357.15	83.50	12.31	18.16		减少 0.82 个百分点
其他	839,662,691.14	369,804,937.60	55.96	26.81	22.50		增加 1.55 个百分点
保健食品生产	2,514,100.50	1,688,198.30	32.85	3.87	1.17		增加 1.80 个百分点
医疗服务	2,882,970.13	2,186,371.67	24.16	343.28	473.36		减少 17.21 个百分点
日用品	4,316,762.64	2,873,630.62	33.43	351.24	353.16		减少 0.28 个百分点
药品批发与零售	2,511,779,195.53	2,276,883,795.26	9.35	3.85	-0.48		增加 3.94 个百分点
合计	5,790,453,005.22	3,200,779,774.80	44.72	16.15	4.91		增加 5.9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国内	5,655,651,433.12	3,127,278,547.25	44.71	16.82	4.77		增加 6.36 个百分点
国外	134,801,572.10	73,501,227.55	45.47	-6.48	11.18		减少 8.66 个百分点
合计	5,790,453,005.22	3,200,779,774.80	44.72	16.15	4.91		增加 5.9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从行业分类看，口服剂产品及针剂产品均有较为明显的上涨趋势：主要来源于公司逐步营销精细化管理，促进了公司产品的销售增长；“两票制”的逐步实施，增加了主营业务收入；其他收入增长，主要是诺华蒿甲醚原料的销售增加导致，该业务为来料加工业务，毛利率较低，因此导致其他业务收入的毛利率有所下降；医疗服务收入上升，主要是昆药医院医保医疗定点支付机构资格恢复，药品销售收入增加；日用品相关收入增加，主要是公司全资子公司昆中药旗下昆中药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大健康产品持续扩大影响导致。

报告期内，从产品分类看，公司以心脑血管治疗领域产品为主，并且在本期取得了较为良好的增长趋势；抗疟类产品销售收入增长，主要是诺华蒿甲醚原料和青蒿素销售增加导致；其他收入增长主要是公司及其子公司中药厂普药类产品销售增加导致。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 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 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 增减 (%)
注射用血塞通(冻干)(万支,按 200mg/支换算)	7,004.80	6,713.42	1,522.14	-20.35	-12.64	23.16
天麻素注射液(万支,按 200mg/支换算)	7,463.15	5,570.56	2,248.67	50.41	14.75	436.45
血塞通软胶囊(万粒,按 100mg/粒换算)	28,584.34	23,881.81	6,435.75	42.72	5.94	267.32
阿法迪三胶囊(万粒,按 0.25μg/粒换算)	23,509.66	12,482.63	11,785.16	106.89	2.18	1,454.50
舒肝颗粒(万袋,3g/袋)	8,747.29	8,714.42	983.13	9.24	8.59	0.71

注:以上药(产)品为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排名前五的药(产)品(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产品均已包括在内)

产销量情况说明

注射用血塞通(冻干):本期生产量较上期减少 20.35%,销售量较上期减少 12.64%,主要系 2017 年新医保目录对中药注射剂使用的限制,导致销售量有所下降;

天麻素注射液:本期生产量较上期增长 50.41%,库存量较上期增加 436.45%,主要是生产车间 2018 年车间改造预计停产,因此提前生产进行备货;

血塞通软胶囊:本期生产量较上期增长 42.72%,库存量较上期增加 267.32%,主要是生产车间 2018 年车间改造预计停产,因此提前生产进行备货;

阿法迪三胶囊:本期生产量较上期增长 106.89%,库存量较上期增加 1,454.50%,受 2018 年阿法骨化醇进口注册证认证到期,公司提前生产进行备货。

舒肝颗粒:做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昆中药“黄金单品”产品,本期销售较上年保持稳定增长;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医药工业	原辅料包材	680,351,257.66	21.26	567,491,881.39	18.60	19.89	
	燃动力	34,538,384.71	1.08	37,765,112.75	1.24	-8.54	
	人工费	78,564,832.15	2.45	63,168,216.96	2.07	24.37	
	制造费用	123,693,304.43	3.86	92,017,660.57	3.02	34.42	
小计		917,147,778.95	28.65	760,442,871.67	24.93	20.61	
医药商业	外购成本	2,276,883,795.26	71.14	2,287,780,986.21	74.99	-0.48	
其他		6,748,200.59	0.21	2,684,153.47	0.09	151.41	
合计		3,200,779,774.80	100.00	3,050,908,011.35	100.00	4.91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因按产品难以划分成本构成,不适用分产品成本构成分析表。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货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95,993.84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6.41%；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前五名供货商采购额 66,158.51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0.67%；其中前五名供货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同比增减(%)
销售费用	1,806,316,643.80	1,183,119,195.39	52.67
管理费用	370,668,424.22	336,277,684.02	10.23
财务费用	27,889,023.41	14,550,967.69	91.66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同比增长 52.67%，主要是公司营销模式变化，业务结构变化导致的增长，以及实施精细化营销导致人工成本增加；管理费用同比增长 10.23%，主要是本期新收购企业带来的非同一控制下合并评估增值的摊销金额增加，及规模扩张带来的人工成本及租赁费的增加导致；财务费用同比增加 91.66%，主要是贷款规模增加导致利息支出增加，汇率波动导致汇兑净损失增加。

3. 研发投入**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63,189,694.20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54,032,762.13
研发投入合计	117,222,456.33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2.00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75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3.92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46.09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7 年研发投入总额为 11,722.25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2.00%，占工业收入比例为 3.59%，母公司 2017 年研发投入总额为 7,324.23 万元，占母公司营业收入比例为 4.17%。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增减率 (%)	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534,997.25	311,157,102.16	-22.05	公司授信期内应收账款增加及存货的增加导致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793,134.07	-32,327,572.16	-542.77	本期新收购企业带来的投资款增加导致及构建在建工程支付增加导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732,545.25	-192,824,212.48	75.76	主要系借款增加导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本期期末金 额较上期期 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账款	103,755.61	16.37	71,367.94	13.21	45.38	本期新收购企业带来应收款增加；本期收入增长导致应收货款增加
应收利息	446.91	0.07	75.15	0.01	494.68	理财产品应收利息增加
存货	113,345.60	17.88	86,214.70	15.96	31.47	库存商品的增加导致
长期股权投资	6,358.95	1.00	2,711.99	0.50	134.48	主要系公司对银诺医药的增资及对高新诺泰大健康产业的投资增加导致
在建工程	40,837.27	6.44	23,257.09	4.31	75.59	主要是中药现代化提产扩能建设项目及马金铺植物药项目建设投入增加
开发支出	13,403.01	2.11	8,821.37	1.63	51.94	一致性评价及植物药研发项目投入增加
长期待摊费用	1,271.49	0.20	966.62	0.18	31.54	本期新收购企业带来的增加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551.99	1.98	8,196.41	1.52	53.14	递延收益及预提费用增加导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41.16	0.73	6,418.67	1.19	-27.69	预付投资款转列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少导致
短期借款	31,163.91	4.92	15,568.55	2.88	100.17	集团本部、子公司中药厂及版纳药业借款增加导致
应付帐款	55,773.40	8.80	37,214.18	6.89	49.87	本期新收购企业带来的应付

						款增加，及业务扩张带来应付采购款增加
应交税费	18,336.08	2.89	9,898.70	1.83	85.24	期末应交企业所得税及增值税增加
其他应付款	71,392.33	11.26	44,394.29	8.22	60.81	规模增长，导致预提费用和保证金增加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29.50	0.02	1,019.93	0.19	-87.30	超过一年以上待发放薪酬减少
递延收益	15,681.03	2.47	12,120.74	2.24	29.37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导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10.16	0.44	837.65	0.16	235.48	本期新收购企业带来的非同一控制下合并评估增值
其他综合收益	243.76	0.04	-61.59	-0.01	495.74	受汇率影响，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波动导致
少数股东权益	10,781.81	1.70	5,447.51	1.01	97.92	本期新收购企业带来的增加导致

其他说明

各项运营能力和偿债能力的财务指标分析详见“第十节公司债券相关情况”之“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会计资料和财务指标”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5,942,596.84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定期存单质押及信用证保证金
固定资产	102,960,813.52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69,366,830.55	借款抵押
合计	258,270,240.91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

医药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行业 and 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1). 行业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医药细分市场情况

公司医药制造产品主要涵盖化学药、中成药两个细分行业（植物药板块根据具体产品制造工艺，在两个细分行业均有涉及），另子公司昆药商业等业务平台对医药商业领域也有涉足。

①化学制剂方面，近年来国家多项管理办法陆续落地实施，新药品注册管理办法、临床试验自查、优先审评制度、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制度、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等系列政策法规，市场准入门槛提高，化学企业的研发成本支出加大，技术水准低、研发能力弱的企业在现有市场环境下将被逐步淘汰，具备较强技术研发实力的企业发展潜力将进一步释放，具有良好治疗效果的创新药、高技术壁垒的仿制药仍将受到医药市场认可，市场资源将进一步向优势企业集中。另外伴随着限抗政策、医保控费、药品招标等政策的强力推行，产品价格下降将进一步压缩企业利润空间，化学制剂行业发展将承受较大压力。

②中药制剂方面，国家持续推出多项中医药引导政策，2016年12月，《中医药法》颁布，2017年1月《中医药“一带一路”发展规划（2016-2020）》出台，2017年3月《关于促进中医药健康养老服务发展的实施意见》出台，2017年7月1日国家《中医药法》正式实施，中医药产业国家外交、健康养老服务领域的发展受到了国家的高度重视，并在法律制度层面给予了立法保障。多项政策利好，对传统中药零售终端市场的发展有一定的促进作用；消费者养生保健意识增强带来的需求，医药电商兴起逐渐改变消费者购药习惯等市场因素，也会进一步促进传统中药零售终端市场的发展。预计未来，随着人口增长、老龄化加重、城镇化率提升以及制药工艺和效率的进一步提升，中成药产量有望进一步增加，中成药制造企业的发展前景良好。另一方面，随着近期中药材市场回暖，中药材价格整体上行，对中药材资源掌控能力较弱的中成药生产企业面临成本费用提升带来的经营压力较大。除此之外，在中药注射剂领域，2017年颁发的新版医保目录对纳入目录的27个中药注射剂品种使用医保报销限制二级以上医院甚至限病种使用，中药注射剂产品的发展受到抑制。

③医药商业市场方面，在医改大背景下，未来医药分销及零售行业竞争局面日趋激烈，盈利空间将进一步压缩，随着两票制的实施，医药流通环节持续压缩，小规模、低效率、同质化竞争的医药分销与零售企业生存举步维艰，流通行业微利运营，企业整合成为趋势，医药流通行业集中度不断提升，“全国性龙头+区域性龙头”的格局将加速形成。在国家持续推进药品流通领域产业结构调整，鼓励企业兼并重组，不断提高行业集中度，促使药品流通企业不断提升流通效率和管理水平，创新业务、服务模式，拓展基层医疗市场。

行业政策情况

2017年，国家多项医药政策落地实施，医药行业改革将持续向纵深推进。

① 医药监管、医药改革及医疗机构改革政策法规：

A、限抗政策

2017年3月，国家卫计委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抗菌药物临床应用管理遏制细菌耐药的通知》，重点督查基层医疗，要求尽快制定药物供应目录，明确各级医师抗菌药物处方权，进一步加强抗菌药物临床应用管理。限抗政策的收紧将使整个抗生素使用的环节都将受到进一步限制，抗生素市场上的品类销售格局将被改变，或将导致抗生素市场销量下降。

B、取消药品加成

2017年1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进一步改革完善药品生产流通使用政策的若干意见》，要求进一步破除以药补医机制，坚持医疗、医保、医药联动，统筹推进取消药品加成等改革。2017年4月卫计委发布《关于全面推开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工作的通知》，明确要求2017年9月30日前，全面推开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所有公立医院全面取消药品加成（中药饮片除外）。随着政策的逐步落实，国内制药企业或将面临利益链重塑的情况，制药企业需拥有刚性治疗需求、疗效确切、符合临床路径的医保处方药才能应对政策带来的冲击。

C、两票制

2017年1月，国务院医改办会同计生委等8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在公立医疗机构药品采购中推行“两票制”的实施意见（试行）》，标志着两票制的正式和全面实施。2017年1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进一步改革完善药品生产流通使用政策的若干意见》，明确提出要推行药品购销“两票制”，要求综合医改试点省（区、市）和公立医院改革试点城市要率先推行“两票制”，鼓励其他地区实行“两票制”，争取到2018年在全国推开。同时要求药品流通企业、医疗机构购销药品要建立信息完备的购销记录，做到票据、账目、货物、货款相一致，随货同行单与药品同行。企业销售药品应按规定开具发票和销售凭证，积极推行药品购销票据管理规范化、电子化。随着“两票制”的推行，药品出厂经过最多一个医药物流平台企业的服务即直达销售终端将成常态，医药销售不合理利润空间下降，全行业洗牌过程加速。终端网络覆盖广、物流配送能力强、资金实力雄厚的大型企业的竞争优势会越来越明显，行业集中度不断提高。

应对措施：通过销售体系资源整合、营销模式转型升级、管道下沉、加强终端服务能力建设等举措，积极应对两票制等政策影响。

②药品研发、注册、生产相关政策法规

A、药品审评审批

2017年10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深化审评审批制度改革鼓励药品医疗器械创新的意见》，该意见中指出，要从改革临床试验管理、加快上市审评审批、促进药品创新和仿制药发展、加强药品医疗器械全生命周期管理、提升技术支撑能力、加强组织实施六个方面鼓励药品、医疗器械创新。该政策解决了审评时间拖延过长的的问题，新药研发的上市审批时间将缩短，有利于缩短整体研发周期，促使新药及医疗器械产品更快进入市场，鼓励创新药与优质仿制药发展，行业集中度将进一步向具备核心研发及制造能力的企业靠拢。

B、仿制药一致性评价

自2016年推出仿制药一致性评价意见以来，作为药监系统改革重头戏，2017年共有10余份相关政策指导文件发布，2017年8月，CFDA发布《关于仿制药品质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工作有关事项的公告》，提出有关部门将加快按通用名制订医保药品支付标准，尽快形成有利于通过一致性评价仿制药的使用的激励机制。对企业来说，仿制药一致性评价既是挑战也是机遇，虽然目前企业仍需面对参比制剂确定、试验医疗机构数量不足、成本高昂等方面的困难，但仿制药一致性评价是保证上市仿制药品质与疗效的关键，率先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的药品不仅能在招标中列入较高质量层次，拥有较好的维价能力，而且能享有国家政策红利，有利于加速代替原研药品，降低患者医疗费用和国家的医保压力。

应对措施：公司密切关注药品审评审批制度的改革趋势，立项阶段严格筛选，加强对新产品的立项审批与风险评估，加强研发阶段管理，促使在研重点项目规范有序的快速推进，提高研发质量，降低研发风险。同时，有序推进一致性评价工作，在坚持投入新产品开发的同时，积极开展仿制药品质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工作，争取市场机遇。

② 药品招标采购相关政策法规

2015年2月国务院出台《关于完善公立医院药品集中采购工作的指导意见》（7号文），2015年6月，卫计委发布《关于落实完善公立医院药品集中采购工作的指导意见的通知》（70号文）奠定了新一轮招标的总基调：合并基药和非基药，按照公开招标、价格谈判、集中挂网、定点生产及国家规定5大类进行招标。优质、刚需品种降价压力较小：1）目前招标降价仍是主流，但刚需的治疗性品种、具备较好的竞争格局的品种仍具备较强抗降价能力；2）质量分层，优质仿制药享有一定的溢价。随着各地区招标工作有序推进，药品分类采购、二次议价、价格联动成为招标工作的常态化指标。

应对措施：公司设有市场准入部，专业负责公司产品的投标管理工作，施行市场统一化管理，在招标价格联动的体系下，维护公司产品价格稳定，为销售业绩稳定带来保障。

④环保药品质量安全和产品责任相关政策法规

2017年6月，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修改水污染防治法的决定》。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共作出55处重大修改，更加明确了各级政府的水环境质量责任，实施总量控制制度和排污许可制度，加大农业面源污染防治以及对违法行为的惩治力度。

2017年12月，国务院发布《关于环境保护税收收入归属问题的通知》，为促进各地保护和改善环境、增加环境保护投入，国务院决定，环境保护税全部作为地方收入。这一规定使得地方环境保护事权与财权归属相适应，极大地提高了地方保护环境的积极性，也提升了地方在环境保护上的投入能力，有利于环保产业长期稳定发展。

应对措施：公司将切实履行各项环保政策法规要求，加强环保政策的宣贯，严格按照公司环境现场巡查制度，组织自查自纠，对污染防治进行提前预防、对发现的环保隐患及时整改，从源头防范杜绝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

⑤ 医保费用控制与支付相关政策法规

2017年2月，人社部发布《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17年版)》，本次医保目录调入药品包括临床价值高的新药、地方乙类调整增加较多的药品、重大疾病治疗用药、儿童用药、急救抢救用药以及职业病特殊用药等。与2009版目录相比，新版医保目录的备注栏明显增加，对限重症、限病种、限医疗机构使用级别做出详细备注。此次新版医保目录的调整，给予儿童用药更多关注，同时加大对创新药的支持力度，将重大疾病治疗药物作为考虑重点，对中药、民族药也给予大力支持。入选新版医保目录、中标进程将更为顺利，在做好销售管道铺垫的情况下有望迅速放量，而被医保目录调出的药品和支付范围受限的品种面临较大销售压力。

应对措施：公司的重点品种血塞通注射剂在新版医保目录中限二级以上医院使用，公司的产品销售受到了一定影响，公司将在未受限的市场中，积极推行临床再评价，加强学术推广活动，增加非受限市场的产品销售业绩，持续推动产品学术地位的维护提升，加强产品生命周期管理，减少基层医保报销受限带来的不利影响。此外，公司将结合自身品种资源丰富的优势，积极调整经营产品结构，加大对新进医保的优势品种以及市场未被充分挖掘的潜力品种的市场开发，推动形成新的业绩增长力量。

⑥ 药品进出口相关政策法规

2017年6月20日，经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局务会议审议通过《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关于调整进口药品注册管理有关事项的决定》，该项《决定》鼓励新药上市，满足临床需求，调整的事项主要有三个方面，一是允许同步研发申报；二是优化注册申报程序；三是取消部分进口药品在境外上市的要求。《决定》调整进口药品注册管理有关事项的适用范围包括在中国进行的国际多中心药物临床试验申请、化学药品新药以及治疗用生物制品创新药进口临床和进口上市注册申请。

应对措施：该项政策的推行有利于公司布局的海外研发项目中国权益的落地实施，公司将密切关注药品进出口政策变化，在进口药品洽谈等方面，按照新规调整实施，选择合适时机，采取联合开发等形式，引进优质新药产品。

(2). 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细分行业划分的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细分行业	药（产）品名称	适应症/功能主治	药品注册分类	发明专利起止期限	是否中药保护品种	是否处方药

天然植物药制造	注射用血塞通（冻干）	活血祛瘀，通脉活络。用于中风偏瘫、瘀血阻络及脑血管疾病后遗症、胸痹心痛，视网膜中央静脉阻塞属瘀血阻滞证者。	中成药	2009.9.24-2029.9.23	中药二级保护品种	是
	天麻素注射液	1.用于神衰、神衰综合征及脑外伤性综合征。2.用于眩晕症：美尼尔氏病、药性眩晕、外伤性眩晕、突发性耳聋、前庭神经元炎、椎基底动脉供血不足等。3.用于神经痛：三叉神经痛、坐骨神经痛、枕骨大神经痛等。4.用于头痛：血管性头痛、偏头痛、神经衰弱及神衰综合征等。	化学药	2004.8.20-2024.8.19	否	是
	血塞通软胶囊	活血祛瘀，通脉活络。用于瘀血阻滞所致的缺血性中风病（脑梗塞）中经络恢复期，症见半身不遂、偏身麻木、口舌歪斜，语言蹇涩等。	中成药	2011.11.16-2029.09.23	中药二级保护品种	是
	舒肝颗粒	舒肝理气，散郁调经。用于肝气不舒的两胁疼痛，胸腹胀闷，月经不调，头痛目眩，心烦意乱，口苦咽干，以及肝郁气滞所致的面部黧黑斑（黄褐斑）。	中成药	2011.6.15-2032.5.8	否	否
化学药制造	阿法迪三胶囊	1、骨质疏松症；2、肾性骨病（肾病性佝偻病）；3、甲状旁腺机能亢进（伴有骨病者）；4、甲状旁腺机能减退；5、营养和吸收障碍引起的佝偻病和骨软化症；6、假性缺钙（D-依赖型 I）的佝偻病和骨软化症。	进口药品	进口分装产品，无专利	否	是

按治疗领域划分的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治疗领域	药（产）品名称	所属药（产）品注册分类	是否属于报告期内推出的新药（产）品	报告期内的生产量	报告期内的销售量
心脑血管类	注射用血塞通（冻干）	中成药	否	7,004.80	6,713.42
	天麻素注射液	化学药	否	7,463.15	5,570.56
	血塞通软胶囊	中成药	否	28,584.34	23,881.81
骨科系列	阿法迪三胶囊	进口药品	否	23,509.66	12,482.63
疏肝解郁类	舒肝颗粒	中成药	否	8,747.29	8,714.42

注：上表所列主要药（产）品为报告期内占公司营业收入排名前五的产品（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产品均已包括在内），产销量单位为：万支、万粒、万袋，因产品具有多规格，不同规格间进行了换算，换算方式详见本节“收入与成本分析”。

(3). 报告期内纳入、新进入和退出基药目录、医保目录的主要药（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2 月新版国家医保目录出台，公司共 9 个产品新纳入国家医保目录，共有 3 个产品退出国家医保目录，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27 日、3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临 2017-007 号《关于公司及控股公司产品新进入及退出国家医保目录的公告》、临 2017-008 号《关于公司及控股公司产品新进入及退出国家医保目录的补充公告》，此外，公司乙酰天麻素片新进入新疆医保目录。截至报告期末，集团公司共有 133 个品规的产品纳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69 个品规的非国家基药产品纳入云南、北京、江苏等多个省份的基药增补目录，150 个品规的产品纳入国家级《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49 个品规的非国家医保产品被纳入地方性的医保目录。公司主要产品中，注射用血塞通（冻干）、阿法迪三胶囊被纳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天麻素注射液被纳入江苏、山西、吉林三省的基药增补目录；舒肝颗粒为国家医保乙类品种，并被纳入云南、河北、江西、北京、青海、甘肃 6 省市的基药增补目录；

注射用血塞通（冻干）为国家医保甲类品种，天麻素注射液、血塞通软胶囊、阿法迪三胶囊被纳入国家医保乙类品种。

(4). 公司驰名或著名商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拥有“昆明牌图形”、“络泰”、“云昆及图”3项中国驰名商标，拥有11项省级著名商标，公司拥有的驰名/著名商标对应的产品情况如下：

商标	获得荣誉	持有单位	使用药（产）品
昆明牌图形 	中国驰名商标 云南省著名商标	昆药集团	曾用于公司三七、天麻、蒿甲醚及普药系列等所有产品
络泰 [®] 	中国驰名商标 云南省著名商标	昆药集团	注射用血塞通、血塞通注射液、血塞通软胶囊等三七系列产品
天眩清 [®] 	云南省著名商标	昆药集团	天麻素注射液、天麻素胶囊、天麻素片等天麻系列产品
	云南省著名商标	昆药集团	曾用于血塞通注射液、天麻素注射液、蒿甲醚注射液及普药复方甘草片等系列所有产品。
	中国驰名商标 云南省著名商标	昆中药	昆中药所有药品
	云南省著名商标	昆中药	昆中药所有药品
	云南省著名商标	血塞通药业	血塞通药业生产的三七总皂苷、黄藤素、岩白菜素等
	云南省著名商标	贝克诺顿	贝克诺顿自产药品商标，包括阿莫西林系列、头孢系列、阿法迪三、阿尔治、吉娜、贝诺克、舒美特等
“版纳” 	云南省著名商标	版纳药业	版纳药业生产的秋水仙碱片、珠子肝泰胶囊、肾茶袋泡茶、双姜胃痛丸、龙血竭、感昌清热颗粒等产品
“四塔五蕴” 	云南省著名商标	版纳药业	版纳药业生产的秋水仙碱片、珠子肝泰胶囊、肾茶袋泡茶、双姜胃痛丸、龙血竭、感昌清热颗粒等产品
“酉武陵山”	重庆市著名商标	华武制药	华武制药生产的青蒿素、双氢青蒿素、蒿甲醚、青蒿琥酯、麻苈止咳糖浆等产品。

			
---	--	--	--

2. 公司药（产）品研发情况

(1). 研发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公司布局的重点研发项目取得了一定的阶段性成果，控股公司银诺医药的生物制品 1 类新药长效降糖药苏帕鲁泰注射液申报临床、治疗脑卒中的天然药物 1 类新药注射用 KPCXM18 获得临床批件、治疗红斑狼疮的双氢青蒿素片进入临床 II 期，公司参与的“中药大品种三七综合开发的关键技术创建与产业化应用”项目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颁发的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控股子公司华武制药的蒿甲醚原料药生产线获得 WHO 的 PQ 认证、参股投资的 Rimo 项目获美国 FDA 药品临床试验批准。报告期内，公司在研项目共 69 项，申请发明专利 29 项，获得 23 项发明专利授权，截止本报告期末拥有 168 项有效发明专利（含 9 项国际 PCT 专利）。一致性评价工作进展顺利，阿莫西林胶囊、秋水仙碱片、奥美拉唑肠溶片等产品一致性评价按计划有序推进。

公司的研发体系定位于自主研发和外部引进相结合的模式，将重点在脑卒中、抗肿瘤、糖尿病及并发症等慢病领域布局，进一步提升海外创新药项目的筛选评价能力，继续实施国际化的研发战略布局，推动国外创新药物中国权益落地。公司将加速推进重点品种的一致性评价工作，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行业市场地位。

(2). 研发投入情况

主要药（产）品研发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药（产）品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费用化金额	研发投入资本化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研发投入占营业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KY11018、KY11020	861.56	861.56		0.1472	0.2674	-39.40	研发费用同比变化较大的主要原因项目所处研发周期变化所致
KY42030、KY42014	104.89	104.89		0.0179	0.0326	-73.39	
KY41078 双氢青蒿素片治疗 SLE	518.83	57.05	461.78	0.0887	0.1611	-72.81	
IDH 抑制剂	642.63	642.63		0.1098	0.1995	100.00	
地诺单抗生物类似药	1,189.81	1,189.81		0.2033	0.3693	100.00	
苏帕鲁泰（长效降糖药）	2,211	2,211		0.3778	0.6863	3.80	
舒肝颗粒二次开发研究	160.39	160.39		0.0274	0.0498	-26.43	
参苓健脾胃颗粒变更适用人群补充申请研究	332.94	332.94		0.0569	0.1033	113.43	

注：公司在研项目较多，上表列示了公司累计研发投入前 5 名及近期报告期内重点推进的研发项目的基本情况。苏帕鲁泰（长效降糖药）项目为银诺医药研发项目，该公司未纳入合并范围，因此研发费用统计时未包含该项目的支出。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	研发投入占净资
---------	--------	---------	---------

		收入比例 (%)	产比例 (%)
步长制药	45,891.63	3.72	3.61
恒瑞医药	118,434.83	10.68	9.56
红日药业	16,365.11	4.23	2.71
以岭药业	23,971.16	6.27	4.50
康弘药业	14,626.96	5.76	5.04
同行业平均研发投入金额			43,857.94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金额			13,933.25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2.38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			3.69

研发投入发生重大变化以及研发投入比重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研发投入 13,933.25 万元（含未纳入合并报表统计口径的昆明银诺医药技术有限公司支出 2,21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长较大。

(3). 主要研发项目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研发项目	药（产）品基本信息	研发（注册）所处阶段	进展情况	累计研发投入	已申报的厂家数量	已批准的国产仿制厂家数量
KY11018、KY11020	天然产物创新药 1 类，治疗脑卒中	临床研究准备	获得临床批件	1,311.56	0	0
KY42030、KY42014	化药 1 类新药，治疗脑卒中	临床前研究	完成临床前研究，准备申请注册	104.89	0	0
KY41078 双氢青蒿素片治疗 SLE	化药 1 类治疗红斑狼疮	临床研究阶段	进入 II 期临床研究	2,427.32	0	0
IDH 抑制剂	化药 1 类	临床前研究	正在进行候选化合物药效和安全评价	642.63	0	0
地诺单抗生物类似药	生物 2 类	临床前研究	完成中试研究	1,189.81	9	0
苏帕鲁泰(长效降糖药)	生物 1 类新药	申报临床	临床申请已提交	5,346	0	0
舒肝颗粒二次开发研究	增加新功效补充申请研究，疏肝理气类中成药	III 期临床研究	临床试验进行中	998.39	0	0
参苓健脾胃颗粒变更适用人群补充申请研究	补充适用人群研究，补脾健胃类中成药	上市后再评价 临床试验研究（儿童）	临床试验进行中	488.94	0	0

注：公司在研项目较多，上表列示了公司累计研发投入前 5 名及近期报告期内重点推进的研发项目的基本情况。苏帕鲁泰（长效降糖药）项目为银诺医药研发项目，该公司未纳入合并范围，因此研发费用统计时未包含该项目的支出。

研发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研发项目主要围绕三个方面，一是对现有药品的维护研究及二次开发，提升产品质量、支持学术推广，延长产品生命周期；二是围绕慢病领域治疗药物进行的新产品及仿制药品种的研究开发，形成丰富的产品梯队，为公司可持续增长储备力量；三是稳步推进一致性评价工作，争取市场机遇。

(4). 报告期内呈交监管部门审批、完成注册或取得生产批文的药（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药（产）品名称	注册分类	申报企业	所处阶段	适应症/功能主治
KY11018	天然药 1 类	昆药集团	获临床批件	治疗脑卒中
KY11020	天然药 1 类	昆药集团	获临床批件	治疗脑卒中
磷酸萘酚喹原料	化药 4 类	昆药集团	生产注册（获得发补通知）	抗疟
KY43008	化药 4 类	昆药集团	生产注册	脑缺血
KY43009	化药 4 类	昆药集团	生产注册	脑缺血
苏帕鲁泰（长效降糖药）	治疗用生物制品 1 类	上海银诺，昆明银诺	临床试验申请阶段	长效降糖

(5). 报告期内研发项目取消或药（产）品未获得审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药（产）品名称	注册分类	申报企业	所处阶段	适应症/功能主治
KY43024	化药 4 类	昆药集团	项目未获审批	抗疟
KY43025	化药 4 类	昆药集团	项目未获审批	抗疟

注：项目取消原因为医药政策变化，因抗疟药已非公司研发重点领域，项目未获审批对公司影响较小。

(6). 新年度计划开展的重要研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完成公司产品线规划。在公司聚焦的重点治疗领域进行产品线规划布局，保证新产品立项和产品开发符合公司产品规划。

2) 一致性评价及产品二次开发。密切跟踪国家政策，明确重点实施方案。统筹安排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和产品二次开发，保证公司重点品种一致性评价和二次开发进度，通过产品质量提升，巩固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注册分类	适应症/功能主治	研发计划
IDH 抑制剂	新药研发	化药 1 类	胆管癌	确定候选化合物、开展药理学、药效研究
地诺单抗生物类似药	新药研发	生物 2 类	骨质疏松等	申请临床注册
KY43031	仿制	化药 4	降血压	完成临床研究报告生产注册
KY43045	仿制	化药 4	术后止痛	完成报生产注册
一致性评价项目	质量提升	化药	抗炎等	完成注册申报

KY41078 双氢青蒿素片治疗 SLE	新药研发	化药 1 类新药	治疗红斑狼疮	开展 II 期临床研究
苏帕鲁泰（长效降糖药）	新药研发	生物药 1 类	长效降糖生物药	启动临床试验
舒肝颗粒二次开发研究	二次开发	中药	舒肝理气，散郁调经。	完成三期临床，取得总结报告。
参苓健脾胃颗粒儿童用药研究	二次开发	中药	具有对脾胃虚弱、饮食不消，或泻或吐、形瘦色萎、神疲乏力的治疗作用。	完成临床病例入组 60 例。

公司参股投资的研发项目计划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应用疾病领域	研发计划
糖针项目 Rani	新型大分子药物给药平台	糖尿病治疗生物药	继续临床前试验
新型抗癌纳米配位聚合物 CPI	纳米给药	抗肿瘤	申报美国 IND
放疗-放射动态治疗 RiMO	光敏动力学	抗肿瘤	开展临床研究

注：1、2015 年 6 月 26 日公司七届四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 RaniTherapeutics 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公司投资 500 万美元，参与 Rani 公司 C 轮融资，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在指定媒体发布的 2015-051 号《关于投资 RaniTherapeutics 有限责任公司的公告》。

2、2016 年 3 月 29 日公司八届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参股 CPI 公司的议案》，公司投资 250 万美元作为种子轮投资者，获得 CPI 公司当时 19.23% 的股权及相关权益，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31 日在指定媒体发布的 2016-033 号《关于投资美国 CPI 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

3、2016 年 12 月 5 日公司八届二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美国 RiMO 公司的议案》，公司投资 300 万美元，作为种子轮 II 投资者，获得 RiMO 公司当时 9.91% 的股权及相关权益，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6 日在指定媒体发布的 2016-106 号《关于投资美国 RiMO 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

3. 公司药（产）品生产、销售情况

(1). 按治疗领域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治疗领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
心脑血管类	180,413.15	29,454.03	83.67	36.35	24.79	1.51	85.70%
骨科系列	19,939.11	7,582.59	61.97	-1.29	-2.02	0.28	64.19%
抗感染类	18,985.92	9,165.17	51.73	8.02	-0.16	3.95	33.62%
抗疟类	10,764.33	6,416.37	40.39	25.98	81.04	-18.13	27.64%
疏肝解郁类	12,827.22	2,116.14	83.50	12.31	18.16	0.82	
其他	83,966.27	36,980.49	55.96	26.81	22.50	1.55	
合计	326,896.00	91,714.78	71.94	27.56	20.61	1.62	

注：同行业可比公司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数据源如下：

- 1) 心脑血管类毛利率数据来源于步长制药 2016 年年报；
- 2) 骨科系列毛利率数据源于太极集团 2016 年年报；
- 2) 抗感染类毛利率数据源于哈药股份 2017 年年报；

3) 抗疟疾药类同行业可比公司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数据源于复星医药 2016 年年报中子公司桂林南药（主要产品为青蒿琥酯等抗疟系列）的营业利润率；

4) 疏肝解郁类同行业可比公司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未找到数据源。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同行业企业毛利率如下：

同行业可比公司	营业收入(万元)	医药工业毛利率%	整体毛利率%
步长制药	1,232,088.31	83.18	83.17
恒瑞医药	1,109,372.41	87.18	87.07
红日药业	386,701.73	83.71	75.40
以岭药业	382,015.87	66.54	66.29
康弘药业	254,003.15	90.43	90.41

注：因同行企业大多未披露 2017 年年报，上述数据来源于其 2016 年年报。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毛利率为 44.72%。公司医药工业毛利率处于以上同行业企业平均中等水平，各企业毛利率差距较大的主要原因为产品构成不同，主要产品毛利率差距较大。

(2). 公司主要销售模式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旗下各主要业务平台根据产品性质、流通渠道和业务模式的不同，主要采取处方推广及 OTC 销售模式：

1、处方推广模式，主要销售终端为医院，该管道的市场价格执行政府招标定价。鉴于国家出台的招标、医保等政策，产品终端的降价不可避免，医联体、地市的二次议价将使处方线产品价格进一步下降，存在因价格下降导致压缩产品利润空间的风险；而政府招标实行价格联动体系，可能存在因招标压价过度公司主动弃标，导致市场损失的风险。处方药推广以管道的自营或代理形式的不同主要划分为以下两种模式：

(1) 终端推广模式：通过资质优良的药品批发商进行医院供货销售，公司设立医药信息员，为临床医生提供药物基本信息、合理用药指导、国内外相关专业信息，并及时收集药物使用情况反馈，协助监测上市后不良反应，确保临床用药安全；通过协助专业学会组织国内外专家交流、学术会议、临床研究等方式，对临床医师形成良好学术影响力，确保产品销售持续健康成长。代表产品：血塞通注射制剂与口服全系列、天麻素注射液、灯银脑通胶囊、阿尔治、阿法迪三、舒美特、阿莫西林、头孢克洛等。

(2) 招商代理模式：通过与代理商合作进行市场推广。通过高端专业学术推广，逐步建立专业学术形象，利用代理商资源实现省外医疗市场快速的推广覆盖，扩大医疗终端市场份额。代表产品：舒肝颗粒，香砂平胃颗粒、头孢克污、头孢克洛分散片、奥美拉唑肠溶片等。

2、OTC 销售模式，主要销售终端为药店，通过与药店合作，设立零售医药代表，为零售店员提供药物基本信息、合理用药指导、国内外相关专业信息，确保用药安全，产品定价主要以相关竞品的价格区间，以及该类产品消费者适宜接受的零售价，结合自己产品的成本及市场定位确定。定价主要根据产品规格、市场定位等价格有所区别，如终端客户管理不到位，存在市场价格体系受到破坏的风险。代表产品：血塞通软胶囊、参苓健脾胃颗粒，板蓝清热颗粒，清肺化痰丸、麻苈止咳糖浆、阿莫西林、头孢克洛、阿法迪三等。子公司昆中药根据药店规模与合作形式将 OTC 销售进一步划分为以下两种推广模式：

(1) KA 直营模式：通过与中国药品零售百强连锁企业合作销售，业务主要覆盖中心及二线城市主流连锁药店，向连锁店员开展专业培训、为消费者提供公众健康知识等活动，形成品牌影响力，确保产品销售持续健康成长。

(2) 盟客户模式：通过与各地区经销商客户达成盟战略合作，重点开发中小型连锁及第三终端药店诊所。聚焦核心单品，为盟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持续性的学术推动，以及相关活动的支持。进一步拓展基层零售管道。

近年来，因两票制等制度改革，公司处方药的销售模式从以单纯的结算价代理模式，向全程控制价值分配、规范临床研究、专业学术推广的佣金模式转型；从单纯的处方药医疗终端推广，向医疗终端与 OTC 终端病种，双轮驱动模式转型。

(3). 在药品集中招标采购中的中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药（产）品名称	规格及单位	中标价格区间	医疗机构的合计实际采购量
注射用血塞通	200mg/支；万支	20.09-28.86 元	3,496.65
注射用血塞通	400mg/支；万支	36.82-53.54 元	1,608.38
天麻素注射液	1ml/支；万支	11.07-11.65 元	773.76
天麻素注射液	2ml/支；万支	17.21-17.89 元	5,183.68
血塞通软胶囊	100mg*12 粒/盒；万盒	20.98-29.19 元	758.35
血塞通软胶囊	100mg*30 粒/盒；万盒	54.22-60.53 元	480.89
舒肝颗粒	3g*10 袋/盒；万盒	20.59-26.53 元	178.70
舒肝颗粒	3g*12 袋/盒；万盒	24.72-31.63 元	236.94
阿法骨化醇软胶囊	0.25μg*10 粒/盒；万盒	22.54-23.72 元	888.52
阿法骨化醇软胶囊	1.0μg*10 粒/盒；万盒	65.14-71.21 元	89.94

注：因公司产品众多，上表所列主要药（产）品为报告期占公司销售量排名前五的产品，医疗机构合计实际采购量资料难以统计，该资料以公司销售量填列。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随着医保控费、招标制度改革，公司重点产品在各省区投标中标价格与历史相比，价格略有下调，基本维持稳定。

(4). 销售费用情况分析

销售费用具体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具体项目名称	本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占销售费用总额比例 (%)
市场推广费	93,828.66	51.94
工资及附加	18,513.34	10.25
差旅费	32,812.89	18.17
运杂费	7,557.36	4.18
办公费	18,642.47	10.32
其他	9,276.94	5.14
合计	180,631.66	100.00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步长制药	685,025.50	55.60
恒瑞医药	435,162.07	39.23

红日药业	171,681.54	44.40
以岭药业	143,405.28	37.54
康弘药业	134,546.17	52.97
同行业平均销售费用		313,964.11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总额		180,631.66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30.87

销售费用发生重大变化以及销售费用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同比增长 52.67%，主要是公司营销模式变化，业务结构变化导致市场推广费和差旅费的增加，精细化营销管理模式导致人工成本有所增长，本期新收购企业合并增加带来销售费用增加；公司本期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30.87%。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权投资额为 19,768.89 万元。上年同期投资额 5,143 万元，本期投资较上年增加 14,625.89 万元，增幅 284.38%。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4 月 26 日，经公司八届三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昆药商业现金出资 2,100 万元向楚雄州虹成药业有限公司的全体股东收购楚雄虹成 60% 股权，并在收购后持股方共同对楚雄虹成增资，其中昆药商业现金增资 600 万元，昆药商业总现金投资 2,700 万元。

2017 年 5 月 19 日，经公司八届三十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昆药商业现金出资 3,096 万元向云南省丽江医药有限公司的全体股东收购丽江医药 60% 股权，并在收购后持股方共同对丽江医药增资，其中昆药商业现金增资 600 万元，昆药商业总现金投资 3,696 万元。

2017 年 9 月 1 日，经公司八届三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昆药商业现金出资 1,800 万元向大理辉睿药业有限公司的全体股东收购辉睿药业 60% 股权。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中药现代化提产扩能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昆明中药厂有限公司，拟投资 82,001 万元，在昆明高新区马金铺新城产业园昆明国家生物产业基地建设一个占地 171.9 亩，建筑面积 126,583 平方米的符合 GMP 标准现代化中药生产厂区，包括前处理、（固体、液体）制剂、外包装三条生产线以及购置相应的生产设备、检测仪器，以满足公司年生产颗粒剂 7 亿袋，片剂 20 亿片，散剂 2,000 万袋，胶囊剂 8,000 万粒，丸剂 21,620 万袋生产规模所需的生产、质检、研发、公用工程需要。本期投资 8,841.43 万元，截止审计报告日，公司已累计投资 23,324.44 万元（不包含土地使用权费及设备预付款）。

天然植物原料药创新基地项目，拟在昆明高新区马金铺新城产业园昆明国家生物产业基地 66,667 平方米（100）亩土地上，按照 GMP（2010 版）标准，完成总建筑面积为 22,720.51 m² 的原料药生产基地的建设，实现年产三七总皂苷 80,000kg、灯银脑通胶囊原料提取物 13,200kg 以及银芩胶囊原料提取物 13,200kg 的生产规模，为企业扩大生产能力提供充分的原料药保障。项目总投资 33,767.73 万元。本期投入 7,022.59 万元，截止审计报告日，公司已累计投资 11,716.31 万元（不包含土地使用权费及设备预付款）。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昆明中药厂有限公司	900,013,052.98	556,350,890.48	708,275,473.55	84,338,345.13
昆明贝克诺顿制药有限公司	532,555,336.68	293,708,557.04	600,630,497.60	15,712,242.95
北京华方科泰医药有限公司	164,745,433.16	118,496,092.53	87,449,567.44	19,181,801.17
昆药集团血塞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83,445,621.36	121,695,943.29	207,482,464.38	14,282,630.46
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	1,230,309,500.37	312,684,697.82	2,534,143,317.80	16,129,829.26
西双版纳版纳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52,488,230.38	94,317,274.48	56,691,991.11	11,919,568.24
重庆华方武陵山制药有限公司	181,691,100.70	46,120,933.54	39,574,494.63	-3,686,617.43
湘西华方制药有限公司	115,620,395.69	14,617,923.01	73,550,442.49	1,808,097.40

注：昆明贝克诺顿制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422.04 万美元，按汇率 6.937 折算。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楚雄州虹成药业有限公司	2017 年 5 月 22 日	2100 万元	60	一揽子交易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17 年 6 月 1 日	见说明 1	51,290,772.02	-284,649.75
云南省丽江医药有限公司	2017 年 7 月 3 日	3096 万元	60	一揽子交易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17 年 7 月 1 日	见说明 2	35,518,125.46	88,929.33
大理辉睿药业有限公司	2017 年 9 月 20 日	1800 万元	60	一揽子交易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17 年 9 月 1 日	见说明 3	24,004,946.24	972,527.71

说明 1：2017 年 4 月 27 日，本公司子公司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与楚雄州虹成药业有限公司的原股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现金 2,100 万元收购楚雄州虹成药业有限公司 60% 的股权，同时各股东再对该公司进行增资，其中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 600 万元，少数股东增资 400

万元（此事项已经 2017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八届三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5 月末完成交接工作，控制被合并方的经营与财务工作，并于 2017 年 5 月 31 日支付 690 万股权转让款，于 2017 年 6 月 7 日支付 1,050 万股权转让款，于 2017 年 6 月 22 日支付 360 万股权转让款，于 2017 年 6 月 11 日支付 600 万增资款，并于 2017 年 5 月 22 日完成工商变更；本公司 2017 年 6 月 1 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将股权转让与增资视为一揽子交易，在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支付的股权转让款与增资款之间相互调整了 12.6 万元。

说明 2：2017 年 5 月 19 日，本公司子公司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与云南省丽江医药有限公司的原股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现金 3,096 万元收购云南省丽江医药有限公司 60% 股权，同时各股东再对该公司进行增资，其中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 600 万元，少数股东增资 400 万元（此事项已经 2017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八届三十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6 月末完成交接工作，控制被合并方的经营与财务工作，并于 2017 年 5 月 23 日支付 1,548 万股权转让款，于 2017 年 8 月 17 日支付 1,548 万元股权转让款，于 2017 年 8 月 16 日支付 600 万增资款，并于 2017 年 7 月 3 日完成工商变更；本公司 2017 年 7 月 1 日将其纳入合并范围，将股权转让与增资视为一揽子交易。

说明 3：2017 年 9 月 1 日，本公司子公司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与大理辉睿药业有限公司的原股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 1,800 万元收购大理辉睿药业有限公司 60% 股权（此事项已经 2017 年 9 月 1 日召开的八届三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8 月末完成交接工作，控制被合并方的经营与财务工作，并于 2017 年 9 月 7 日支付 900 万股权转让款，于 2017 年 10 月 19 日支付 900 万股权转让款，并于 2017 年 9 月 20 日完成工商变更；本公司 2017 年 9 月 1 日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新设主体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时间	期末净资产	合并日至期末净利润
玉溪昆药商业福满堂医药有限公司	2017 年 8 月	3,064,457.34	-935,542.66
昆药商业西双版纳傣医药经营有限公司	2017 年 5 月	1,939,481.59	-1,060,518.41

3、清算主体

名称	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时间
昆明制药集团国际医药发展有限公司	2017 年 6 月 26 日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近年来国家医药监管政策频繁出台，医药企业面临巨大挑战。随着国家各项医改政策的落地实施，医药行业的各环节正在发生变化：在研发创新环节，药品注册审评制度改革等政策的推进，将使具备扎实创新能力的企业有望取得优势，政府通过加快创新药品的上市、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制度试点、加强知识产权保护等多方面，鼓励药企开展新药研发，提高我国医药产业竞争力。在医药生产环节，仿制药一致性评价、中药注射剂再评价将有效提高仿制药及中药注射剂的质量，提升行业集中度，引导行业升级，药品生产工艺核查、飞行检查政策的执行，促使企业药品生产质量控制的进一步提升。在医药流通环节，两票制、营改增政策的实施进一步促进医药流通领域

的规范化，加速医药流通行业整合。在药品使用环节，新版医保目录的调整及《中医药法》的实施，在政策上对儿童用药、传统中医药、民族药、重大疾病用药、临床短缺药品给予了扶持，利好相关细分领域发展，促进行业结构调整。随着人口的增加、老龄化加速、环境的污染、生活节奏的加快、工作压力的增加，慢性病、亚健康人群显著增长。药品的刚性需求特征及医药市场政府调控监管，进一步促进医药市场规范化、规模化发展。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对 5 年发展战略进行了滚动修订，作为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旗下大健康产业生态圈的一个重要平台，公司未来战略定位为聚焦心脑血管，专注慢病领域的创新型国际化药品提供商。以国际化处方药与精品国药、商业龙头为一主两翼，实现中药、化学药及生物药协同发展，管道终端以处方药及 OTC 双轮驱动，以心脑血管领域产品、骨科产品及精品中药作为核心竞争领域，逐步将产业边界扩展到其他重大慢性非传染性疾病治疗领域。

（公司的战略目标并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请投资者理性判断，注意投资风险）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公司营业收入 585,228.74 万元，同比增长 14.74%。预计 2018 年度营业收入增长 5%-15% 之间，费用、成本的增长不高于营业收入的增长。

2018 年，公司将在“啃下硬骨头穿越无人区”经营方针的引领下，通过狠抓内功执行，加快完成产品管线与销售市场的转型升级，稳定业绩，主要工作任务如下：

1、植物药平台

2018 年，公司将持续推进营销转型：从单一依赖处方药尤其依赖注射剂向注射、口服并重，处方药与 OTC 并重的模式转型，梳理完善大零售体系；全面迎接两票制，从简单的底价模式向规范化、精细化的佣金制模式转型；加快学术价值推广体系建设，从费用驱动型营销向学术推动的复合营销模式转型，维护络泰针剂稳定的同时，持续推动天麻素注射液以及灯银脑通、血塞通口服制剂、天麻素胶囊、麻苈止咳糖浆等潜力品种的推广上量。

2、传统中药平台

2018 年，昆中药将全面进行上游资源布局，深耕精品国药战略，发展下游大健康市场。推行“文化引领，战略协同，五位一体”增值营销模式，推进四大战略的落地实行，黄金战略：继续打造参苓健脾胃颗粒，清肺化痰丸和板蓝清热颗粒黄金单品的同时将黄金单品战略升级为黄金组合战略，依据疾病症状不同的特点，根据中医辨证理论，组合用药，精准用药。持续打造过亿黄金单品。KA 战略和昆中盟战略：继续集中资源大力发展双百工程和 123 工程，提升双百工程客户销量，并协助盟客户实现销量快速增长。昆仑战略，实现医院开发 300 院次。品牌升级：围绕昆中药“中药第一品牌”的战略定位，持续进行昆中药品牌升级，规范企业 MI、BI、VI 输出，实施“1+3”传统文化寻根计划，提升企业整体形象，继续弘扬中医药文化。

3、化学药平台

2018 年，贝克诺顿将以营销为中心，继续强化核心市场的优势地位，通过阿法迪三、阿尔治、阿莫西林、吗替麦考酚酯、舒美特等重点品种的营销战略落实，推动营销模式创新，并通过灵活的、多模式的方式，拓展新业务，学习、探索建立具有贝克诺顿特色的新业务模式。加速推进口服制剂的一致性评价工作，阿尔治、舒美特等进口针剂品种，争取申报参比制剂。

4、医药商业平台

2018 年，昆药商业将持续推行“立足云南、深植云南”的经营发展战略，持续实施云南地州终端市场的布局，力争成为区域性的龙头企业。2018 年将在云南地州继续实施并购，力争完成 4-5 家公司的并购，通过地州子公司构建一批具有区域竞争能力的零售连锁药房和 DTP 连锁药房，通过并购和自营的方式，扩大对三甲医院的覆盖，初步完成全省终端网络布局，持续提升公司对

供货商的议价能力、提高公司对终端的把控能力以及资本市场的溢价。加强投后管理及整合后业务协同能力建设，与集团内制药工业配合，形成联动发展。

5、投资并购及重点项目建设

2018 年，公司将继续多渠道寻找项目目标，重点做好海外研发项目在中国的权益落地；能进一步丰富公司在心脑血管类、神经类、骨科等治疗领域产品管线的核心项目。重点基建项目中，2018 年内，昆中药中药现代化提产扩能项目一期及母公司天然植物药创新基地计划正式竣工投产，昆中药陆续实施完成整体搬迁；口服固体制剂智能生产基地一期开始实施。

6、创新研发

制定新时期的产品战略和落地方案，组建昆明、上海（长三角）、北京的研发体系；持续研发投入，构建创新药与仿制药、已上市产品二次开发并重的复合型研发模式；研发管线聚焦于重点慢病领域，资源短中长期均衡配比，及时止损与转型。2018 年，大力推进重点品种的一致性评价工作，争取 2018 年内完成注册申报；重点项目中，苏帕鲁泰的争取开展临床研究、地诺单抗生物类似物争取申报国家 IND、双氢青蒿素治疗红斑狼疮的 II 期临床研究、曲扎茛苷临床工作抓紧推进。

7、人力资源

从选、育、用、管、留五个维度，全面推动人才的梳理、选拔与培养，加大干部效能评估，优胜劣汰、增加干部岗位的流动性；继续提倡以奋斗者为本的文化和激励制度，形成人才梯队培养计划与体系。

（公司的经营计划并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请投资者理性判断，注意投资风险）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行业政策风险

医药行业属于强监管行业，国家政策对医药企业具有强制性约束力，随着医疗改革的持续深入以及行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推进，临床自查、优先审评审批、仿制药一致性评价、中药注射剂再评价、新版医保目录调整、公立医院改革、分级诊疗、两票制等多项行业政策和法规深刻地影响着医药企业的未来发展，如未能及时掌握行业政策变动趋势、提前布局调整，行业政策的发布实施将对企业生产经营带来较大影响。

2、药品招标降价风险

随着各省新一轮招标陆续完成，新的招标结果开始执行，随着国家鼓励医联体采购、带量采购，医保部门和医疗机构在招标采购中的主体作用加强，药品价格可能持续下降，行业内各企业竞争将更加激烈，公司产品尤其是处方线产品面临继续降价的风险。

3、市场竞争风险

伴随医药制造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以及流通领域两票制的推进，医药市场结构正在发生深刻变化，市场在逐步走向规范化和集中化的过程中，医药行业的竞争也日趋激烈，公司面临严峻的市场竞争风险和较大的竞争压力。

4、研发风险

新药研发具有高投资、高风险的特点，药品的前期研发以及产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上市销售的周期长、环节多，容易受到众多不确定因素的影响，研发项目具有研发失败、新用药技术不被临床接受、竞争品种抢占市场先机风险。

5、仿制药一致性评价风险

随着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工作的推进，2017 年末，部分企业产品陆续通过一致性评价，企业还需面对参比制剂确定、试验医疗机构数量不足、成本高昂等方面的困难，具有较多竞品的仿制药产品，如未能在规定期限内尽早完成一致性评价，相关兑现政策的实施，将使企业面临市场规模化丢失，产品批文作废的风险。

6、原材料价格波动、经营成本上涨的风险

公司的血塞通系列产品及子公司昆中药的传统中药产品，主要原料为中药材，由于中药材具有产地分布区域性显著、采收季节性强、自然生长质量不均一等特性，市场价格易受气候、供需关系、资本炒作等因素影响，波动频繁，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相关产品的生产成本。此外，国家新版药典质量标准的提高，国家安全、环保等政策的施行，化学原材料产业链成本上升，同时，部分产品的企业垄断，进一步加剧了原材料价格的上涨，随着人工成本等生产数据价格的上升，经营成本上涨，企业成本控制面临较大压力。

7、环保风险

随着国家及地方环保部门监管力度的提高，对公司在环保规范化管理和污染防治等方面有更高的要求，提高公司在环保工作成本及工作难度。药品生产制造过程会产生废气、废液及废渣等污染物，公司一直以来均严格遵照国家的相关环保政策法规实行达标排放，并根据环保部门的要求进行实时监控。但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产能不断提升，生产废弃物的增加不可避免，受限的排污指标对公司的持续发展提出了严峻的考验，为应对国家对环保不断提出的更高要求，企业在环保方面的投入将不断加大，环保风险增加。

8、产品质量控制风险

医药产品的质量直接关系到社会公众的健康，国家对药品的生产工艺、原材料、储藏环境等均有严格的条件限制，在药品生产、运输、储藏过程中，外部环境变化可能对药品本身成分、含量等产生影响，从而使药品的功效、性质发生变化，不再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虽然公司在产的药品生产车间已通过国家 GMP 认证，并严格按照国家 GMP 认证要求建立了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使从原材料进厂到产成品出厂的全生产过程均处于受控状态，保证了产品质量。但如果公司的质量管理工作出现纰漏或因经销商不当储藏、销售等因素导致发生产品质量问题，不但可能会产生赔偿风险，还可能影响公司的信誉和产品销售。

应对措施：面对以上诸多因素造成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政策变化，加强政策的解读与分析，适时调整经营策略；研究市场趋势，推进新营销模式的实施，通过营销改革加速公司自身产业结构升级；适应市场需求，完善研发体系建设，加强对新产品立项的内部审批和论证工作，降低研发风险。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由《公司章程》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分配政策未做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内容详见昆药集团《公司章程》第一百八十条。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在综合考虑公司的盈利情况、资金需求等因素的基础上，公司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788,688,620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18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41,963,951.60 元（含税）。该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八届二十九次董事会、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规定，兼顾了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切实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该利润分配方案 2017 年 5 月实施，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5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临 2017-038 号公司《2016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7 年	0	0	0	0	330,096,566.81	0
2016 年	0	1.8	0	141,963,951.60	407,256,142.49	34.86
2015 年	0	4.1	10	161,681,167.10	420,850,831.96	38.42

注：公司 2016 年计算分红的股本基数为 788,688,620 股，2015 年计算分红的股本基数为 394,344,310 股。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原因	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2018 年，公司预计需支付 15 昆药债本期债券的本金及利息 3.13 亿元，回购公司股票预计支付 2 至 5 亿元。非募集资金项目中，天然植物药提取智能制造试点示范项目预计投入资金为 8,841 万元。鉴于公司上述 2018 年预计现金支出款项金额较大，且根据国家新版医保目录，公司产品血塞通注射剂在基层使用时医保报销受限，公司正处于产品结构调整的营销改革攻坚期，预计营销支出将进一步增加。基于公司战略发展和经营现状的考虑，为减少现金流压力，公司 2017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补充公司各类业务的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华方医药于 2015 年 1 月 1 日披露《现金认购昆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报告书摘要》，若收购人成功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承诺 3 年内不转让本次发行取得的新增股份。	股票发行日起 3 年内	是	是	不涉及	不涉及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作为昆明制药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尽可能减少和规范与昆明制药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包括但不限于商品交易，相互提供服务或作为代理，本公司将一律严格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在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不要求昆明制药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优于任何第三者给予或给予第三者的条件，并依据《关联交易制度》等有关规范性文件及昆明制药公司章程履行合法审批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规范相关交易行为，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昆明制药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产生新的关联交易。	长期	否	是	不涉及	不涉及
	盈利预测及补偿	控股股东	公司就收购华方科泰事项与华方医药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合同中，华方医药向本公司承诺：目标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1,188.53 万元、2,136.88 万元和 2,826.54 万元。净利润指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中（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两者孰低）的净利润。如果目标公司在上述业绩承诺的任一年度未达到业绩目标，甲方应在乙方每年年度审计结束后 30 日内向乙方做出现金补偿，现金补偿金额计算公式如下：补偿金额=当年承诺的净利润-当年实际实现的净利润。	2015-2017 年	是	是	不涉及	不涉及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昆药集团于 2014 年 12 月 26 日与华方医药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合同》，合同约定昆药集团拟非公开发行股票，并使用募集资金购买北京华方科泰 100% 的股权，同时华方医药向昆药集团承诺，北京科泰 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1,188.53 万元、2,136.88 万元和 2,826.54 万元。净利润指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中（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两者孰低）的净利润。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临 2014-079 号）。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专项审计报告，2017 年北京科泰实现的净利润为 2,826.54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 1,202.08 万元，低于华方医药做出的业绩承诺要求，主要系受汇率波动影响及科泰复 PQ 认证进度延后影响产品销售导致。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财政部新颁布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 号）和《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对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1、根据财政部制定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公司按该准则执行，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根据财政部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要求，公司对政府补助的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原在利润表的营业外收入项目列报的政府补助，变更为：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入。

3、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将原归集于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调整至资产处置收益单独列报。2017 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按新口径追溯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当年净利润及所有者权益，且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况。

以上会计政策变更事项于 2017 年 8 月 17 日公司八届三十六次董事会、2018 年 3 月 28 日公司八届五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3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	35
财务顾问	上海荣正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5

注：上海荣正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财务顾问。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12年9月11日,公司六届三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昆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3-2015)》。2012年12月31日,公司七届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昆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3-2015)修改稿》。2013年1月22日,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昆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3-2015)修改稿》,并获得中国证监会无异议函。2017年7月20日,本期计划2016年授予的股权激励所涉1,034,300股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该期激励计划全部完成。	详见公司于2017年7月15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临2017-058号《关于2016年授予股权激励股份解锁的公告》
经2016年6月8日公司八届十五次董事会、2016年6月28日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该计划于2016年度开始实施。2017年9月18日,本期计划2016年度授予的股权激励所涉326,700股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该期激励计划全部完成。	详见公司于2017年9月13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临2017-081号《关于2016年度授予股权激励股份解锁的公告》
<p>2017年6月1日,公司八届三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预案》、《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预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预案》、《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回购相关事宜的预案》等与本次激励计划相关的议案。其后2017年6月20日,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等本次股权激励股份回购的相关议案,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截至2017年8月28日止,公司实际购买公司股票7,999,923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0143%,回购股份拟用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p> <p>2017年9月20日,公司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实施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批准。</p> <p>2017年12月8日,公司八届四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涉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以及《关于注销部分已回购股票暨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的议案》等议案。本期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390.9万股公司股票于2017年12月1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p>	详见公司于2017年6月2日、8月30日、12月9日、12月19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临2017-043号《2017年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临2017-064号《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临2017-073号《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涉及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结果公告》、临2017-106号《关于向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临2017-112号《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公告》等相关公告。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估事项于 2017 年 3 月 23 日公司八届二十九次董事会审议提交并经 2017 年 4 月 18 日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3 月 25 日、2017 年 4 月 19 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临 2017-025 号公司《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估公告》、临 2017-031 号《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昆药集团于 2014 年 12 月 26 日与华方医药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合同》，合同约定昆药集团拟非公开发行股票，并使用募集资金购买华方科泰 100% 的股权，但同时华方医药向昆药集团承诺，华方科泰 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1,188.53 万元、2,136.88 万元和 2,826.54 万元。净利润指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中（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两者孰低）的净利润。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专项审计报告，2017 年北京科泰实现的净利润为 2,826.54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 1,202.08 万元，低于华方医药做出的业绩承诺要求，主要系受汇率波动影响及科泰复 PQ 认证进度延后影响产品销售导致。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52,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49,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49,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12.9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24,00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24,00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担保主要为昆药集团为子公司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比32%，为子公司昆明贝克诺顿制药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比24%，具体内容详见第十一节财务报告附注第十二项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保本固定收益	募集资金	460,000,000.00	100,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	募集资金	600,000,000.00	210,000,000.00	
保本固定收益	自有资金	645,000,000.00	565,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	自有资金	503,000,000.00	32,000,00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中国银行	保本固定收益	450,000,000	2016年12月27日	2017年2月24日	募集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到期收回一次计息	2.96%		1,969,110.79	450,000,000.00	是	是	
中国银行	保本固定收益	10,000,000	2016年12月28日	2017年2月24日	募集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到期收回一次计息	2.91%		43,006.05	10,000,000.00	是	是	
建设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110,000,000	2016年12月30日	2017年4月13日	募集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到期收回一次计息	3.36%		1,053,818.93	110,000,000	是	是	
中国银行	保本固定收益	260,000,000	2017年2月24日	2017年3月30日	募集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到期收回一次计息	2.74%		664,309.30	260,000,000.00	是	是	
中国银行	保本固定收益	260,000,000	2017年4月1日	2017年4月17日	募集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到期收回一次计息	2.92%		332,784.92	260,000,000.00	是	是	
中国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260,000,000	2017年4月18日	2017年7月17日	募集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到期收回一次计息	3.19%		2,042,089.31	260,000,000	是	是	
建设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110,000,000	2017年4月17日	2017年7月19日	募集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到期收回一次计息	3.45%		967,156.18	110,000,000	是	是	
中国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230,000,000	2017年7月17日	2017年9月26日	募集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到期收回一次计息	3.27%		1,464,685.17	230,000,000	是	是	
建设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30,000,000	2017年9月7日	2017年12月6日	募集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到期收回一次计息	3.36%		248,716.00	30,000,000	是	是	
中国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190,000,000	2017年9月27日	2017年12月25日	募集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到期收回一次计息	3.36%		1,557,699.13	190,000,000	是	是	

				日										
中国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40,000,000	2017年9月26日	2017年10月17日	募集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到期收回一次计息	3.01%		69,233.23	40,000,000	是	是	
交通银行	保本固定收益	100,000,000	2017年11月30日	2018年5月30日	募集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到期收回一次计息	4.62%		392,607.91		是	是	
建设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30,000,000	2017年12月12日	2018年4月16日	募集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到期收回一次计息	0.00%				是	是	
中国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180,000,000	2017年12月27日	2018年3月30日	募集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到期收回一次计息	0.00%				是	是	
富滇银行	保本固定收益	60,000,000	2016年10月13日	2017年2月7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到期收回一次计息	2.35%		142,709.17	60,000,000.00	是	是	
交通银行	保本固定收益	100,000,000	2016年12月16日	2017年3月17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到期收回一次计息	2.70%		554,559.12	100,000,000.00	是	是	
红塔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20,000,000	2016年12月26日	2017年3月30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到期收回一次计息	3.24%		166,828.81	20,000,000	是	是	
招商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300,000,000	2016年12月22日	2017年1月25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分月计息	4.52%		1,262,488.25	300,000,000	是	是	
广发证券	保本固定收益	60,000,000	2017年1月17日	2017年2月7日	自有资金	券商理财产品	到期收回一次计息	4.03%		139,163.69	60,000,000.00	是	是	
广发证券	保本固定收益	60,000,000	2017年2月7日	2017年5月9日	自有资金	券商理财产品	到期收回一次计息	3.42%		512,224.07	60,000,000.00	是	是	
广发证券	保本固定收益	100,000,000	2017年2月23日	2017年5月25日	自有资金	券商理财产品	到期收回一次计息	3.63%		904,443.87	100,000,000.00	是	是	
交通银行	保本固定收益	50,000,000	2017年2月24日	2017年5月31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到期收回一次计息	3.34%		439,616.45	50,000,000.00	是	是	
招商银行	保本浮动	200,000,000	2017年2月	2017年5月	自有	银行理财产品	到期收回一	3.45%		1,701,741.09	200,000,000	是	是	

	收益		24日	月25日	资金	品	次计息							
中银国际 证券	保本固定 收益	100,000,000	2017年3月 15日	2017年4 月12日	自有 资金	券商理财产 品	到期收回一 次计息	3.77%		289,332.01	100,000,000.00	是	是	
交通银行	保本固定 收益	100,000,000	2017年3月 21日	2017年6 月19日	自有 资金	银行理财产 品	到期收回一 次计息	3.54%		872,687.74	100,000,000.00	是	是	
中银国际 证券	保本固定 收益	100,000,000	2017年4月 17日	2017年7 月17日	自有 资金	券商理财产 品	到期收回一 次计息	3.86%		963,081.82	100,000,000.00	是	是	
广发证券	保本固定 收益	100,000,000	2017年5月 31日	2017年9 月4日	自有 资金	券商理财产 品	到期收回一 次计息	3.98%		1,046,376.84	100,000,000.00	是	是	
招商银行	保本浮动 收益	50,000,000	2017年6月 1日	2017年9 月1日	自有 资金	银行理财产 品	到期收回一 次计息	3.58%		451,615.90	50,000,000	是	是	
中银国际 证券	保本固定 收益	100,000,000	2017年6月 2日	2017年9 月4日	自有 资金	券商理财产 品	到期收回一 次计息	3.85%		991,227.82	100,000,000.00	是	是	
民生银行	保本固定 收益	10,000,000	2017年6月 12日	2018年7 月12日	自有 资金	银行理财产 品	到期收回一 次计息	5.05%		279,496.86		是	是	
交通银行	保本固定 收益	100,000,000	2017年6月 23日	2017年7 月28日	自有 资金	银行理财产 品	到期收回一 次计息	4.25%		407,254.28	100,000,000.00	是	是	
中银国际 证券	保本固定 收益	100,000,000	2017年7月 18日	2017年9 月18日	自有 资金	券商理财产 品	到期收回一 次计息	4.02%		683,605.39	100,000,000.00	是	是	
民生银行	保本固定 收益	100,000,000	2017年9月 4日	2018年3 月27日	自有 资金	银行理财产 品	到期收回一 次计息	5.00%		1,617,243.19		是	是	
中银国际 证券	保本固定 收益	100,000,000	2017年9月 8日	2017年 12月11 日	自有 资金	券商理财产 品	到期收回一 次计息	4.07%		1,048,194.94	100,000,000.00	是	是	
民生银行	保本固定 收益	80,000,000	2017年9月 8日	2018年4 月10日	自有 资金	银行理财产 品	到期收回一 次计息	5.00%		1,249,937.11		是	是	
交通银行	保本固定	50,000,000	2017年9月	2017年	自有	银行理财产	到期收回一	3.89%		426,647.34	50,000,000.00	是	是	

	收益		11 日	11 月 30 日	资金	品	次计息						
招商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30,000,000	2017 年 9 月 12 日	2017 年 12 月 12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到期收回一次计息	3.72%		277,951.05	30,000,000	是	是
中银国际证券	保本固定收益	100,000,000	2017 年 9 月 22 日	2017 年 12 月 25 日	自有资金	券商理财产品	到期收回一次计息	4.11%		1,057,596.87	100,000,000.00	是	是
交通银行	保本固定收益	20,000,000	2017 年 9 月 28 日	2017 年 10 月 9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到期收回一次计息	2.21%		13,332.73	20,000,000.00	是	是
招商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20,000,000	2017 年 9 月 29 日	2017 年 10 月 13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到期收回一次计息	3.18%		24,367.38	20,000,000	是	是
中国银河证券	保本固定收益	50,000,000	2017 年 11 月 24 日	2018 年 2 月 22 日	自有资金	券商理财产品	到期收回一次计息	4.81%		243,861.46		是	是
中国银河证券	保本固定收益	30,000,000	2017 年 12 月 14 日	2018 年 3 月 14 日	自有资金	券商理财产品	到期收回一次计息	5.05%		70,522.10		是	是
中银国际证券	保本固定收益	100,000,000	2017 年 12 月 14 日	2018 年 1 月 23 日	自有资金	券商理财产品	到期收回一次计息	4.86%		226,285.86		是	是
招商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30,000,000	2017 年 12 月 18 日	2018 年 3 月 19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到期收回一次计息	0.00%		-		是	是
中银国际证券	保本固定收益	100,000,000	2017 年 12 月 28 日	2018 年 1 月 22 日	自有资金	券商理财产品	到期收回一次计息	4.86%		39,932.80		是	是
广发证券	保本固定收益	30,000,000	2017 年 1 月 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自有资金	券商理财产品	到期收回一次计息	3.06%		916,239.61	30,000,000.00	是	是
富滇银行	保本固定	4,000,000	2016 年 11	2017 年 1	自有	银行理财产品	到期一次回	2.85%		11,556.16	4,000,000.00	是	是

	收益		月 30 日	月 6 日	资金	品	本付息						
富滇银行	保本固定收益	20,000,000	2016年12月16日	2017年1月3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到期一次回本付息	1.18%		11,668.57	20,000,000.00	是	是
富滇银行	保本固定收益	9,020,000	2017年1月11日	2017年2月16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到期一次回本付息	3.30%		29,358.24	9,020,000.00	是	是
富滇银行	保本固定收益	9,050,000	2017年2月21日	2017年4月6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到期一次回本付息	3.40%		37,092.60	9,050,000.00	是	是
富滇银行	保本固定收益	8,000,000	2017年4月12日	2017年5月18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到期一次回本付息	3.80%		29,983.56	8,000,000.00	是	是
富滇银行	保本固定收益	1,030,000	2017年6月1日	2017年9月6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到期一次回本付息	4.26%		11,648.87	1,030,000.00	是	是
富滇银行	保本固定收益	12,000,000	2017年6月14日	2017年10月12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到期一次回本付息	4.40%		173,589.04	12,000,000.00	是	是
富滇银行	保本固定收益	15,000,000	2017年10月18日	2018年1月25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到期一次回本付息	4.30%				是	是
富宁建设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8,000,000	2016年12月18日	2017年1月18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到期一次回本付息	3.72%		25,249.32	8,000,000.00	是	是
交通银行	保本固定收益	30,000,000	2017年1月9日	2017年2月10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到期还本付息	3.11%		81,881.62	30,000,000.00	是	是
富滇银行	保本固定收益	40,000,000	2017年1月10日	2017年3月10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到期还本付息	3.30%		213,491.85	40,000,000.00	是	是
民生银行	保本固定收益	90,000,000	2017年1月10日	2017年4月10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到期还本付息	3.54%		785,377.36	90,000,000.00	是	是
交通银行	保本固定收益	55,000,000	2017年4月11日	2017年5月11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到期还本付息	4.06%		183,380.72	55,000,000.00	是	是
民生银行	保本固定	30,000,000	2017年6月	2017年7月	自有	银行理财产	到期还本付	4.54%		119,496.86	30,000,000.00	是	是

	收益		1 日	月 3 日	资金	品	息							
民生银行	保本固定收益	20,000,000	2017年6月1日	2017年8月3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到期还本付息	4.64%		160,141.51	20,000,000.00	是	是	
民生银行	保本固定收益	20,000,000	2017年7月7日	2017年8月11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到期还本付息	4.40%		84,381.55	20,000,000.00	是	是	
民生银行	保本固定收益	20,000,000	2017年7月7日	2017年9月5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到期还本付息	4.69%		154,088.05	20,000,000.00	是	是	
民生银行	保本固定收益	40,000,000	2017年8月11日	2017年12月26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到期还本付息	4.77%		715,444.44	40,000,000.00	是	是	
交通银行	保本固定收益	30,000,000	2017年9月22日	2017年10月30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到期还本付息	4.15%		129,645.91	30,000,000.00	是	是	
交通银行	保本固定收益	50,000,000	2017年11月14日	2017年12月15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到期还本付息	4.50%		191,095.89	50,000,000.00	是	是	
交通银行	保本固定收益	20,000,000	2017年11月14日	2017年12月15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到期还本付息	4.50%		76,438.36	20,000,000.00	是	是	
东亚银行	保本固定收益	40,000,000	2017年12月22日	2018年3月22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到期还本付息	4.88%		48,113.21		是	是	
东亚银行	保本固定收益	40,000,000	2017年12月22日	2018年4月23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到期还本付息	4.88%		48,113.21		是	是	
招行滇池路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	172,000,000	2017年1月3日	2017年1月6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T+1 还本付息	1.70%		24,006.21	172,000,000.00	是	是	
招行滇池路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	10,000,000	2017年1月11日	2017年1月19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T+1 还本付息	1.57%		3,437.58	10,000,000.00	是	是	

招行滇池路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	6,500,000	2017年1月25日	2017年2月3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T+1 还本付息	1.79%		2,872.84	6,500,000.00	是	是	
招行滇池路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	25,000,000	2017年2月13日	2017年3月15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T+1 还本付息	0.50%		10,297.24	25,000,000.00	是	是	
招行滇池路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	13,000,000	2017年3月20日	2017年4月6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T+1 还本付息	2.50%		15,120.18	13,000,000.00	是	是	
招行滇池路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	70,000,000	2017年4月11日	2017年4月14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T+1 还本付息	1.70%		9,769.96	70,000,000.00	是	是	
交通银行广福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	90,000,000	2017年4月17日	2017年5月8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T+1 还本付息	1.73%		89,645.92	90,000,000.00	是	是	
交通银行广福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	30,000,000	2017年5月12日	2017年5月26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T+1 还本付息	1.29%		14,861.69	30,000,000.00	是	是	
交通银行广福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	12,000,000	2017年6月7日	2017年6月14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T+1 还本付息	2.48%		5,706.87	12,000,000.00	是	是	
交通银行广福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	30,000,000	2017年6月19日	2017年6月26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T+1 还本付息	2.18%		12,561.40	30,000,000.00	是	是	
交通银行广福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	40,000,000	2017年7月3日	2017年7月12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T+1 还本付息	0.84%		8,322.58	40,000,000.00	是	是	
交通银行广福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	67,000,000	2017年7月19日	2017年10月16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T+1 还本付息	0.75%		121,866.04	67,000,000.00	是	是	
招行昆明滇池路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	15,000,000	2017年9月3日	2017年10月9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T+1 还本付息	0.25%		3,694.96	15,000,000.00	是	是	
招行昆明滇池路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	20,000,000	2017年7月3日	2017年7月13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T+1 还本付息	1.46%		8,012.40	20,000,000.00	是	是	

招行昆明滇池路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	1,950,000	2015年10月20日	2017年6月15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T+1 还本付息	0.88%		28,382.86	1,000,000.00	是	是	
招行昆明滇池路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	550,000	2015年10月30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T+1 还本付息, 随时收回	3.75%				是	是	
招行昆明滇池路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	500,000	2016年12月30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T+1 还本付息, 随时收回	3.75%				是	是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保本投资理财业务事项，相继经公司七届十一次董事会、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七届十二次董事会 201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七届三十七次董事会，2014年度股东大会；八届一次董事会，2015年第5次临时股东大会；八届二十二次董事会，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八届四十三次董事会，2017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未来有委托理财计划，将继续按照审议批准事项执行委托理财事项。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精准扶贫规划

公司秉承“绿色昆药，福祉人类”的理念，在自身发展的同时，将社会责任提高到企业发展的战略高度，积极承担起企业应负的社会责任，大力支持社会公益事业，向自然灾害地区、贫困地区、捐款、捐物，开展爱心公益助学活动，为社会公益事业的发展做出应有的贡献。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2017年上半年，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昆明中药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中药”）在云南省内启动了“送健康”到基层暖心活动，邀请省内及各地州知名专家、专业医师深入基层，为老百姓义诊、进行学术交流并指导当地医生诊疗。截至2017年6月，昆中药已分别在云南省临沧州、大理州、红河州、昆明市、文山州、丽江市、玉溪市等地区的乡县贫困村镇，联合当地卫生院、小区卫生服务中心顺利开展多场的“送健康”到基层暖心活动，免费诊疗人数累计超千人，捐赠药品价值共计17.5万元。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昆明贝克诺顿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贝克诺顿”）于2014年与云南省红十字会发起“贝克医生在行动红斑狼疮及器官移植药物援助计划”，截止2016年末全国共有4,177人次患者受益，捐赠药品价值逾370万元。2017年1月，贝克诺顿通过云南省红十字会发起第二轮赠药计划，截止目前陆续捐赠价值逾400万元的诺顿®吗替麦考酚酯分散片，用于帮助全国范围内因病致贫或无力负担高昂治疗费用的红斑狼疮患者及器官移植后抗排异治疗患者减轻用药负担。其中，2017年捐赠药品价值275.804万元。

2017年5月，公司联合下属参控股公司在富民县的散旦镇、款庄镇、永定镇和禄劝县的云龙乡继续开展员工“一对一”捐资助学活动，此次活动共计捐助学生193名，共计捐赠19.3万助学金。截至2017年，昆药集团“一对一”捐资助学活动累计捐助贫困学生1071人次，捐赠助学金107.1万元。

2012年以来，贝克诺顿通过颁发奖学金、捐赠学习生活用品、举办特色教育等方式对元江县贝克诺顿元江希望小学进行持续帮扶，学校的教学条件和教学质量均取得了长足的进步。2017年6月，贝克诺顿继续对该校学生颁发“贝克诺顿奖学金”5,510元，并发起“五彩画笔儿童画援助计划”，捐赠美术文具和爱心书包金额共计14,530元。

2017年8月，昆药集团联合旗下参控股公司，参与浙江绿色共享教育基金会的“绿色共享、助学圆梦”活动，浙江绿色共享教育基金会、昆药集团共同出资21.6万元，资助了46位品学兼优的云南贫困大学生，2017年是“爱心圆梦大学”助学活动在云南走过的第十年，截至今年，基金会联合昆药集团累计捐资202.6万元，共帮助253名云南学子圆梦大学。

2017年12月，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湘西华方制药有限公司开展了社会爱心公益活动，向新希望自闭症儿童康复中心捐款5,000元。

此外，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西双版纳版纳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在云南省西双版纳州猛养镇开展了傣药材繁育规范化种植基地建设项目，以精准扶贫为目的，通过采用“公司+基地+农户”模式，与当地农户签订长期联合种植协议，围绕相关傣药品种所需建立规范化种植濒危傣药材种植基地，并对当地农户开展相关专业技能培训。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昆药集团重庆武陵山制药有限公司在重庆酉阳酉水河镇开展扶贫活动，对当地农户推广种植青蒿，提供种植技术和3000元肥料款并以承诺回收药材的方式，提高农户收入。

3. 精准扶贫成效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指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1. 资金	43.704
2. 物资折款	293.304
二、分项投入	
1. 产业发展脱贫	
其中：1.1 产业扶贫项目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农林产业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旅游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电商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收益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2 产业扶贫项目个数（个）	2
1.3 产业扶贫项目投入金额	0.3
4. 教育脱贫	
其中：4.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42.904
4.2 资助贫困学生人数（人）	239
5. 健康扶贫	
其中：5.1 贫困地区医疗卫生资源投入金额	293.304
7. 兜底保障	
7.3 帮助贫困残疾人投入金额	0.5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018 年，公司将继续组织员工在富民县散旦镇、款庄镇中心小学、禄劝县云龙小学等云南省贫困地区小学进行一对一扶贫捐助活动，也将联合浙江绿色共享教育基金会继续捐助云南省贫困大学生。昆中药计划继续在云南省内乡镇卫生院开展“送健康”到基层暖心义诊活动约 80 场。贝克诺顿将继续通过与云南省红十字会发起的第二轮赠药计划捐赠诺顿®吗替麦考酚酯分散片，帮助病致贫或无力负担高昂治疗费用的红斑狼疮患者及器官移植后抗排斥治疗患者；并将继续在元江县贝克诺顿元江希望小学颁发贝克诺顿奖学金，并通过“五彩画笔儿童画援助计划”对该校进行精准帮扶，投入金额每年约 2 万元。版纳药业将投入相应资金，用于改善边远贫困村的基础设施建设，并继续实施特色傣药材种植产业精准扶贫计划，持续稳定增加贫困户收入，增强自我发展能力，达到逐步脱贫致富的目的，探索一条傣药材种植产业扶贫开发之路，为推进边远山区贫困村奔小康做出积极贡献。华武制药继续进行产业、技术扶贫方式对酉阳县农民进行扶贫。

公司将继续秉承“绿色昆药、福祉社会”的企业宗旨，积极投身社会公益，配合实施国家脱贫攻坚工作，为社会和谐贡献力量。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 2017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全文于 2018 年 3 月 30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云南省环保厅网站 2018 年 5 月 10 日发布的 2018 年云南省重点排污单位名录，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昆药集团血塞通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血塞通药业”）为云南省重点排污单位，其主要环境信息如下：

一、排污信息

血塞通药业的主要污染物有废水、废气、固体废弃物，其中废水主要含 COD、氨氮等；废气主要含：烟尘、二氧化硫。排放方式：血塞通药业污水处理废水排放口一个，分布在公司北侧；废气排放口一个，分布在公司西侧。根据血塞通药业废水排放污染物在线监测系统与云南省环境信息中心联网的相关检测数据实时显示，血塞通药业排污情况如下：

1、污水排放

(1) 2017 年排污数据情况

企业名称	监测点	执行标准	执行标准条件	监测点流量 (吨)	监测项目	污染物浓度	标准限值	是否达标
昆药集团血塞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总排放口	中药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一级标准	55,178.68	PH	7.85	6-9	是
					COD	32.50	≤100mg/l	是
					氨氮	5.82	8mg/l	是

(2) 排污总量：根据血塞通药业环评总量确认书中主要废水污染物排放总量为 7.65 万 m³/a；二氧化硫：43.2t/a；烟尘：10.3t/a。血塞通药业排污总量控制在许可范围内，“三废”治理符合规范要求。

2、废气的排放。血塞通药业生产过程中废气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01)，直接排放。

3、固废排放。血塞通药业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三七药渣、活性炭、污泥、煤渣等由富宁县环境卫生管理站清运垃圾填埋场处理。

4、噪音排放。血塞通药业的厂界噪声值昼间监测结果为 52.2 分贝，夜间监测结果为 47.2 分贝，执行标准为《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排放限制，昼间标准限值为 60 分贝，夜间标准限值为 55 分贝。

二、污染治理设施和运行情况

血塞通药业建有综合性污水处理站，日处理设计量 300m³，24 小时稳定运行，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经过在线监测系统监测达标排至县污水处理厂，排放方式为连续性排放。

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血塞通药业严格遵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制度。2012 年备案的“昆明制药集团金泰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技改工程项目”已于 2012 年 11 月获得富宁县环境保护局环评批复（富环复[2012]13 号）。血塞通药业于 2016 年 1 月 1 日获得文山州环境保护局颁发云南省排放污染物许可证，许可证编号：5300000000266B0003Y，许可证有效期：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四、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情况

血塞通药业根据《云南省公司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指导目录和编制要点》及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编制了《昆药集团血塞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该预案已于 2018 年 2 月 12 日于富宁县环境保护局备案，备案编号：5326282015002。

五、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1、自行监测设备情况。血塞通药业根据国家相关规定，于 2015 年 5 月在公司污水处理站排放口安装了水质在线监测系统，项目经安装调试、试运行，于 2015 年 9 月通过文山州环境保护监测站的校验比对监测，2016 年 2 月 18 日取得云南省环境信息中心联网验收测试报告。2016 年 2 月 23 日血塞通药业向州环境保护局提交了验收申请及相关资料，通过审查，已具备验收条件。2016 年 3 月 15 日取得文山州环境保护局关于血塞通药业自动监控设施验收批复文件，文环字[2016]78 号，2018 年 1 月 1 日委托云南深隆环保有限公司运行维护，富宁县环境保护监测站按季度对公司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运行情况进行比对监测。固定污染源污水连续监测系统 24 小时连续运行，COD、氨氮等在线检测数据与云南省环保厅污染源在线监测信息系统 V2.0 联网，实时观测排口数据。该设备运行情况正常。

2、建立健全环保治理长效机制，持续开展节能降耗工作。将环境管理体系的运行纳入公司管理考核，不断完善环保目标责任制，明确各级人员责任，强化对环境治理、生产作业现场的运行监管力度。

3、强化环境治理应急预案的有效实施。国家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每年组织开展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的演练，提高了企业自防自救的能力；持续开展隐患排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消除隐患，确保企业生产经营正常运行。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

适用 不适用

经核查，除血塞通药业外，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属于所在地市的重点排污单位。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严格贯彻及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秉承“绿色昆药，福祉社会”的经营理念，以“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全员参与、综合治理；改善环境、保护健康；科学管理、持续发展”为方针，持续开展环保规范化管理和污染防治工作。

1、公司所属企业建有废水、废物的污染防治设施，对危险废物进行合法处置，通过清洁生产的实施从生产源头控制，减少“三废”排放，2017 年公司及其子公司环保设施运行正常、达标排放，未发生突发环境污染事件。

2、公司的重点项目天然植物原料药创新基地建设项目、昆明中药厂中药现代化提产扩能建设项目均按照有关要求完成了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软胶囊生产线技改，在改造前对项目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并取得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批复，严格履行环保法定责任。

3、公司积极履行环保管理主体责任，重视环保政策的宣贯工作，提高员工环境保护意识，进一步强化环保工作，形成了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安全环保管理网络体系。编制有生产安全事故综合应急预案，设专职的健康安全环保部，主管集团内部环保监察及突发环境污染事件的的应急处理事项，严格按照公司环境现场巡查制度，组织自查自纠，对污染防治进行提前预防、对发现的环保隐患及时整改，从源头防范杜绝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7,789,266	13.67	2,548,000	2,548,000	110,337,266	13.99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07,789,266	13.67	2,548,000	2,548,000	110,337,266	13.99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06,428,266	13.50			106,428,266	13.49	
境内自然人持股	1,361,000	0.17	2,548,000	2,548,000	3,909,000	0.5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680,899,354	86.33	-2,548,000	-2,548,000	678,351,354	86.01	
1、人民币普通股	680,899,354	86.33	-2,548,000	-2,548,000	678,351,354	86.0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788,688,620	100	0	0	788,688,620	100.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因实施股权激励计划，2017年7月20日激励对象持有的1,034,300股公司股份解除限售上市流通、2017年9月18日激励对象持有的326,700股公司股份解除限售上市流通，2017年12月13日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3,909,000股公司股票，相关股份开始限售，详见本年报第五节十三条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华立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106,428,266	0	0	106,428,266	非公开发行限售条件	2018年10月29日
何勤	237,890	237,890	0	0	股权激励限售条件	2017年7月20日
袁平东	196,518	196,518	0	0	股权激励限售条件	2017年7月20日
徐朝能	149,973	149,973	0	0	股权激励限售条件	2017年7月20日
董少瑜	149,973	149,973	0	0	股权激励限售条件	2017年7月20日
林钟展	149,973	149,973	0	0	股权激励限售条件	2017年7月20日
刘鹏	149,973	149,973	0	0	股权激励限售	2017年7月20日

					条件	日
戴晓畅	50,000	50,000	0	0	股权激励限售条件	2017年9月18日
赵剑	24,000	24,000	0	0	股权激励限售条件	2017年9月18日
谢波	26,489	26,489	0	0	股权激励限售条件	2017年9月18日
杨兆祥	26,489	26,489	0	0	股权激励限售条件	2017年9月18日
孟丽	26,489	26,489	0	0	股权激励限售条件	2017年9月18日
姜霞	26,489	26,489	0	0	股权激励限售条件	2017年9月18日
周敏	22,075	22,075	0	0	股权激励限售条件	2017年9月18日
钟祥刚	102,594	102,594	0	0	股权激励限售条件	2017年9月18日
汪俊	5,519	5,519	0	0	股权激励限售条件	2017年9月18日
李斌	11,037	11,037	0	0	股权激励限售条件	2017年9月18日
胡臣	5,519	5,519	0	0	股权激励限售条件	2017年9月18日
徐朝能	0	0	60,000	60,000	股权激励限售条件	2018年12月13日
谢波	0	0	60,000	60,000	股权激励限售条件	2018年12月13日
赵剑	0	0	48,000	48,000	股权激励限售条件	2018年12月13日
孙磊	0	0	40,000	40,000	股权激励限售条件	2018年12月13日
钟祥刚	0	0	84,000	84,000	股权激励限售条件	2018年12月13日
汪俊	0	0	48,000	48,000	股权激励限售条件	2018年12月13日
孟丽	0	0	60,000	60,000	股权激励限售条件	2018年12月13日
周敏	0	0	48,000	48,000	股权激励限售条件	2018年12月13日
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其他激励对象	0	0	1,115,600	1,115,600	股权激励限售条件	2018年12月13日

徐朝能	0	0	45,000	45,000	股权激励限售条件	2019年12月13日
谢波	0	0	45,000	45,000	股权激励限售条件	2019年12月13日
赵剑	0	0	36,000	36,000	股权激励限售条件	2019年12月13日
孙磊	0	0	30,000	30,000	股权激励限售条件	2019年12月13日
钟祥刚	0	0	63,000	63,000	股权激励限售条件	2019年12月13日
汪俊	0	0	36,000	36,000	股权激励限售条件	2019年12月13日
孟丽	0	0	45,000	45,000	股权激励限售条件	2019年12月13日
周敏	0	0	36,000	36,000	股权激励限售条件	2019年12月13日
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其他激励对象	0	0	836,700	836,700	股权激励限售条件	2019年12月13日
徐朝能	0	0	45,000	45,000	股权激励限售条件	2020年12月13日
谢波	0	0	45,000	45,000	股权激励限售条件	2020年12月13日
赵剑	0	0	36,000	36,000	股权激励限售条件	2020年12月13日
孙磊	0	0	30,000	30,000	股权激励限售条件	2020年12月13日
钟祥刚	0	0	63,000	63,000	股权激励限售条件	2020年12月13日
汪俊	0	0	36,000	36,000	股权激励限售条件	2020年12月13日
孟丽	0	0	45,000	45,000	股权激励限售条件	2020年12月13日
周敏	0	0	36,000	36,000	股权激励限售条件	2020年12月13日
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其他激励对象	0	0	836,700	836,700	股权激励限售条件	2020年12月13日
合计	107,789,266	1,361,000	3,909,000	110,337,266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因实施股权激励计划，2017年7月20日激励对象持有的1,034,300股公司股份解除限售上市流通、2017年9月18日激励对象持有的326,700股公司股份解除限售上市流通，2017年12月13日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3,909,000股公司股票，相关股份开始限售，详见本年报第五节十三条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5,34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7,741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华立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234,928,716	29.79	106,428,266	质押	106,428,266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	59,982,730	7.61	0	无	0	国有法 人
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963,320	17,527,470	2.22	0	无	0	国有法 人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一分红一团体险分红	-300,000	12,499,498	1.58	0	无	0	其他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12,073,800	1.53	0	无	0	未知
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传统一普通保险产品	1,651,600	9,752,223	1.24	0	无	0	其他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自有资金	2,211,700	8,608,135	1.09	0	无	0	其他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一分红一个险分红	-1,100,000	7,899,320	1.00	0	无	0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816,187	7,105,411	0.90	0	无	0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嘉实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5,349,286	0.68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华立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128,500,450	人民币普通股	128,500,450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9,982,730	人民币普通股	59,982,730				
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7,527,470	人民币普通股	17,527,470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一分红一团体险分红	12,499,498	人民币普通股	12,499,498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2,073,8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73,800				
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传统一普通保险产品	9,752,223	人民币普通股	9,752,223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8,608,135	人民币普通股	8,608,135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分红一个险分红	7,899,320	人民币普通股	7,899,32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105,411	人民币普通股	7,105,41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5,349,286	人民币普通股	5,349,28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分红—团险分红、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分红一个险分红的管理人同为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的管理人同为中国人保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涉及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 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 易股份数量	
1	华立医药集团 有限公司	106,428,266	2018年10月29日	106,428,266	非公开发行股票锁定期 届满
2	钟祥刚	210,000	2018年12月13日	84,000	股权激励解锁条件
			2019年12月13日	63,000	股权激励解锁条件
			2020年12月13日	63,000	股权激励解锁条件
3	吴晓枫	190,000	2018年12月13日	76,000	股权激励解锁条件
			2019年12月13日	57,000	股权激励解锁条件
			2020年12月13日	57,000	股权激励解锁条件
4	徐朝能	150,000	2018年12月13日	60,000	股权激励解锁条件
			2019年12月13日	45,000	股权激励解锁条件
			2020年12月13日	45,000	股权激励解锁条件
4	谢波	150,000	2018年12月13日	60,000	股权激励解锁条件
			2019年12月13日	45,000	股权激励解锁条件
			2020年12月13日	45,000	股权激励解锁条件
4	孟丽	150,000	2018年12月13日	60,000	股权激励解锁条件
			2019年12月13日	45,000	股权激励解锁条件
			2020年12月13日	45,000	股权激励解锁条件
7	赵剑	120,000	2018年12月13日	48,000	股权激励解锁条件
			2019年12月13日	36,000	股权激励解锁条件
			2020年12月13日	36,000	股权激励解锁条件

7	汪俊	120,000	2018年12月13日	48,000	股权激励解锁条件
			2019年12月13日	36,000	股权激励解锁条件
			2020年12月13日	36,000	股权激励解锁条件
7	周敏	120,000	2018年12月13日	48,000	股权激励解锁条件
			2019年12月13日	36,000	股权激励解锁条件
			2020年12月13日	36,000	股权激励解锁条件
7	姚兴田	120,000	2018年12月13日	48,000	股权激励解锁条件
			2019年12月13日	36,000	股权激励解锁条件
			2020年12月13日	36,000	股权激励解锁条件
7	胡臣	120,000	2018年12月13日	48,000	股权激励解锁条件
			2019年12月13日	36,000	股权激励解锁条件
			2020年12月13日	36,000	股权激励解锁条件
7	李林熙	120,000	2018年12月13日	48,000	股权激励解锁条件
			2019年12月13日	36,000	股权激励解锁条件
			2020年12月13日	36,000	股权激励解锁条件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 明			上述股东除华方医药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外，其余股东均为公 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激励对象。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华立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何勤
成立日期	1996年06月21日
主要经营业务	药品经营，食品经营，诊疗服务（限分支机构凭许可证经营）。药品研发，医疗器械、消毒用品、日用百货、化妆品的销售，健康咨询服务，技术培训，经营国内贸易及进出口业务，实业投资。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华立医药持有健民集团（600976）22.07%股份，为健民集团控股股东。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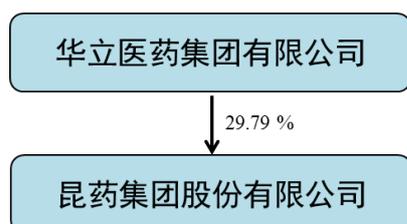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4月24日，公司控股股东名册由“华方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正式更名为“华立医药集团有限公司”，详见公司于2017年5月3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临2017-036号《关于控股股东变更名称等工商注册信息的公告》。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浙江立成实业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汪力成
成立日期	2005年02月23日
主要经营业务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咨询服务，经营国内贸易及进出口业务，设计、制作、代理国内各类广告。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通过持有华立集团45.92%股权，实现对我公司及健民集团、华正新材的实际控制；华立集团直接持有我公司0.42%的股权，直接持有健民集团0.06%的股权，直接持有华正新材42.58%的股权，并以资产管理计划的形式持有健民集团3.02%股权，通过全资子公司华立医药持有我公司29.79%股权，持有健民集团22.07%股权，持有华媒控股2.16%股权。另外，华立集团还直接持有开创国际0.75%的股权、持有华媒控股4.85%的股权、步长制药0.36%的股权，通过全资子公司浙江华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华媒控股3.15%的股份，并通过资管计划形式持有华媒控股0.137%的股份。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汪力成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华立集团董事局主席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华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浙江开创国际海洋

司情况	资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华立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浙江华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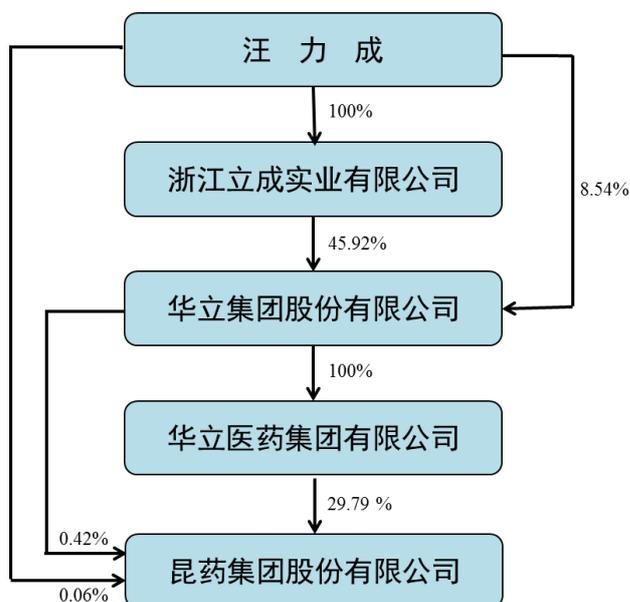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汪思洋	董事长	男	31	2016/3/2	2018/11/2	0	0	0	\	70.99	是
李双友	副董事长	男	49	2015/11/2	2018/11/2	0	0	0	\	0.00	是
何勤	董事	男	57	2015/11/2	2018/11/2	1,791,414	1,616,014	-175,400	二级市场减持	9.50	是
裴蓉	董事	女	46	2015/11/2	2018/11/2	0	0	0	\	8.57	是
夏军	董事	男	50	2017/2/10	2018/11/2	0	0	0	\	27.53	是
	常务副总裁兼首席营销官			2017/8/17	2018/1/24						否
屠鹏飞	独立董事	男	54	2015/11/2	2018/11/2	0	0	0	\	8.57	否
李小军	独立董事	男	45	2017/4/18	2018/11/2	0	0	0	\	5.71	否
郭云沛	独立董事	男	70	2015/11/2	2018/11/2	0	0	0	\	8.57	否
平其能	独立董事	男	71	2015/11/2	2018/11/2	0	0	0	\	8.57	否
姚卫平	监事会主席	男	60	2015/11/2	2018/11/2	0	0	0	\	2.76	是
华士国	监事	男	46	2015/11/2	2018/11/2	0	0	0	\	0.00	是
杨庆军	监事	男	36	2015/11/2	2018/11/2	0	0	0	\	2.01	是
何丽山	职工监事	男	55	2015/11/2	2018/11/2	0	0	0	\	12.33	否
杨彦斌	职工监事	女	51	2015/11/2	2018/11/2	0	0	0	\	17.59	否
钟祥刚	总裁	男	41	2018/1/30	2018/11/2	102,594	312,594	210,000	股权激励	52.50	否

									授予		
赵剑	副总裁 财务总监	男	42	2017/3/23 2015/11/2	2018/1/29 2018/11/2	24,000	144,000	120,000	股权激励 授予	61.85	否
徐朝能	副总裁兼 董秘	男	53	2016/1/12	2018/11/2	919,185	1,069,185	150,000	股权激励 授予	61.34	否
谢波	副总裁	男	48	2016/1/12	2018/11/2	106,489	256,489	150,000	股权激励 授予	61.38	否
孙磊	副总裁	男	47	2016/1/12	2018/11/2	0	100,000	100,000	股权激励 授予	60.03	否
张帅鑫	副总裁	男	34	2016/1/12	2018/11/2	0	0	0	\	32.77	否
汪俊	副总裁	男	41	2017/10/13	2018/11/2	5,519	125,519	120,000	股权激励 授予	35.05	否
刘军锋	副总裁	男	41	2017/12/8	2018/11/2	0	0	0	\	0.00	是
袁平东	原董事	男	49	2016/3/2	2017/1/21	1,144,502	860,000	-284,502	二级市场 减持	2.04	否
张旭良	原独立董 事	男	53	2015/11/2	2017/4/18	0	0	0	\	2.86	否
戴晓畅	原总裁	男	55	2015/11/2	2017/12/28	50,000	50,000	0	\	127.38	否
董少瑜	原副总裁	男	60	2016/1/12	2017/10/13	918,185	918,185	0	\	58.42	否
杨兆祥	原副总裁	男	55	2016/1/12	2017/12/8	26,489	26,489	0	\	61.78	否
合计	/	/	/	/	/	5,088,377	5,478,475	390,098	/	800.10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汪思洋	2010年1月参加工作，曾任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副部长、总裁助理。现任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华立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浙江华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3月起任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李双友	2009年9月至2016年5月任云南红塔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董事；2015年1月任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金融资产部部长。2017年8月至今任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6年10月至2015年6月任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5年7月至2015年11月1日任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11月2日至今任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何勤	历任深圳亿胜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香港亿胜生物集团（香港创业板上市公司）副总经理、中国科技开发院医药科技开发

	所所长、深圳智源医药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武汉智源现代医疗用品有限公司董事长、华立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重庆华立药业股份有限公司（000607）董事；2011年6月至今任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高级副总裁、华方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0年9月至2014年8月任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6年10月至2015年11月任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08年2月至2009年11月任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2015年11月至今任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裴蓉	1992年起参加工作，任杭州侨兴织带机厂财务科副科长，1994年7月进入华立集团工作，历任审计室主任、审计部部长、运营总监、财务总监、副总裁。2016年1月至今任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执行总裁，现任华立医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武汉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浙江华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1年至今任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夏军	1988年至1996年成都中医药大学附属医院医生，1996年至1999年深圳海王药业有限公司云南联络处主任，1999年至2004年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销售部副经理，2004年至2010年历任咸阳步长医药公司总经理、步长制药集团任高级副总裁、陕西国际商贸职业学院副院长，2010年至2014年在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副总裁，2014年至2016年在四川省量弘企业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任总经理，2016年6月至2017年12月曾任华方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任执行总裁兼首席营销官，2017年3月至今起任健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2月至今任昆药集团董事，2017年8月至2018年1月任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兼首席营销官。
屠鹏飞	现为北京大学药学院天然药物学系教授、博士生导师、系主任，北京大学创新药物研究院副院长，武汉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第十一届国家药典委员会执行委员、中药材饮片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委员。《中国药学》英文版、《中药新药与临床药理》杂志副主编，《中国药学杂志》等10多家杂志编委。中国药科大学、沈阳药科大学等10多所大学和科研院所的客座教授。2012年至今任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小军	云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院长，副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昆明市中青年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后备人选（第八批）。主要从事上市公司会计与财务问题、公司治理与集团公司财务管控等方面的研究，公开发表学术论文30多篇，主持和参与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教育部人文社科基金、云南省自然科学基金和企业横向课题10余项，先后3次荣获云南省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云南省科技进步奖。2008年以来先后担任云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财务管理系副主任、会计研究所所长、昆明钢铁控股集团资产财务部副主任（挂职）。拥有国有大型企业和私募股权投资基金（PE）工作经历，在公司治理、财务分析及诊断、企业投融资决策、公司并购重组和私募股权投资等领域有着较深入的理论研究和丰富的实践经验。目前主要社会兼职：云煤能源、南天信息、川金诺和陆良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昆明市城市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昆明城投）投资委员会委员。2017年4月至今任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郭云沛	1983年~2007年历任中国医药报社记者、副总编辑，《中国食品药品监管》杂志总编辑；2012年至今任中国医药非处方药物协会高级顾问；2007年至2012年任卓信医学传媒集团副总经理、执行总裁；2008年至今任中国医药企业管理协会副会长、会长。曾获得“全国十佳新闻工作者”等荣誉称号。2014年5月至今，分别任亚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4月至今任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11月至今任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至今任科伦药业监事。
平其能	中国药科大学教授，2012年3月至2017年11月在福建广生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2013年12月至今在河南中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2014年5月至今在南京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2015年11月至今任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姚卫平	历任华立家用电器分厂厂长，浙江华立家用电器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华立盛仪表有限公司总经理，浙江华立国际发展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2013年1月至2018年3月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6年至今担任华立医药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3年9月至2014

	年9月任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3年9月至今任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6年1月至今任华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5年11月至今任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华士国	1993年7月至2000年12月在红塔集团玉溪卷烟厂动力部工作；2001年1月至2015年1月在云南红塔集团有限公司工作，其中：2001年1月至2003年8月在云南红塔滇西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03年8月至2006年3月在昆明红塔木业任副总经理、总经理；2009年3月至2015年1月任云南红塔集团酒店地产科副科长、机电建材科副科长。现任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金融资产部副部长。2015年7月至今任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杨庆军	2006年7月-2007年6月任广东格兰仕集团有限公司审计监察中心研究员，2007年7月-2012年3月担任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营运部副部长，2012年4月—2014年12月担任内蒙古华生高岭土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1月至2016年1月，担任华立医药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营运部部长，2016年1月至今，担任华立集团财务营运总监。2015年11月起任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何丽山	2003年5月至今历任昆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口服剂分厂厂长、党支部书记、党委委员、工会主席兼党群工作部部长兼任制造中心总经理助理；2006年10月至今任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杨彦斌	2003年7月至今历任昆明制药药品销售有限公司市场监察部经理兼党支部书记、昆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及法务部销售法务主管、审计及法务部经理、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经理、法律事务负责人兼监事会办公室主任；2009年11月至今任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钟祥刚	2002年12月起在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办事处主任、地区经理、大区经理、事业部副总经理、事业部总经理、营销中心副总经理、营销服务平台负责人、总裁助理。2016年1月至今任昆明中药厂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年3月至2018年1月任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18年1月起任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
赵剑	2005年起在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从事财务、审计管理工作；2007年9月-2012年1月历任上海华策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营运总监、副总裁；2013年2月至2015年10月任华方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3年9月至2016年3月任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5年11月至今任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徐朝能	1991年3月至1998年6月历任中轻依兰(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副部长、部长；1998年7月至2002年4月历任昆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经理兼证券部经理、总裁助理、财务总监；2000年3月至今任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04年7月至今任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谢波	1995年4月至2001年7月任昆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发展部副经理；2001年7月至2010年8月任昆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料药分厂厂长；2010年8月至今历任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制造中心副总经理、总经理，生产平台负责人。2016年1月12日起任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孙磊	1993年4月至2002年3月在重庆葛兰素制药有限公司，荷兰纽迪希亚制药公司中国代表处，上海爱的发制药有限公司，上海百特医疗用品有限公司，广州南新制药有限公司工作，历任销售代表，销售主管，大区经理，产品经理，业务发展经理；2002年3月加入昆明贝克诺顿制药有限公司，历任业务发展经理，市场部经理，销售部经理；2010年1月至2015年12月任昆明贝克诺顿制药有限公司市场销售总监。2016年1月至今任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18年1月起任昆明贝克诺顿制药有限公司总经理。
张帅鑫	2009年至2011年在中证万融投资集团任投资经理，2011年至2014年在中国远大集团健康产业基金筹备组任基金经理，2014年至2015年

	7 月在海虹企业控股任行业发展投资总监。2015 年 7 月至 2016 年 1 月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副总裁。2016 年 1 月至今任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汪俊	1998 年 10 月至 2005 年 2 月在湖北华立正源医药有限公司任销售部经理，副总经理。2005 年 2 月至今在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总经理。2017 年 10 月至今任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刘军锋	1998 年 7 月至 2005 年 1 月历任山东绿叶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办公室主任、天然药物实验室副主任。2005 年 1 月至 2011 年 5 月任山东靶点药物研究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1 年 5 月至 2014 年 6 月神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药物研究院院长。2015 年 9 月至 2017 年 11 月任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17 年 12 月至今任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袁平东	1991 年 7 月进入太极集团涪陵制药厂工作，历任质检员、文员、销售代表、地区经理、销售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销售总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2006 年 6 月至 2009 年 10 月任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09 年 11 月至 2015 年 9 月任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2013 年 12 月任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2015 年 11 月至 2016 年 2 月任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 年 11 月至 2017 年 1 月任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6 年 3 月起任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CEO，2016 年 5 月起任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张旭良	1981 年-1982 年金华制药厂学徒，1982 年-1984 年在原金华市财政税务局任税务员，1984 年-1993 年任金华市审计局科员、副科长，1993 年-1996 年在原金华市审计事务所任所长，1996 年-1999 年在原浙江省审计事务所任副所长、法定代表人，2000 年-2009 年，在原浙江万邦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09 年-2011 年在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1.11 至今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浙江万邦分所所长。2008 年 4 月，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培训，并分别于 2007 年-2009 年在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1 年-2014 年在秦皇岛天业通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2009 年 8 月至今在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2015 年 11 月至 2017 年 4 月任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戴晓畅	1983 年至 1985 年在云南大学附属中学任教，1988 年至 1991 年在云南大学化学系任助教。1999 年担任云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科学咨询委员会主任、博士后工作站主任、首席科学家。2001 年，担任大连高新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深圳市云大科技产业有限公司董事，云南绿舟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02 年至 2003 年任昆明云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02 年至 2004 年任云南沃森生物制药有限公司董事长。2000 年—2005 年在云南大学药学院任院长、2000 年至今在云南大学药学院（现云南大学化学科学与工程学院）任教授、硕士生、博士生导师，云南省中青年学校及技术带头人。2005 年 1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昆明贝克诺顿制药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 年 9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
董少瑜	2000 年 10 月至 2005 年 5 月任武汉健民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财务总监；2005 年 6 月至 2006 年 9 月任武汉健民集团随州药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06 年 10 月至 2009 年 10 月任昆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8 年 7 月至 2015 年 11 月 1 日任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16 年 1 月至 2017 年 10 月任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杨兆祥	1984 年至 1995 年历任昆明制药厂研究所研发人员、项目负责人、化学室主任，1995 年至 2005 年历任昆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副所长、所长，2006 年至今任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药物研究院院长、研发平台负责人。2016 年 1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研发中心院长，2017 年 12 月至今任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名誉院长及首席科学家。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	已解锁股份	未解锁股份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何勤	董事, 原董事长	237,890	0	0	237,890	0	0	9.15
钟祥刚	总裁, 原副总裁	102,594	210,000	5.53	102,594	210,000	210,000	9.15
赵剑	财务总监	24,000	120,000	5.53	24,000	120,000	120,000	9.15
徐朝能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149,973	150,000	5.53	149,973	150,000	150,000	9.15
谢波	副总裁	26,489	150,000	5.53	26,489	150,000	150,000	9.15
孙磊	副总裁	0	100,000	5.53	0	100,000	100,000	9.15
汪俊	副总裁	5,519	120,000	5.53	5,519	120,000	120,000	9.15
袁平东	原董事、董事长、高管	196,518	0	0	196,518	0	0	9.15
戴晓畅	原总裁	50,000	0	0	50,000	0	0	9.15
董少瑜	原副总裁	149,973	0	0	149,973	0	0	9.15
杨兆祥	原副总裁	26,489	0	0	26,489	0	0	9.15
合计	/	969,445	850,000	/	969,445	850,000	850,000	/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汪思洋	华立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总裁	2016年6月	

	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16年1月	
李双友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月	2017年8月
		金融资产部部长	2015年1月	2017年11月
		副总经理	2017年8月	
何勤	华立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年6月	
	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副总裁	2016年1月	
裴蓉	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总裁	2016年1月	
	华立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6月	
夏军	华立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总裁兼首席营销官	2016年6月	2017年12月
姚卫平	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3年1月	2018年3月
	华立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5年11月	
华士国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资产部副部长	2015年1月	
杨庆军	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营运总监	2016年1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汪思洋	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9月	
	上海开创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4年1月	2017年11月
	浙江华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8月	
李双友	云南安晋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2月	
	云南昆玉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2月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4月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8月	
	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7月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9年2月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8月	
	云南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6年5月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8年3月	

何勤	云南红塔滇西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11年	
	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9月	
	浙江华方医护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5年12月	
裴蓉	浙江华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5月	
	上海开创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1月	2017年11月
	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9月	
袁平东	北大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EO	2016年3月	
屠鹏飞	北京大学	天然药物学系教授、博士生导师、系主任，创新药物研究院副院长		
	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9月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3月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2月	
李小军	云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	会计学院副院长	2017年3月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4月	
	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2月	
	昆明川金诺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9月	
	云南陆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11月	
郭云沛	北京玉德未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6月	
	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5月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6月	
	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9月	
	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4月	
	《医药界E药经理人》杂志社	出品人	2014年6月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1月	
平其能	中国药科大学	教授		
	福建广生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年9月	2017年11月
	河南中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12月	2018年2月
	南京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6月	
姚卫平	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3年9月	
	华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6年1月	

华士国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监事		
杨庆军	浙江宝骐汽车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6月	
	浙江华立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11月	
张旭良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万邦分所	所长	2011年11月	
戴晓畅	云南大学化学科学与工程学院	教授、硕士生、博士生导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本公司董事、监事按职务领取津贴，公司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激励机制和相关制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经营绩效管理办法》、《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加强高管人员工资收入管理，合理调节工资收入水平，规范工资性收入的分配方法，调动高管人员的积极性，促进公司管理团队建设及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采用年薪制，根据其所承担的责任确定其基本工资，根据其生产经营管理成果挂钩考核，确定绩效工资，实行由基本工资与绩效工资相结合的工资结构。年薪由月固定工资、季度绩效工资、年绩效工资及年超额奖金四块构成。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根据 2005 年 2 月 24 日公司四届二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经营绩效管理办法》、《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2017 年 3 月 23 日公司八届二十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昆药集团 2017 年总裁班子绩效责任书的议案”、“关于昆药集团 2017 年公司财务总监绩效责任书的议案”，2017 年 4 月 18 日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董事长 2017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2017 年 4 月 26 日公司八届三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高管人员 2017 年奖励方案的议案”，2017 年 8 月 17 日公司八届三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 2017 年“关于夏军先生薪酬标准的议案”等相关决议内容。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按公司的考核制度及相关程序发放。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800.10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	-------	------	------

袁平东	董事	离任	因个人原因于 2017 年 1 月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夏军	董事	选举	经公司八届二十五次董事会、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于 2017 年 2 月 20 日选举为公司董事
	副总裁兼首席营销官	聘任	经公司八届三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于 2017 年 8 月 17 日聘任为公司副总裁兼首席营销官
		解聘	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副总裁兼首席营销官职务，于 2018 年 1 月 24 日经公司八届四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解聘
钟祥刚	副总裁	聘任	经公司八届二十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于 2017 年 3 月 23 日聘任为公司副总裁
	总裁	聘任	经公司八届四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于 2018 年 1 月 30 日聘任为公司总裁
董少瑜	副总裁	解聘	因到达退休年龄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于 2017 年 10 月 13 日经公司八届四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解聘
汪俊	副总裁	聘任	经公司八届四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于 2017 年 10 月 13 日聘任为公司副总裁
杨兆祥	副总裁	解聘	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于 2017 年 12 月 8 日经公司八届四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解聘
刘军锋	副总裁	聘任	经公司八届四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于 2017 年 12 月 8 日聘任为公司副总裁
戴晓畅	总裁	解聘	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总裁职务，于 2017 年 12 月 28 日经公司八届四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解聘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50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96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4,46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04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800
销售人员	1,285
技术人员	500
财务人员	127
行政人员	757
合计	4,46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15
硕士及研究生	113
大专及本科	2,720
中专、中等学历及以下	1,621
合计	4,469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员工的价值贡献、业绩绩效、个人能力、岗位为主要定薪依据，在具备一定市场竞争力，有效激励与约束相结合的原则上，制定薪酬政策。

目前，公司按照不同的岗位类别设定不同的薪酬体系，如：高中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销售人员结合个人胜任能力、销售达成及所属销售区域管理情况等综合表现，实行复合型薪酬政策，研发人员实行宽带薪酬，根据研发项目节点达成情况给予额外奖励，旨在最大程度地激励各类别岗位人员的创造性。

实际执行过程中，根据绩效管理、激励与约束政策、晋升等方法，结合市场薪酬水平，适时地进行薪酬政策调整，使薪酬政策在实际运行中，建立与能力、绩效更匹配的薪酬，从而更加有效地激发每一位员工的主观能动性，为公司创造更多的价值与贡献。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结合公司战略发展，昆药集团建立了依托“蓝海战略”对培训对象（包含应届毕业生、关键技术岗位人才培养、中层后备人员培养、高级管理后备人员）、培训内容进行了分层次管理的培训体系，不断为公司输送与企业相匹配的优秀人才。培训采取内训与外训相结合的培训方式，为不同层次的员工设立了进阶培训课程，培训过程中不断灌输项目管理、行动学习、游戏化学习等培训管理方式，增加了学员的主观能动性，不断提高员工战略思维，为员工发展打下坚实基础。根据市场需求，公司近两年来先后实施了金枪鱼奔跑季、管理培训生项目、储备销售等项目，使得员工发展体系不断完善。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0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1,020 万元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等法律完善公司法人治理、规范公司运作。公司董事、监事、独立董事工作勤勉尽责，公司经理层等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董事会授权忠实履行职务，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

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信息披露做到公平、及时、准确、真实、完整。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2 月 10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17 年 2 月 11 日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3 月 20 日		2017 年 3 月 21 日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 年 4 月 18 日		2017 年 4 月 19 日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6 月 20 日		2017 年 6 月 21 日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7 月 18 日		2017 年 7 月 19 日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9 月 20 日		2017 年 9 月 21 日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11 月 15 日		2017 年 11 月 16 日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12 月 8 日		2017 年 12 月 9 日
2017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12 月 26 日		2017 年 12 月 27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汪思洋	否	22	2	20	0	0	否	8
李双友	否	22	2	20	0	0	否	9
何勤	否	22	2	20	0	0	否	9
裴蓉	否	22	2	20	0	0	否	8
夏军	否	22	2	20	0	0	否	9
屠鹏飞	是	22	1	21	0	0	否	9

李小军	是	16	1	15	0	0	否	9
郭云沛	是	22	1	20	1	0	否	9
平其能	是	22	2	20	0	0	否	9
袁平东	否	2	0	2	0	0	否	0
张旭良	是	6	1	5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22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2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比较完善的高级管理人员考评激励制度，实行年度经营绩效考核。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公司高管人员有关薪酬考核方案，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公司高管人员实行年薪制，年薪由月基薪、季度考核收入和年度考核收入构成。

本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考核主要根据 2005 年 2 月 24 日公司四届二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经营绩效管理办法》、《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以及 2017 年 3 月 23 日公司八届二十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昆药集团 2017 年总裁班子绩效责任书的议案”、“关于昆药集团 2017 年公司财务总监绩效责任书的议案”，2017 年 4 月 26 日公司八届三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高管人员 2017 年奖励方案的议案”，2017 年 8 月 17 日公司八届三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 2017 年“关于夏军先生薪酬标准的议案”等相关决议内容确定。

本年度实施的涉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事项有如下 3 项：

2013年1月22日，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昆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3-2015）修改稿》，并获得中国证监会无异议函。2017年7月20日，本期计划2016年授予的股权激励所涉1,034,300股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该期激励计划全部完成。

2016年6月28日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7年9月18日，本期计划2016年度授予的股权激励所涉326,700股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该期激励计划全部完成。

2017年6月1日，公司八届三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预案》，后经2017年9月20日公司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实施。2017年12月8日，公司八届四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涉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本期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390.9万股公司股票于2017年12月1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评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公司2017年度内控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	15昆药债	122412	2015年7月29日	2020年7月29日	298,729,499.88	4.28%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债券付息日为2016年至2020年每年的7月29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6年至2018年每年的7月29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报告期内，公司于2017年7月31日付息1,284万元。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详见“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经 2017 年 8 月 17 日公司八届三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为规范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保护债券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了《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联系人、联系方式及资信评级机构联系方式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41 层
	联系人	汪浩、肖陈楠、邓永辉、陈悠然
	联系电话	0755-82943146, 0755-82943121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 83 号德胜国际中心 B 座 7 层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债券发行额度 3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 235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 29,765 万元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符合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安排。

四、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期债券的资信评级机构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在对本公司经营状况、行业及其他情况进行综合分析评估的基础上，于 2017 年 5 月 24 日出具了《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体及“15 昆药债”2017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维持公司的 AA 主体信用等级，评级展望为稳定，并维持“15 昆药债”AA 的债项信用等级。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资信评级机构将在《评级报告》正式出具后每年进行定期或不定期跟踪评级，跟踪评级结果在资信评级机构网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予以公布。

五、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债券未提供担保或采用其他增信措施。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15 年 7 月 29 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6 年至 2020 年每年的 7 月 29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6 年至 2018 年每年的 7 月 29 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公司已分别于 2016 年 7 月 29 日、2017 年 7 月 31 日偿付相应年度利息。

六、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经债券受托管理人召集，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12 月 15 日、2017 年 12 月 28 日在指定媒体披露了临 2017-109 号《关于召开“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2018 年度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及临 2017-114 号《关于召开“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2018 年度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补充通知》，因公司股权激励部分激励对象放弃认购，公司拟对已回购的 2,490,923 股公司股票进行注销，因事项涉及减资，提请“15 昆药债”2018 年度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就本次注销部分已回购股票暨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事项不要求昆药集团提前清偿“15 昆药债”项下的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作出表决。

本次会议于 2018 年 1 月 5 日召开，本期债券未偿还总张数为 3,000,000 张（面值人民币 100 元/张），出席本次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包括委托代理人）共 3 名，代表有表决权的债券 789,150 张，占公司本期债券总张数的 26.31%。由于出席本次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代表本期债券表决权总数未达到 50%，根据《募集说明书》、《债权持有人会议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未能召开，未形成有效决议。

七、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受托管理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及《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包括但不限于持续关注本公司的资信状况、对本公司指定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情况进行监督。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昆药集团 2016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将在公司年度报告及跟踪评级报告发布后，在每年 6 月 30 日前正式出具在相关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7 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预计将于 2018 年 5-6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敬请投资者关注。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资料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17 年	2016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变动原因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530,576,106.15	585,822,162.48	-9.43	本期原材料价格上涨，利润总额下降
流动比率	1.99	2.48	-19.76	本期借款增加，流动负债增加
速动比率	1.01	1.17	-13.68	本期借款增加，流动负债增加
资产负债率 (%)	40.46%	33.14%	22.09	本期借款增加，负债总额增加
EBITDA 全部债务比	4.83	3.06	57.84	本期借款增加，负债总额增加
利息保障倍数	18.29	25.02	-26.90	本期原材料价格上涨，利润总额下降；且借款增加，利息支出增加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5.00	21.17	-29.15	本期授信期应收款增加及存货增加，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2.49	29.25	-23.11	本期原材料价格上涨，利润总额下降
贷款偿还率 (%)	100%	100%	0.00	公司还贷记录较好，贷款到期按时归还
利息偿付率 (%)	100%	100%	0.00	公司均按期归还借款利息，无延期支付利息情况

九、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报告期内的银行授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银行名称	授信总额	已使用授信总额	余额

中国银行	67,400.00	20,152.00	47,248.00
工商银行	2,280.00	1,344.00	936.00
农业银行	8,000.00	3,550.00	4,450.00
招商银行	31,000.00	13,800.00	17,200.00
民生银行	17,000.00	6,239.00	10,761.00
广发银行	3,500.00	1,079.00	2,421.00
嘉兴银行	500.00	496.00	4.00
东亚银行	2,000.00	1,678.00	322.00
农村信用社	850.00	350.00	500.00
富滇银行	2,000.00	500.00	1,500.00
重庆商业银行	4,500.00	4,500.00	0.00
汇丰银行	12,000.00	1,707.00	10,293.00
合计	151,030.00	55,395.00	95,635.00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内容，按时兑付公司债券利息，不存在损害债券投资者利益的情况。

十二、公司发生的重大事项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众环审字（2018）160034 号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药集团”）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昆药集团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昆药集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昆药集团集药品研发、制造、销售、商业批发和国际营销为一体，形成了以天然植物药为主，涵盖中药、化学药和医药流通领域的业务格局。如财务报表附注所述，昆药集团 2017 年度营业收入为 5,852,287,432.54 元，营业收入金额重大且为关键业绩指标，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的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营业收入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评价和测试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

- (2) 复核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确定是否一贯应用；
- (3) 结合产品类型对收入以及毛利情况进行分析，判断本期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
- (4) 抽样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货物交收凭证以及相应会计记录，验证收入确认金额是否正确；
- (5) 对营业收入执行截止测试，确认收入确认是否记录在正确的会计期间。

（二）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所述，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昆药集团应收账款余额 1,183,694,180.65 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146,138,072.57 元，应收账款净值 1,037,556,108.08 元，对财务报表整体具有重要性。同时坏账准备的确认需要管理层运用重大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评价和测试管理层对应收账款日常管理及应收账款可回收性评估相关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2) 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金额重大的判断以及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

(2) 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抽样复核管理层评估可收回性的相关考虑及依据的客观证据；

(3) 对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根据公司历史坏账数据并参考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评估管理层确定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合理性；

(4) 在测试账龄划分正确性的基础上，检查坏账准备计提的计算准确性；

(5) 抽样检查期后回款情况。

四、其他信息

昆药集团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昆药集团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昆药集团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昆药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昆药集团、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昆药集团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昆药集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昆药集团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昆药集团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杨漫辉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荣举

中国武汉 2018 年 3 月 28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96,085,210.34	792,336,152.2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49,779,061.04	134,158,501.13
应收账款		1,037,556,108.08	713,679,399.85
预付款项		137,287,235.33	114,405,729.1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4,469,080.52	751,506.85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7,010,260.56	88,629,542.0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33,455,994.85	862,146,986.1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20,223,912.65	653,878,553.92
流动资产合计		4,055,866,863.37	3,359,986,371.2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04,106,682.02	525,316,572.74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3,589,479.25	27,119,863.7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78,925,265.13	582,608,398.33
在建工程		408,372,678.95	232,570,891.5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25,054,480.43	356,804,070.70
开发支出		134,030,093.18	88,213,651.55
商誉		83,581,158.37	73,826,525.58
长期待摊费用		12,714,914.83	9,666,211.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5,519,936.61	81,964,087.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411,550.10	64,186,697.5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82,306,238.87	2,042,276,971.27
资产总计		6,338,173,102.24	5,402,263,342.5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11,639,060.03	155,685,478.4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7,608,371.80	164,826,117.28
应付账款		557,734,028.81	372,141,795.80
预收款项		37,185,193.99	45,241,698.2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79,414,340.92	65,699,482.08
应交税费		183,360,764.48	98,987,026.47

应付利息		5,818,183.47	5,675,249.77
应付股利		713,579.10	
其他应付款		713,923,277.71	443,942,932.0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037,496,800.31	1,352,199,780.0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0,400,000.00	
应付债券		298,729,499.88	298,271,857.05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639,2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294,980.00	10,199,294.61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56,810,300.14	121,207,392.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101,631.28	8,376,522.3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26,975,611.30	438,055,066.32
负债合计		2,564,472,411.61	1,790,254,846.3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88,688,620.00	788,688,62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18,934,744.84	1,414,908,107.42
减: 库存股		86,863,567.43	
其他综合收益		2,437,568.25	-615,948.17
专项储备		2,484,185.93	2,484,185.93
盈余公积		207,154,597.72	183,262,470.2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33,046,429.39	1,168,805,941.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665,882,578.70	3,557,533,377.08
少数股东权益		107,818,111.93	54,475,119.13
所有者权益合计		3,773,700,690.63	3,612,008,496.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338,173,102.24	5,402,263,342.56

法定代表人: 钟祥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赵剑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汪华先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1,107,034.45	255,196,731.3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3,787,344.68	34,570,373.02
应收账款		282,490,503.73	146,779,111.05
预付款项		63,661,057.66	40,641,174.81
应收利息		4,367,080.52	751,506.85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75,536,945.86	353,669,863.24
存货		360,586,248.34	327,905,146.7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77,708,985.15	624,941,932.50
流动资产合计		2,029,245,200.39	1,784,455,839.6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01,243,107.00	513,514,185.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60,623,978.71	1,134,424,954.3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64,698,482.32	284,837,380.70
在建工程		167,473,053.61	79,676,556.8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1,525,204.03	98,909,957.67
开发支出		105,066,430.56	72,867,331.21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76,497,504.42	47,892,565.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5,493,221.87	26,367,052.5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72,620,982.52	2,258,489,983.82
资产总计		4,401,866,182.91	4,042,945,823.4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1,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6,800,870.86	79,334,294.79
预收款项		19,095,596.19	28,950,634.77
应付职工薪酬		43,652,882.32	41,694,288.46
应交税费		101,566,249.61	45,661,317.78

应付利息		5,645,019.02	5,487,780.8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24,052,668.53	268,796,474.78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51,813,286.53	469,924,791.4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0,000,000.00	
应付债券		298,729,499.88	298,271,857.0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8,555,500.00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4,553,414.77	33,544,085.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3,282,914.65	340,371,442.96
负债合计		1,155,096,201.18	810,296,234.3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88,688,620.00	788,688,62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01,880,160.05	1,597,853,522.63
减：库存股		86,863,567.43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6,056,365.72	182,164,238.29
未分配利润		737,008,403.39	663,943,208.14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46,769,981.73	3,232,649,589.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401,866,182.91	4,042,945,823.42

法定代表人：钟祥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剑 会计机构负责人：汪华先

合并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5,852,287,432.54	5,100,597,122.86
其中：营业收入		5,852,287,432.54	5,100,597,122.8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509,230,112.16	4,714,245,752.74

其中：营业成本		3,221,564,382.97	3,128,565,046.0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1,932,976.29	45,903,307.62
销售费用		1,806,316,643.80	1,183,119,195.39
管理费用		370,668,424.22	336,277,684.02
财务费用		27,889,023.41	14,550,967.69
资产减值损失		20,858,661.47	5,829,552.0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562,948.97	37,956,101.9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980,384.53	-6,730,585.5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971.16	-592,371.3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49,285,312.3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1,910,552.89	423,715,100.77
加：营业外收入		1,908,271.24	59,889,637.90
减：营业外支出		5,888,032.38	2,677,916.6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7,930,791.75	480,926,822.02
减：所得税费用		72,643,944.30	71,408,440.6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5,286,847.45	409,518,381.4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5,286,847.45	409,518,381.4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		5,190,280.64	2,262,238.91
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0,096,566.81	407,256,142.4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355,344.20	232,738.22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53,516.42	279,101.43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53,516.42	279,101.43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2,009.19	-79,195.81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001,507.23	358,297.24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1,827.78	-46,363.21

七、综合收益总额		338,642,191.65	409,751,119.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33,150,083.23	407,535,243.9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492,108.42	2,215,875.7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201	0.516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201	0.516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钟祥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剑 会计机构负责人：汪华先

母公司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757,482,394.16	1,413,115,478.11
减：营业成本		425,453,019.39	360,703,543.22
税金及附加		31,149,533.82	20,695,552.07
销售费用		908,748,036.01	581,286,685.15
管理费用		185,257,551.68	183,128,631.57
财务费用		16,030,512.02	9,036,914.93
资产减值损失		6,740,544.04	-3,266,485.2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6,021,434.85	85,029,155.4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800,975.64	-7,281,146.4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5,266.21	-145,706.39
其他收益		19,609,611.1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0,009,509.40	346,414,085.43
加：营业外收入		977,934.40	27,428,334.06
减：营业外支出		2,148,616.59	410,199.6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8,838,827.21	373,432,219.87
减：所得税费用		39,917,552.93	43,632,221.1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8,921,274.28	329,799,998.6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8,921,274.28	329,799,998.6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38,921,274.28	329,799,998.6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钟祥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剑 会计机构负责人：汪华先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901,608,340.50	5,105,729,576.2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960,701.10	7,312,925.5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1,549,707.94	191,917,814.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07,118,749.54	5,304,960,316.1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62,167,790.04	2,916,251,112.8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13,857,051.25	492,834,426.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530,701,540.41	427,392,033.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57,857,370.59	1,157,325,641.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64,583,752.29	4,993,803,214.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534,997.25	311,157,102.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847,600,000.00	4,234,941,261.5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3,605,193.66	43,935,180.6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36,030.21	40,220,118.0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8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170,000.00	5,535,7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21,911,223.87	4,326,432,260.2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		268,737,782.58	203,451,587.26

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4,794,644,322.00	4,115,564,640.52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6,322,253.36	39,743,604.5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29,704,357.94	4,358,759,832.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793,134.07	-32,327,572.1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220,972.86	4,9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220,972.86	4,9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73,325,761.63	159,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32,200.00	2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9,478,934.49	183,9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9,476,784.00	194,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3,685,721.87	182,274,212.4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08,581.1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3,048,973.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6,211,479.74	376,774,212.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732,545.25	-192,824,212.4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773,577.07	3,019,788.1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764,259.14	89,025,105.6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5,906,872.64	636,881,766.9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0,142,613.50	725,906,872.64

法定代表人：钟祥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剑 会计机构负责人：汪华先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43,136,415.70	1,454,796,630.0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20,411,408.14	633,463,078.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63,547,823.84	2,088,259,708.1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3,480,562.09	417,249,096.8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0,563,796.17	206,438,518.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4,996,880.88	224,096,020.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1,169,835.93	969,849,990.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60,211,075.07	1,817,633,626.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36,748.77	270,626,081.6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700,000,000.00	3,007,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9,849,096.37	91,558,795.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62,158.3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9,996,627.97	1,8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650,000.00	3,24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31,857,882.66	3,103,598,795.0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8,967,176.22	118,500,217.44
投资支付的现金		3,664,594,322.00	3,005,848,72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5,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83,561,498.22	3,149,348,937.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296,384.44	-45,750,142.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1,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32,2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932,2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5,803,034.94	174,521,167.1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419,448.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222,483.21	174,521,167.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290,283.21	-174,521,167.1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32,546.89	1,215,953.8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089,696.89	51,570,725.9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5,196,731.34	203,626,005.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1,107,034.45	255,196,731.34

法定代表人：钟祥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剑 会计机构负责人：汪华先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88,688,620.00				1,414,908,107.42		-615,948.17	2,484,185.93	183,262,470.29		1,168,805,941.61	54,475,119.13	3,612,008,496.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88,688,620.00				1,414,908,107.42		-615,948.17	2,484,185.93	183,262,470.29		1,168,805,941.61	54,475,119.13	3,612,008,496.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26,637.42	86,863,567.43	3,053,516.42		23,892,127.43		164,240,487.78	53,342,992.80	161,692,194.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53,516.42				330,096,566.81	5,492,108.42	338,642,191.6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4,437.42							47,850,884.38	47,945,321.8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4,437.42								94,437.42
4. 其他												47,850,884.38	47,850,884.38
(三)利润分配									23,892,127.43		-165,856,079.03		-141,963,951.60
1. 提取盈余公积									23,892,127.43		-23,892,127.4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9,613.53							28,671,380.81	28,661,767.28
(三) 利润分配								32,979,999.87	-194,661,166.97	-508,581.18		-162,189,748.28
1. 提取盈余公积								32,979,999.87	-32,979,999.8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1,681,167.10	-508,581.18		-162,189,748.28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94,344,310.00			-394,344,31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94,344,310.00			-394,344,31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71,683.86			-71,683.86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71,683.86			71,683.86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88,688,620.00			1,414,908,107.42		-615,948.17	2,484,185.93	183,262,470.29		1,168,805,941.61	54,475,119.13	3,612,008,496.21

法定代表人：钟祥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剑 会计机构负责人：汪华先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88,688,620.00				1,597,853,522.63				182,164,238.29	663,943,208.14	3,232,649,589.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88,688,620.00				1,597,853,522.63				182,164,238.29	663,943,208.14	3,232,649,589.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26,637.42	86,863,567.43			23,892,127.43	73,065,195.25	14,120,392.6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8,921,274.28	238,921,274.2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4,437.42						94,437.4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4,437.42						94,437.42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3,892,127.43	-165,856,079.03	-141,963,951.60
1. 提取盈余公积									23,892,127.43	-23,892,127.4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1,963,951.60	-141,963,951.6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3,932,200.00	86,863,567.43					-82,931,367.43
四、本期期末余额	788,688,620.00				1,601,880,160.05	86,863,567.43			206,056,365.72	737,008,403.39	3,246,769,981.73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94,344,310.00				1,992,197,832.63				149,184,238.42	528,804,376.42	3,064,530,757.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4,344,310.00				1,992,197,832.63			149,184,238.42	528,804,376.42	3,064,530,757.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4,344,310.00				-394,344,310.00			32,979,999.87	135,138,831.72	168,118,831.59
(一)综合收益总额									329,799,998.69	329,799,998.6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2,979,999.87	-194,661,166.97	-161,681,167.10
1. 提取盈余公积								32,979,999.87	-32,979,999.8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1,681,167.10	-161,681,167.1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94,344,310.00				-394,344,31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94,344,310.00				-394,344,31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88,688,620.00				1,597,853,522.63			182,164,238.29	663,943,208.14	3,232,649,589.06

法定代表人：钟祥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剑 会计机构负责人：汪华先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前身是1995年12月经云南省人民政府云政复[1995]112号文批准,在原昆明制药厂基础上整体改制而成,于1995年12月14日取得云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并于2016年办理三证合一,领取了91530000216562280W号《营业执照》。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88,688,620.00元,股本为人民币788,688,620.00元,股本变化情况详见附注七.53股本。

(1) 本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本公司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注册地址:昆明市国家高新技术开发区科医路166号

本公司总部办公地址:昆明市国家高新技术开发区科医路166号

(2) 本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所属医药制造业,拥有自营进出口权。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公司”)集药品研发、制造、销售、商业批发和国际营销为一体,形成了以天然植物药为主,涵盖中药、化学药和医药流通领域的业务格局。本公司现有主要业务板块有以三七总皂苷系列、天麻素系列、青蒿系列为主的植物药系列产品板块;以舒肝颗粒、板蓝清热颗粒、参苓健脾胃颗粒等中成药为主的OTC传统中药产品板块;以抗生素、骨和关节健康、妇科、儿科、免疫抑制等领域为主的化学药板块;以医药分销业务为主的医药流通板块。

1996年,本公司先后被云南省科委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被国家科委认定为“重点高新技术企业”。本公司于2009年2月4日接获由云南省科技厅、云南省财政厅、云南省国税局和云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有关通知,认定本公司为2008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

本公司通过改制、上市、集团化发展,现已发展成为国家大型企业、国家重点高新技术企业。

本公司的营业期限为长期。

(3) 母公司以及集团最终母公司的名称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华立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是汪力成。

(4)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于2018年3月28日经公司八届五十次董事会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级次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昆明贝克诺顿制药有限公司	2级	云南昆明	云南昆明	医药工业	99		99	设立
昆明贝克诺顿药品销售有限公司	3级	云南昆明	云南昆明	医药商业		100	100	设立
上海贝诺研妆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4级	上海	上海	医药商业		100	100	设立
贝克诺顿(浙江)制药有限公司	3级	浙江嘉兴	浙江嘉兴	医药工业		70	70	同一控制下合并
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	2级	云南昆明	云南昆明	医药商业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昆明制药滇西药品物流有限公司	3级	云南大理	云南大理	医药商业		100	100	设立
曲靖市康桥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3级	云南曲靖	云南曲靖	医药商业		60	6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昆药商业西双版纳傣医药经营有限公司	3级	云南景洪	云南景洪	医药商业		100	100	设立
楚雄州虹成药业有限公司	3级	云南楚雄	云南楚雄	医药商业		60	6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云南省丽江医药有限公司	3级	云南丽江	云南丽江	医药商业		60	6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玉溪昆药商业福满堂医药有限公司	3级	云南玉溪	云南玉溪	医药商业		82	82	设立
大理辉睿药业有限公司	3级	云南大理	云南大理	医药商业		60	6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昆明中药厂有限公司	2级	云南昆明	云南昆明	医药工业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云南昆中药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3级	云南昆明	云南昆明	医药工业		90	90	设立
昆药集团血塞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级	云南文山	云南文山	医药工业	89.42		89.42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富宁金泰得剥隘七醋有限公司	3级	云南富宁	云南富宁	食品工业		80	8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西双版纳版纳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级	云南景洪	云南景洪	医药工业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西双版纳四塔傣医药有限公司	3级	云南景洪	云南景洪	医药商业		100	100	设立
北京华方科泰医药有限公司	2级	北京	北京	医药商业	100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北京华方科泰肯尼亚公司 (Beijingholley-cotecco.,LTD)	3级	肯尼亚内罗毕	肯尼亚内罗毕	医药商业		100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华立药业坦桑尼亚公司 (HOLLEYPHARM (T) LTD)	3级	坦桑尼亚达雷斯萨达姆	坦桑尼亚达雷斯萨达姆	医药商业		80	8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北京华方科泰乌干达公司 (SUPERPHARMACEUTICALSLIMITED)	3级	乌干达堪培拉	乌干达堪培拉	医药商业		80	8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北京华方科泰尼日利亚公司 (HOLLEY-COTECPHARMACEUTICALS(NIGERIA)LIMITED)	3级	尼日利亚拉各斯	尼日利亚拉各斯	医药商业		99.7	99.7	同一控制下合并

子公司名称	级次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昆药集团重庆武陵山制药有限公司	2级	重庆酉阳	重庆酉阳	医药工业	100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重庆市华阳自然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3级	重庆酉阳	重庆酉阳	中药材销售		85	85	同一控制下合并
湘西华方制药有限公司	2级	湖南吉首	湖南吉首	医药工业	100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云南昆药生活服务有限公司	2级	云南昆明	云南昆明	包装材料、塑料及制品、五金百货、花卉园艺销售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云南芒泰高尿酸痛风研究中心	2级	云南昆明	云南昆明	高尿酸痛风药品的研发	100		100	设立
世通商贸有限公司	2级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项目投资、企业形象设计等	100		100	设立
昆明昆药血塞通药物研究有限公司	2级	云南昆明	云南昆明	医药研发	100		100	设立
昆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医院	2级	云南昆明	云南昆明	全科医院	100		100	设立
昆明制药努库斯植物技术有限公司 KPCNUKUSHERBALTECHNOLOGY	2级	乌兹别克斯坦	乌兹别克斯坦	甘草酸生产	90		90	设立
KBN 国际有限公司 KBNInternationalCorp	2级	美国特拉华州	美国特拉华州	根据特拉华州普通公司法的要求开展活动。	100		100	设立
云南昆药血塞通药物研究院	2级	云南昆明	云南昆明	医药研发	100		100	设立
康威尔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KonvoyPharmaceuticalTechnologyCorp	2级	美国伊利诺伊州芝加哥市	美国伊利诺伊州芝加哥市	医药研发	90		90	设立
西藏藏药（集团）利众院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级	西藏拉萨	西藏拉萨	医药商业	60	20	8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变现的资产或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应予以清偿的负债归类为流动资产或流动负债。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在境外注册的子公司使用的记账本位币如下：

公司名称	记账本位币
世通商贸有限公司	港币
昆明制药努库斯植物技术有限公司 (KPCNukusHerbalTechnology)	乌兹别克斯坦苏姆
KBNInternationalCorp	美元
北京华方科泰肯尼亚公司 (Beijingholley-cotecco., LTD)	肯尼亚先令
华立药业坦桑尼亚公司 (HOLLEYPHARM (T) LTD)	坦桑尼亚先令
北京华方科泰乌干达公司 (SUPERPHARMACEUTICALSLIMITED)	乌干达先令
北京华方科泰尼日利亚公司 (HOLLEY-COTECPHARMACEUTICALS (NIGERIA) LIMITED)	尼日利亚奈拉
康威尔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KonvoyPharmaceuticalTechnologyCorp)	美元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外币报表的折算方法详见“五.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1 本集团报告期内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采用权益结合法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于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按照本集团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合并财务报表比较数据调整的期间应不早于合并方、被合并方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孰晚的时间。

5.2 本集团报告期内发生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采用购买法进行会计处理。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①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②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A、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

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范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B、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本集团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④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本集团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按照规定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①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②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则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设置备查簿，记录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按照本集团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6.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年度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6.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6.3 少数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列报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6.4 超额亏损的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5 当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

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在合并当期的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6.6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合并报表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与丧失控制权时，按照前述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与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个别财务报表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按照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7.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应当划分为共同经营：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不能仅凭合营方对合营安排提供债务担保即将其视为合营方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合营方承担向合营安排支付认缴出资义务的，不视为合营方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本集团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对于为完成不同活动而设立多项合营安排的一个框架性协议，本集团分别确定各项合营安排的分类。

确定共同控制的依据及对合营企业的计量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14 长期股权投资的计量。

7.2 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集团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集团属于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的，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本集团制定的金融工具或长期股权投资计量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包括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9.1 汇兑差额的处理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9.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集团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比较财务报表的折算比照上述规定处理。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0.1 金融工具的确认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0.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集团基于风险管理、投资策略及持有金融资产的目的等原因，将持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档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B、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C、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其他类金融资产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②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C、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实现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当期损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④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A、本集团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B、本集团确定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资料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C、金融资产减值损失的计量

a)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摊余成本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无论单项金额重大与否,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单项投资进行减值测试。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是否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如果单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跌幅超过成本的20%,或者持续下跌时间达一年以上,则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按成本与公允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成本为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出售时按加权平均法所计算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亦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本集团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同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10.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集团将持有的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档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

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负债；其他类金融负债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10.4 金融资产转移确认依据和计量

本集团在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在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

对于继续涉入条件下的金融资产转移，本集团根据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充分反映本集团所保留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10.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本集团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0.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集团应收款项单项金额重大是指单项金额在 500 万元（含 5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

计提方法	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组合 1: 账龄组合	确定组合的依据：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5	10
2—3 年	30	15
3—4 年	50	20
4—5 年	60	3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因其发生了特殊减值的应收款项应进行单项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注：对应收票据和预付款项，本集团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资产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2.1 存货分类：本集团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于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具体划分为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消耗性生物资产等。

12.2 存货的确认：本集团存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①与该存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12.3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集团取得的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12.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在领用时根据实际情况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12.5 期末存货的计量：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①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方法：

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②存货跌价准备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

可变现净值为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后的金额。

12.6 存货的盘存制度：本集团采用永续盘存制。

13.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1 持有待售的确认标准

本集团对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下同）确认为持有待售：

①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②本集团相关权力机构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③本集团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④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13.2 持有待售的会计处理方法

持有待售的企业组成部分包括单项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处置组是指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组，一个资产组或某个资产组中的一部分。如果处置组是一个资产组，并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该处置组是这种资产组中的一项经营，则该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

本集团对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初始计量。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低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果持有待售的是处置组，则将资产减值损失首先分配至商誉，然后按比例分摊至属于持有待售资产范围内的其他非流动资产计入当期损益。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从职工福利中所产生的资产不适用于持有待售的计量方法，而是根据相关准则或本集团制定的相应会计政策进行个别计量或是作为某一处置组的一部分进行计量。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确认条件，本集团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4.1 初始计量

本集团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集团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a)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b)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c)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d)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③无论是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都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14.2 后续计量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其收益分享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予以全额确认。

③本集团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④本集团因其他投资方对其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集团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项长期股权投资从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首先，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投资方应享有的原子公司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14.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相关活动，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4.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按照本集团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5.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8-35 年	0-5	2.71-12.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年	0-5	4.75-20.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5 年	0-5	6.33-20.00
电子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年	0-5	19.00-33.33

本集团在每个会计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按照本集团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7.1 在建工程的计价：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17.2 本集团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认为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7.3 在建工程的减值，按照本集团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8.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集团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18.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9.1 本集团生物资产，是指有生命的动物和植物。生物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①因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而拥有或者控制该生物资产；

②与该生物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或服务潜能很可能流入企业；

③该生物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

19.2 本集团的生物资产为消耗性生物资产，主要包括：中药材种植。

19.3 本集团对有确凿证据表明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或生产性生物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可变现净值或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或减值准备，并记入当期损益。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计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再转回。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所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21.1.1 无形资产的确认

本集团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无形资产：

①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1.1.2 无形资产的计量

①本集团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②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A、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并在以后期间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相关成本、费用核算。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本集团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为：

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土地使用权	50 年（或按使用权期限）
专利技术	10 年（或按有效期限）
非专利技术	10 年
药品文号	5 年
软件	2-5 年
客户资源	10 年
合同权益	截止到 2020 年末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B、无形资产的减值，按照本集团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集团开发支出资本化的具体判断条件如下：

- ①外购药品开发技术受让项目以及公司继续在外购项目基础上进行药品开发的支出进行资本化，确认为开发支出；
- ②属于工艺改进、质量标准提高等，项目成果增加未来现金流入的，其支出全部资本化，确认为开发支出；
- ③公司自行立项药品开发项目的，包括增加新规格、新剂型等的，取得临床批件后的支出进行资本化，确认为开发支出；
- ④属于上市后的临床项目，项目成果增加新适应症、通过安全性再评价、中药保护、医保审核的，其支出予以资本化，确认为开发支出；
- ⑤除上述情况外，其余开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 (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 (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6)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 (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本公司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本公司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已经发生的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房租费、装修费等各项费用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并按项目受益期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24.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集团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集团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集团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A、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尚未运作设定受益计划或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25.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集团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5.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集团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以真实、完整、有效的股份支付协议为基础。具体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6.1 以权益工具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定：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本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本公司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本公司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26.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26.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26.4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本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

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本公司授予职工限制性股票而实施股权激励计划，详见本附注十三股份支付。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7.1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量量的自身权益工具；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本集团对全部现有同类别非衍生自身权益工具的持有方同比例发行配股权、期权或认股权证，使之有权按比例以固定金额的任何货币换取固定数量的该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该类配股权、期权或认股权证分类为权益工具。其中，企业自身权益工具不包括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将可回售工具、发行方仅在清算时才有义务向另一方按比例交付其净资产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也不包括本身就要求在未来收取或交付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合同。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或本集团某组成部分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情况下，本集团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该金融工具应当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如为非衍生工具，该金融工具应当不包括交付可变量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本集团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企业自身权益工具不包括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将可回售工具等特殊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也不包括本身就要求在未来收取或交付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合同。

27.2 复合金融工具

本集团对发行的非衍生工具进行评估，以确定所发行的工具是否为复合金融工具。对于复合金融工具，本集团于初始确认时将各组成部分分别分类为金融负债、金融资产或权益工具。本集团发行的一项非衍生工具同时包含金融负债成分和权益工具成分的，于初始计量时先确定金融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包括其中可能包含的非权益性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再从复合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中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作为权益工具成分的价值。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收入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8.1 销售商品收入

本集团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本集团的销售商品收入于商品发出，并交付外部货运物流公司时确认收入。

28.2 提供劳务收入

①本集团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确定提供劳务交易完工进度的方法：已完工作量的测量。

②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28.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

本集团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9. 政府补助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补助文件未明确确定补助对象，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①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①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②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③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取得方式进行会计处理：

A、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B、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B、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30.1 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②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30.2 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31.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32.1 回购本公司股份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法定程序报经批准采用收购本公司股票方式减资的，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购回股票支付的价款（含交易费用）与股票面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本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因实行股权激励回购本公司股份的，在回购时，按照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

32.2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考虑该资产或负债的特征；假定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交易，是在当前市场条件下的有序交易；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本公司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的，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相关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公司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以公允价值计量负债，假定在计量日将该负债转移给其他市场参与者，而且该负债在转移后继续存在，并由作为受让方的市场参与者履行义务。以公允价值计量自身权益工具，假定在计量日将该自身权益工具转移给其他市场参与者，而且该自身权益工具在转移后继续存在，并由作为受让方的市场参与者取得与该工具相关的权利、承担相应的义务。

32.3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在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的处置组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

成部分的条件的，自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且该子公司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在合并利润表中列报相关终止经营损益。

32.4 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对相关准则进行了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对于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经本公司八届三十六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将原归集于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调整至资产处置收益单独列报。2017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按新口径追溯调整。	经本公司八届五十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上期资产处置收益： -592,371.34 上期营业外收入： -194,564.70 上期营业外支出： 786,936.04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号），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经本公司八届五十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5月10日，财政部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

2017年8月17日，经本公司八届三十六次董事会会议决议，本公司自准则适用日起执行上述新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和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并导致本公司相应会计政策变更，具体内容如下：

- ①在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中改为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
- ②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由计入营业外收入改为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
- ③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改为区分以下两种取得方式进行会计处理：

A、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B、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规定，该准则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该准则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规定，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该准则进行调整。因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均不涉及对比较数据进行追溯调整。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也并未影响本公司本报告期的净利润。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要求，本公司在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原在“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部分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改为在“资产处置收益”中列报；本公司相应追溯重述了比较报表。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也并未影响本公司本报告期和比较期间的净利润。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的增值额	1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增值税、营业税的应纳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地方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营业税的应纳税额	2%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营业税的应纳税额	3%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2.1 所得税优惠政策

本公司执行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税率。本公司于 2009 年 2 月 4 日取得云南省科技厅、云南省财政厅、云南省国家税务局和云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有关通知，认定本公司为 2008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并于 2008 年 12 月 15 日颁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证有效期 3 年。根据相关规定，本公司此次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资格后三年内(含 2008 年)将继续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上述认证到期后分别于 2011 年 9 月 29 日、2014 年 8 月 5 日、2017 年 11 月 1 日再次获高新再认证。

子公司昆明贝克诺顿制药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7 月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资格，享受高新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所得税率 15%。2017 年 4 月向昆明市国税直属分局进行了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审核确认、备案申请，昆明市国税直属分局已受理备案，按 15%的优惠税率计提了本期所得税。

子公司昆明中药厂有限公司取得了云南省发改委发布的云发改办西部[2014]262 号《关于昆明松岛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等 31 家企业有关业务属于国家鼓励类产业确认书》，确认昆明中药厂有限公司属于国家鼓励类产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期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昆药集团血塞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17 日再次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享受高新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所得税率 15%，有效期 3 年。

子公司西双版纳版纳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 19 日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17 年 11 月该公司再次通过复审，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高新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所得税率 15%，有效期 3 年。

子公司北京华方科泰医药有限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在 2017 年至 2019 年期间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昆药集团重庆武陵山制药有限公司系设立在重庆市少数民族地区内的内资企业，根据财税[2011]58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在 2011 年至 2020 年期间，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湘西华方制药有限公司根据财税[2011]58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在 2011 年至 2020 年期间，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西藏藏药（集团）利众院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根据《《西藏自治区企业所得税政策实施办法》（藏政发【2014】51 号），西藏自治区的企业统一执行西部大开发战略中企业所得税 15% 的税率。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暂免征收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中属于地方分享的部分。该公司企业所得税按 9% 计提。

子公司昆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医院按照《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务院体改办等部门关于城镇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指导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00】16 号），免征各项税收。

2.2 增值税优惠政策

子公司西藏藏药（集团）利众院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增值税，根据《西藏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关于支持入区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暂行）》文件规定，增值税先按国家统一税率计提并交纳，再以企业发展金形式部分返还。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459,947.92	424,551.93
银行存款	708,644,661.20	725,235,420.27
其他货币资金	85,980,601.22	66,676,180.01
合计	796,085,210.34	792,336,152.2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9,111,135.89	8,385,143.91

其他说明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受限制的原因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0,881,750.29	59,732,509.62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定期存单	26,055,041.33		定期存单且已质押
信用证保证金	9,005,805.22	6,696,769.95	开立信用证保证金
合计	85,942,596.84	66,429,279.57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49,779,061.04	126,884,439.21
商业承兑票据		7,274,061.92
合计	149,779,061.04	134,158,501.13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94,031,778.36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294,031,778.36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60,422,062.12	98.03	122,865,954.04	10.59	1,037,556,108.08	822,806,986.36	97.60	109,127,586.51	13.26	713,679,399.8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272,118.53	1.97	23,272,118.53	100.00		20,259,994.56	2.40	20,259,994.56	100.00	
合计	1,183,694,180.65	/	146,138,072.57	/	1,037,556,108.08	843,066,980.92	/	129,387,581.07	/	713,679,399.8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071,302,722.96	53,565,136.14	5.00
1 年以内小计	1,071,302,722.96	53,565,136.14	5.00
1 至 2 年	17,632,368.71	2,644,855.31	15.00
2 至 3 年	1,537,629.05	461,288.72	30.00
3 年以上	69,949,341.40	66,194,673.87	94.63
合计	1,160,422,062.12	122,865,954.04	10.5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辽宁美源药业有限公司	3,057,496.65	3,057,496.65	3-4 年、5 年以上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北京金五联医药有限公司	1,713,804.00	1,713,804.00	5 年以上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云南东昌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667,570.00	1,667,570.00	1-2 年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吉林市华鹏药业有限公司	894,148.00	894,148.00	5 年以上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江苏淮阴医药有限公司	866,406.93	866,406.93	5 年以上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其他金额较小单位	15,072,692.95	15,072,692.95	4-5 年、5 年以上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合计	23,272,118.53	23,272,118.5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余额 23,272,118.53 元，确定该组合的依据是债务人不确定或者债务人状况恶化，预计难以收回，对该部分款项按预计无法收回金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3,318,216.9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505.5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武汉天元医药发展有限公司	货款	1,505.50	公司注销		否
合计	/	1,505.50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客户 1	非关联方	70,128,715.19	3,506,435.76	1 年以内	5.92
客户 2	非关联方	33,763,865.05	1,688,193.25	1 年以内	2.85
客户 3	非关联方	22,006,646.65	1,100,332.33	1 年以内	1.86
客户 4	非关联方	21,198,033.14	1,059,901.66	1 年以内	1.79
客户 5	非关联方	19,737,083.16	986,854.16	1 年以内	1.67
合计		166,834,343.19	8,341,717.16		14.09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33,240,855.28	97.05	98,875,281.54	86.43
1 至 2 年	2,043,086.25	1.49	11,503,073.43	10.05
2 至 3 年	1,379,045.02	1.00	2,747,512.20	2.40
3 年以上	624,248.78	0.46	1,279,861.98	1.12
合计	137,287,235.33	100.00	114,405,729.15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主要是支付给江西佑美制药有限公司的货款。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付款项比例(%)
供货商 1	24,692,930.00	17.99
供货商 2	6,962,000.00	5.07
供货商 3	6,959,255.85	5.07
供货商 4	5,750,000.00	4.19
供货商 5	3,742,735.07	2.73
合计	48,106,920.92	35.0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理财产品	4,469,080.52	751,506.85
合计	4,469,080.52	751,506.85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725,564.53	8.05	7,725,564.53	100.00		7,725,564.53	7.18	7,725,564.53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4,050,419.06	87.59	7,040,158.50	8.38	77,010,260.56	95,859,141.04	89.12	7,229,599.01	7.54	88,629,542.0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184,606.99	4.36	4,184,606.99	100.00		3,979,103.33	3.70	3,979,103.33	100.00	
合计	95,960,590.58	/	18,950,330.02	/	77,010,260.56	107,563,808.90	/	18,934,266.87	/	88,629,542.0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中坦联合制药有限公司	7,725,564.53	7,725,564.53	100	无法收回
合计	7,725,564.53	7,725,564.53	/	/

单项金额重大且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余额 7,725,564.53 元，应收款项确定该组合的依据是债务人经营状况恶化，预计难以收回，对该部分款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64,055,212.09	3,202,760.63	5.00
1 年以内小计	64,055,212.09	3,202,760.63	5.00
1 至 2 年	9,164,695.32	916,469.52	10.00
2 至 3 年	8,886,027.20	1,332,904.08	15.00
3 年以上	1,944,484.45	1,588,024.27	81.67
合计	84,050,419.06	7,040,158.50	8.3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瑞丽中信商号	3,979,103.33	3,979,103.33	5 年以上	100.00	企业破产
北京天坛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149,779.59	149,779.59	2-3 年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其他金额较小单位	55,724.07	55,724.07	2-3 年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合计	4,184,606.99	4,184,606.9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余额 4,184,606.99 元，应收款项确定该组合的依据是债务人经营状况恶化，预计难以收回，对该部分款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91,806.1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753,412.85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往来款	7,725,564.53	5 年以上	8.05	7,725,564.53
单位 2	往来款	7,040,000.00	1-2 年	7.34	704,000.00
单位 3	往来款	6,234,166.85	1 年以内	6.50	311,708.34
单位 4	保证金	4,012,046.43	2-3 年	4.18	601,806.96
单位 5	往来款	3,979,103.33	5 年以上	4.15	3,979,103.33
合计	/	28,990,881.14	/	30.22	13,322,183.16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76,394,093.60	115,060.55	376,279,033.05	372,839,287.42	305,229.83	372,534,057.59
在产品	48,790,254.25		48,790,254.25	45,882,755.93		45,882,755.93
库存商品	707,384,177.66	4,709,651.71	702,674,525.95	441,560,996.40	2,412,832.50	439,148,163.90
包装物及低值易耗品	5,712,181.60		5,712,181.60	4,386,181.84		4,386,181.84
委托加工物资				195,826.89		195,826.89
合计	1,138,280,707.11	4,824,712.26	1,133,455,994.85	864,865,048.48	2,718,062.33	862,146,986.15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05,229.83	69,168.60		259,337.88		115,060.55
库存商品	2,412,832.50	3,170,742.46		873,923.25		4,709,651.71
合计	2,718,062.33	3,239,911.06		1,133,261.13		4,824,712.26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税项	47,449,984.96	23,665,055.46
租金、物管费、保险等	7,773,927.69	6,213,498.46
保本保收益理财产品	665,000,000.00	624,000,000.00
合计	720,223,912.65	653,878,553.92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242,000,000.00		242,000,000.00	441,000,000.00		441,000,000.00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65,121,682.02	3,015,000.00	162,106,682.02	87,331,572.74	3,015,000.00	84,316,572.74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863,575.02		863,575.02	802,387.74		802,387.74
按成本计量的	164,258,107.00	3,015,000.00	161,243,107.00	86,529,185.00	3,015,000.00	83,514,185.00
合计	407,121,682.02	3,015,000.00	404,106,682.02	528,331,572.74	3,015,000.00	525,316,572.74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其他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126,420.00			126,420.00
公允价值	737,155.02			737,155.02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626,581.77			626,581.77
已计提减值金额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缅甸凤凰国药制造厂有限责任公司	3,015,000.00			3,015,000.00	3,015,000.00			3,015,000.00		
RaniTherapeutics, L.L.C	31,042,790.00			31,042,790.00						
常州平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0			10,000,000.00						
杭州海邦药谷完素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0			10,000,000.00						
北京医洋科技有限公司	808,395.00			808,395.00						
广州桔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CoordinationPharmaceuticalsInc.（CPI 公司）	16,663,000.00			16,663,000.00						
华盖信诚医疗健康投资成都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000,000.00						
北京盛诺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32,083,222.00		32,083,222.00						
湖北易凯长江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5,000,000.00		15,000,000.00						
RiMOTherapeuticsInc.		20,645,700.00		20,645,700.00						
合计	86,529,185.00	77,728,922.00		164,258,107.00	3,015,000.00			3,015,000.00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 债务工具	其他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3,015,000.00			3,015,000.00
本期计提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本期减少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			
期末已计提减值金余额	3,015,000.00			3,015,000.00

2004年12月本公司的子公司昆明贝克诺顿制药有限公司以135.00万元与瑞丽昆凰贸易有限公司合资成立缅甸凤凰国药制造厂有限责任公司，拥有45%的股权。2005年12月追加投资166.50万元，总计投资301.50万元，占45%的股权。由于缅甸国内环境的影响，生产经营一直未能正常开展，同时受所在国其他管制影响，昆明贝克诺顿制药有限公司对该境外联营公司有效实施重大影响存在妨碍，因此采用成本法对其进行核算。由于受缅甸政府各方面政策的影响，本公司无法对缅甸凤凰国药厂进行有效控制，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昆明银诺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27,119,863.78	19,000,000.00		-13,800,975.64						32,318,888.14
云南昆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450,000.00		-179,408.89						270,591.11
昆明高新诺泰大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000,000.00								31,000,000.00
小计	27,119,863.78	50,450,000.00		-13,980,384.53						63,589,479.25
合计	27,119,863.78	50,450,000.00		-13,980,384.53						63,589,479.25

其他说明

2016 年 12 月子公司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与云南达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以认缴出资 225 万元货币投资与其共同在云南省内设立云南昆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子公司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持有 45% 的股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实际出资 45 万元。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2017 年年度报告

1. 期初余额	545,637,739.05	569,513,524.05	24,588,293.05	26,770,853.96	1,166,510,410.11
2. 本期增加金额	16,892,710.02	31,299,410.86	7,288,863.18	9,147,548.43	64,628,532.49
(1) 购置	1,526,649.23	30,330,770.93	3,192,561.11	7,466,942.15	42,516,923.42
(2) 在建工程转入	220,347.60	666,378.21			886,725.81
(3) 企业合并增加	15,145,713.19	302,261.72	4,096,302.07	1,680,606.28	21,224,883.26
3. 本期减少金额	75,910.33	3,123,692.55	1,388,839.00	157,997.85	4,746,439.73
(1) 处置或报废	75,910.33	3,123,692.55	1,388,839.00	157,997.85	4,746,439.73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562,454,538.74	597,689,242.36	30,488,317.23	35,760,404.54	1,226,392,502.8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22,138,025.25	324,076,995.82	16,771,276.20	15,901,458.87	578,887,756.14
2. 本期增加金额	19,101,677.44	39,612,790.07	4,222,131.56	5,030,755.36	67,967,354.43
(1) 计提	18,975,355.83	39,494,246.12	2,269,093.05	4,147,323.96	64,886,018.96
(2) 企业合并增加	126,321.61	118,543.95	1,953,038.51	883,431.40	3,081,335.47
3. 本期减少金额	50,707.98	2,966,632.63	1,198,378.28	150,468.95	4,366,187.84
(1) 处置或报废	50,707.98	2,966,632.63	1,198,378.28	150,468.95	4,366,187.84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241,188,994.71	360,723,153.26	19,795,029.48	20,781,745.28	642,488,922.7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402,961.13	2,611,294.51			5,014,255.64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25,202.35	10,738.28			35,940.63
(1) 处置或报废	25,202.35	10,738.28			35,940.63
4. 期末余额	2,377,758.78	2,600,556.23			4,978,315.01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18,887,785.25	234,365,532.87	10,693,287.75	14,978,659.26	578,925,265.13
2. 期初账面价值	321,096,752.67	242,825,233.72	7,817,016.85	10,869,395.09	582,608,398.3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60,961,044.97	42,599,211.07	2,335,851.44	16,025,982.46	
房屋建筑	28,344,542.08	12,732,414.31	23,475.26	15,588,652.51	
合计	89,305,587.05	55,331,625.38	2,359,326.70	31,614,634.97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针剂分厂冻干二车间厂房	54,387,839.98	土地证不完整
口服剂车间	11,571,126.43	土地证不完整
锅炉房(含鼓风机房)	5,795,433.27	土地证不完整
冻干车间	4,255,981.16	土地证不完整
2#污水站	3,147,703.48	土地证不完整
临时仓库	496,383.33	土地证不完整
天麻素车间植物药工段	490,634.70	土地证不完整
新建七公里水泵房	443,809.05	土地证不完整
动物室	346,469.44	土地证不完整
新建成品仓库及值班室	239,186.43	土地证不完整
污水应急池	140,815.11	土地证不完整
植物药甲醇回收系统产房	117,245.99	土地证不完整
生活区厕所	64,365.63	土地证不完整
二层石棉瓦房	49,653.34	土地证不完整
植物药车间扩建(配电室真空泵房)	47,915.95	土地证不完整
八达宿舍	31,890.83	土地证不完整
变电站	24,048.37	土地证不完整
保卫科值班室	22,596.32	土地证不完整
新建厂大门房	18,420.30	土地证不完整
金秋商店(门诊)	17,672.85	土地证不完整
水池上仓库	16,992.27	土地证不完整
蒿甲醚界区新建厕所	15,996.04	土地证不完整
小农贸市场	14,790.18	土地证不完整
口服剂分厂低耗仓库	14,032.21	土地证不完整
民工房	13,972.67	土地证不完整
老年活动中心	13,373.37	土地证不完整
招待所厕所	12,646.47	土地证不完整
厂区新建厕所	9,904.31	土地证不完整
砂轮机房及员工休息室	8,941.56	土地证不完整
木工房	8,638.52	土地证不完整
72 栋(宿舍)	8,099.78	土地证不完整

地中衡房	6,327.16	土地证不完整
原幼儿园	6,158.86	土地证不完整
糕点房	5,689.32	土地证不完整
活动场地	5,544.11	土地证不完整
农贸市场铺面	5,417.69	土地证不完整
原储蓄所	4,965.54	土地证不完整
水池	4,520.69	土地证不完整
垃圾房二个	4,072.52	土地证不完整
厕所	3,690.38	土地证不完整
值班室	3,368.22	土地证不完整
厕所	3,262.99	土地证不完整
垃圾房	3,178.32	土地证不完整
小炒菜房	2,742.00	土地证不完整
厨房	1,850.09	土地证不完整
垃圾房	1,796.55	土地证不完整
阀门房	1,000.17	土地证不完整
合计	81,910,163.95	

1995年股份制改制时，原昆明制药厂的土地资产没有注入到本公司，影响了以上固定资产的产权证书办理，2012年收购了云南昆药生活服务有限公司，现土地权属已在集团控制范围内。截至本报告报出日以上固定资产的产权证书尚未办妥。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408,372,678.95		408,372,678.95	232,570,891.53		232,570,891.53
合计	408,372,678.95		408,372,678.95	232,570,891.53		232,570,891.5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中药现代化提产扩能建设项目	820,005,800.00	144,830,051.23	88,414,304.31			233,244,355.54	40	40				募投与自筹
昆明制药努库斯植物技术有限公司设备投资	24,474,400.00	25,730,109.77	343,145.21			26,073,254.98	98	98				自筹
马金铺植物药专案	337,677,300.00	46,937,253.57	70,225,890.63			117,163,144.20	35	35				自筹
软胶囊扩产改造项目	225,900,000.00	130,023.50	15,800,442.20			15,930,465.70	7	7				自筹
合计	1,408,057,500.00	217,627,438.07	174,783,782.35			392,411,220.42	/	/			/	/

注：昆明制药努库斯植物技术有限公司设备投资预算按议案审核通过当天 2014 年 12 月 26 日 1 美元兑换人民币 6.1186 元汇率换算，400 万美元≈2447 万人民币。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商标专利权	软件	药品批文	客户资源	合同权益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79,991,759.03	37,149,431.25	22,348,715.89	14,674,602.20	9,769,278.49	42,932,418.18	21,387,283.39	428,253,488.43
2. 本期增加金额			8,223,695.81	3,095,822.89		87,161,800.00		98,481,318.70
(1) 购置			7,375.31	2,476,863.10				2,484,238.41
(2) 内部研发			8,216,320.50					8,216,320.50
(3) 企业合并增加				618,959.79		87,161,800.00		87,780,759.79
3. 本期减少金额				106,629.06				106,629.06
(1) 处置				106,629.06				106,629.06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279,991,759.03	37,149,431.25	30,572,411.70	17,663,796.03	9,769,278.49	130,094,218.18	21,387,283.39	526,628,178.07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5,794,803.61	15,839,870.95	8,874,094.77	8,317,092.39	4,107,169.82	357,770.15	855,491.34	64,146,293.03
2. 本期增加金额	5,552,542.26	1,550,980.30	1,497,578.39	4,395,598.88	3,435,892.94	8,591,393.49	5,132,948.01	30,156,934.27
(1) 计提	5,552,542.26	1,550,980.30	1,497,578.39	4,125,895.57	3,435,892.94	8,591,393.49	5,132,948.01	29,887,230.96
(2) 其他				269,703.31				269,703.31
3. 本期减少金额				32,654.36				32,654.36
(1) 处置				32,654.36				32,654.36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31,347,345.87	17,390,851.25	10,371,673.16	12,680,036.91	7,543,062.76	8,949,163.64	5,988,439.35	94,270,572.9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7,303,124.70						7,303,124.7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7,303,124.70						7,303,124.7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48,644,413.16	12,455,455.30	20,200,738.54	4,983,759.12	2,226,215.73	121,145,054.54	15,398,844.04	425,054,480.43
2. 期初账面价值	254,196,955.42	14,006,435.60	13,474,621.12	6,357,509.81	5,662,108.67	42,574,648.03	20,531,792.05	356,804,070.7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7.94%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 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新技术采集	4,101,378.70	2,434,584.37			483,891.56	6,052,071.51
新项目	45,060,772.80	37,175,114.02			29,101,391.97	53,134,494.85
技术支持项目	1,199,098.25	5,096,489.77			424,760.02	5,870,828.00
在研植物药	26,959,359.85	50,823,325.32		8,216,320.50	32,276,014.12	37,290,350.55
安全性再评价	7,508,086.72	3,740,350.84			75,421.39	11,173,016.17
一致性评价项目	3,384,955.23	17,952,592.01			828,215.14	20,509,332.10
合计	88,213,651.55	117,222,456.33		8,216,320.50	63,189,694.20	134,030,093.18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富宁金泰得剥隘七醋有限公司	603,320.05					603,320.05
昆药集团血塞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175,983.93					2,175,983.93
昆明制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	1,822,757.31					1,822,757.31
西双版纳版纳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3,972,955.57					13,972,955.57
昆明中药厂有限公司	47,521,029.33					47,521,029.33
云南昆药生活服务有限公司	2,550,069.96					2,550,069.96
华方科泰肯尼亚公司	1,142,230.20					1,142,230.20
北京华方科泰乌干达公司 (SUPERPHARMACEUTICALSLIMITED)	492,810.45					492,810.45
西藏藏药 (集团) 利众院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148,688.83					4,148,688.83
云南省丽江医药有限公司			9,251,075.54			9,251,075.54
大理辉睿药业有限公司			2,138,597.90			2,138,597.90
合计	74,429,845.63		11,389,673.44			85,819,519.07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富宁金泰得剥隘七醋有限公司	603,320.05					603,320.05
华方科泰肯尼亚公司		1,142,230.20				1,142,230.20
北京华方科泰乌干达公司 (SUPERPHARMACEUTICALSLIMITED)		492,810.45				492,810.45
合计	603,320.05	1,635,040.65				2,238,360.70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以前年度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后,富宁金泰得剥隘七醋有限公司商誉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发生减值,本公司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603,320.05 元。

本年度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后,华方科泰肯尼亚公司、北京华方科泰乌干达公司(SUPERPHARMACEUTICALSLIMITED)商誉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发生减值,本公司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1,635,040.65 元。

本公司本期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因云南昆药生活服务有限公司主要为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昆明贝克诺顿制药有限公司提供物业等后勤服务,故将其与本公司及昆明贝克诺顿制药有限公司划分为一个资产组进行测试;其他商誉做为独立的资产组。资产及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未来现金流量基于管理层批准的 2018 年至 2022 年的财务预算确定,根据所处行业近 3 年资产收益率为基础确定本公司采用 12.14% 的折现率。资产组超过 2022 年的现金流量以保守方式按照零递增的增长率为基础计算。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使用的其他关键假设还有:基于该资产组过去的业绩和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估计,管理层认为上述假设发生的任何合理变化均不会导致资产组的账面价值合计超过其可收回金额。根据减值测试的结果,本期期末对发生减值的商誉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改造款	9,228,675.17	5,372,104.95	3,650,373.11		10,950,407.01
租金	342,496.47	1,856,590.03	505,858.68		1,693,227.82
其他	95,040.00		23,760.00		71,280.00
合计	9,666,211.64	7,228,694.98	4,179,991.79		12,714,914.83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82,623,165.11	30,379,299.03	163,851,867.11	26,887,863.89
递延收益	109,802,685.53	16,470,402.83		

预提费用	480,942,119.41	72,446,589.48	305,891,035.94	46,079,396.77
本期计提未发工资	21,170,843.09	3,175,626.46	34,266,492.08	5,187,507.5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0,320,125.40	3,048,018.81	19,310,702.00	2,896,605.30
可抵扣亏损			6,084,762.16	912,714.32
合计	814,858,938.54	125,519,936.61	529,404,859.29	81,964,087.8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37,269,534.45	27,991,058.03	42,848,439.27	8,275,127.1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737,155.02	110,573.25	675,967.73	101,395.16
合计	138,006,689.47	28,101,631.28	43,524,407.00	8,376,522.3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4,824,750.15	3,123,743.55
可抵扣亏损	19,116,140.26	18,718,738.52
合计	23,940,890.41	21,842,482.0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7 年度		69,083.14	
2018 年度	235,244.14	235,244.14	
2019 年度	1,746,860.59	5,467,360.68	
2020 年度	7,421,793.01	7,451,190.63	
2021 年度	2,186,158.32	5,495,859.93	
2020 年度	7,526,084.20		
合计	19,116,140.26	18,718,738.5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为固定资产预付的款项	46,411,550.10	41,052,097.55
预付投资款		23,134,600.00
合计	46,411,550.10	64,186,697.55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8,100,000.00	0.00
抵押借款	13,800,000.00	15,685,478.40
保证借款	158,739,060.03	95,000,000.00
信用借款	91,000,000.00	45,000,000.00
合计	311,639,060.03	155,685,478.4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2.1 质押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质押物
昆明中药厂有限公司	28,000,000.00	专利权
贝克诺顿（浙江）制药有限公司	100,000.00	生产工艺
西双版纳版纳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定期存单
合计	48,100,000.00	

说明 1：本公司的子公司昆明中药厂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7 日以发明专利权（相应权证：证书（注册证）编号第 815695、955637、951642、787329、793842、811818、826580、847178、887652、945675、949584 号）作为质押，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签订最高额质押合同，取得受信额度为 29,000,000.00 元的短期借款，期限：2017 年 6 月 7 日至 2018 年 6 月 7 日。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 28,000,000.00 元。

说明 2：本公司的孙公司贝克诺顿（浙江）制药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6 日以无形资产：阿莫西林克拉维酸钾干混悬剂及其生产工艺（z12013-1-0081888.1）、一种双氢青蒿素磷酸派啉片剂及其制备方法（z12013-1-0224976.2）、一种头孢克洛分散片及其制备方法（z12013-1-0044280.1）、一种头孢克肟胶囊及其制备方法（z12013-1-0065167.1）共四项无形资产为质押物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签订最高额质押合同，质押最高余额 20,290,000.00 元，质押期限为：2017 年 1 月 16 日至 2020 年 1 月 15 日。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 100,000.00 元。未结清应付票据余额 900,000.00 元，对应承兑票据保证金 360,000.00 元。

说明 3：本公司的子公司西双版纳版纳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6 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双版纳分行签订《权利质押合同》，以 22,500,000.00 元大额定期存单出质取得 20,000,000.00 元短期借款。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 20,000,000.00 元。

31.2.2 抵押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抵押物
贝克诺顿（浙江）制药有限公司	4,000,000.00	厂房及土地
曲靖市康桥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9,800,000.00	房产和土地

合计	13,800,000.00
----	---------------

说明 1: 本公司的孙公司贝克诺顿(浙江)制药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28 日以房产面积 14,405.67 平米,土地面积 29,901.2 平米(相应权证:浙(2016)嘉开不动产第 0007313 号、0007327 号、0007631 号)作为抵押,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秀城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最高担保债权 57,710,000 元,期限:2016 年 11 月 21 日至 2020 年 11 月 20 日。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 4,000,000.00 元,未结清应付票据余额 9,928,345.87 元,对应承兑票据保证金 4,964,172.94 元。

说明 2: 本公司的孙公司曲靖市康桥医药有限责任公司,2016 年 11 月 22 日由曲靖康桥零售连锁有限公司以房产面积 1418.25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面积 520.62 平方米,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靖分行签署了最高额抵押合同,最高担保债权 9,800,000.00 元,担保期限为 2016 年 11 月 22 日至 2019 年 11 月 27 日,在该合同项下,曲靖市康桥医药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靖分行借款 9,800,000.00 元,期限为 2017 年 12 月 4 日至 2018 年 12 月 4 日。

31.2.3 保证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担保人
湘西华方制药有限公司	20,000,000.00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昆明贝克诺顿制药有限公司	43,539,060.03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昆药集团重庆武陵山制药有限公司	45,000,000.00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刘永源
西双版纳版纳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5,500,000.00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楚雄州虹成药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	个人股东苏培敏,其他个人苏培兵
大理辉睿药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	个人股东王丁睿、田洁
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	28,700,000.00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158,739,060.03	

说明 1: 本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8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西分行签订连带担保合同,为子公司湘西华方制药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西分行的贷款提供总额度 40,000,000.00 元担保,期限 5 年。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湘西华方制药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西分行的贷款金额为 20,000,000.00 元,合同有效期限自 2017 年 3 月 14 日至 2018 年 3 月 14 日。

说明 2: A、昆明贝克诺顿制药有限公司 2016 年 7 月 11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授信额度协议,授信额度 90,000,000.00 元,其中贷款及银行承兑汇票额度 45,000,000.00 元,贸易融资额度 45,000,000.00 元(进口开证额度),期限自 2016 年 7 月 11 日至 2017 年 6 月 26 日。由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担保,担保金额 90,000,000.00 元,截止 2017 年该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 10,000,000.00 元。

B、昆明贝克诺顿制药有限公司 2017 年 7 月 25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授信额度协议,授信额度 90,000,000.00 元,其中贷款及银行承兑汇票额度 45,000,000.00 元,贸易融资额度 45,000,000.00 元(进口开证额度),期限自 2017 年 7 月 25 日至 2017 年 9 月 27 日。由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担保,担保金额 90,000,000.00 元,保证期间 2017 年 9 月 27 日至 2019 年 9 月 27 日。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 28,000,000.00 元。

C、昆明贝克诺顿制药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15 日与中国民生银行昆明分行营业部签订综合授信协议,授信额度 10,000,000.00 元,用于贷款、承兑汇票及贸易融资,授信期间 2016 年 12 月 15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5 日。由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担保,担保金额 20,000,000.00 元,保证期间 2017 年 12 月 28 日至 2018 年 12 月 28 日。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合同项下借款余额美元 847,702.86 元(折合人民币 5,539,060.03 元)。

说明 3: 本公司的子公司重庆华方武陵山制药有限公司向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酉阳支行贷款 45,000,000.00 元,该笔贷款为抵押和保证两种担保方式,在分类项下列报入“保证借款”类别。

抵押情况说明:重庆华方武陵山制药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8 日以房产面积 38,876.53 平方米,与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酉阳支行签署了抵押合同,担保期限为 2017 年 05 月 18 日至 2018 年 05 月 17 日,在该合同项下,重庆华方武陵山制药有限公司向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酉阳支行借款 45,000,000.00 元，期限为 2017 年 05 月 18 日至 2018 年 05 月 17 日，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 45,000,000.00 元。

担保情况说明：本公司及刘永源于 2017 年 5 月 18 日与重庆农村商业银行酉阳支行签订连带担保合同，为子公司重庆华方武陵山制药有限公司在重庆农村商业银行酉阳支行的贷款提供总额度 45,000,000.00 元的担保，期限 1 年。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 45,000,000.00 元，合同有效期限自 2017 年 5 月 18 日至 2018 年 5 月 17 日。

说明 4：本公司为子公司西双版纳版纳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信用担保，于 2017 年 5 月 18 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双版纳分行签订最高额担保合同，为子公司西双版纳版纳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最高额度 50,000,000.00 元承担连带责任担保，期限 3 年。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已使用贷款额度 15,500,000.00 元。

说明 5：本公司的孙公司楚雄州虹成药业有限公司的少数股东苏培敏与其他个人苏培兵，2017 年 01 月 06 日与楚雄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鹿城信用社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担保范围包括：债权本金、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和债权人为了维护相关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债权本金为自 2017 年 01 月 06 日至 2020 年 01 月 06 日期间，楚雄虹成药业有限公司与楚雄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鹿城信用社签订的借款合同、银行承兑合同，信用证开证合同以及其他融资协议。个人股东苏培敏以三套个人房产做抵押物，评估价值合计 2,753,759.00 元，担保债权本金最高限额为 1,900,000.00 元；其他个人苏培兵以一套个人房产做抵押物，评估价值合计 1,729,778.00 元，担保债权本金最高限额为 1,100,000.00 元。在该合同下，楚雄州虹成药业有限公司向楚雄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鹿城信用社签订循环借款合同，合同期限为 2017 年 1 月 6 日至 2020 年 1 月 6 日，用款期限为 1 年，借款额度为 3,000,000.00 元。

说明 6：本公司的子公司大理辉睿药业有限公司 2017 年 9 月 26 日由股东王丁睿、田洁二人，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为最高 3,000,000.00 元债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 2018 年 9 月 25 日至 2020 年 9 月 25 日，在该合同项下，大理辉睿药业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3,000,000.00 元，期限为 2017 年 9 月 26 日至 2018 年 9 月 25 日。

说明 7：A、本公司 2015 年 9 月 10 日与汇丰银行昆明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在汇丰银行昆明分行开立信用证、开具票据提供总额度 10,000,000.00 元担保，期限 1 年；又于 2016 年 1 月 7 日追加担保额度 10,000,000.00 元，在 2016 年 5 月 17 日追加担保额度 10,000,000.00 元，共计担保 30,000,000.00 元；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在汇丰银行昆明分行开票余额为 10,520,000.00 元，存缴票据保证金 3,170,000.00 元；贷款余额 9,700,000.00 元。

B、本公司 2017 年 03 月 02 日与招行滇池路支行签订最高额信用合同，期限 1 年，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在招商银行滇池路支行的贷款余额为 19,000,000.00 元，存缴票据保证金 0 元。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147,608,371.80	164,826,117.28
合计	147,608,371.80	164,826,117.28

本公司孙公司曲靖康桥医药有限责任公司于2017年12月28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靖分行签订《定期存单质押合同》，以3,555,000.00元出质开具3,555,000.00元应付票据。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合同项下应付票据余额为3,555,000.00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购货款	544,004,493.74	357,855,746.97
工程、设备款	3,672,290.04	10,817,970.43
委托加工费	7,935,192.58	2,584,601.68
其他	2,122,052.45	883,476.72
合计	557,734,028.81	372,141,795.80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海洲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698,000.00	暂未结算
宣威市富林煤炭经贸有限公司	1,523,508.62	暂未结算
云南云燃燃料有限公司	948,596.58	暂未结算
广东利玮医药有限公司	582,179.48	暂未结算
广州白云山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56,170.38	暂未结算
合计	5,208,455.0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37,185,193.99	45,241,698.23
合计	37,185,193.99	45,241,698.23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7,624,941.36	437,668,551.84	416,351,341.30	68,942,151.9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76,596.13	36,797,502.08	36,705,203.80	368,894.41
三、辞退福利		1,099,933.41	1,099,933.41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17,797,944.59	10,103,294.61	17,797,944.59	10,103,294.61
合计	65,699,482.08	485,669,281.94	471,954,423.10	79,414,340.92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6,662,849.61	379,118,104.54	354,620,043.06	61,160,911.09
二、职工福利费		7,684,319.07	7,684,319.07	
三、社会保险费	163,767.24	21,410,142.49	21,366,445.76	207,463.97
其中：医疗保险费	150,335.35	19,237,149.14	19,197,930.54	189,553.95
工伤保险费	6,897.26	1,442,524.36	1,440,141.60	9,280.02
生育保险费	6,534.63	730,468.99	728,373.62	8,630.00
四、住房公积金	93,481.37	17,194,946.80	17,160,534.80	127,893.37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704,843.14	12,261,038.94	15,519,998.61	7,445,883.47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47,624,941.36	437,668,551.84	416,351,341.30	68,942,151.9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71,999.57	35,577,161.20	35,494,544.80	354,615.97
2、失业保险费	4,596.56	1,220,340.88	1,210,659.00	14,278.44
3、企业年金缴费	0.00	0.00	0.00	0.00
合计	276,596.13	36,797,502.08	36,705,203.80	368,894.4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97,052,440.64	50,822,507.49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75,054,998.18	40,838,191.36

个人所得税	1,743,989.37	826,223.40
城市维护建设税	5,007,474.01	3,376,331.61
房产税	152,668.01	67,752.38
土地使用税		
印花税	390,041.40	309,777.19
车船税		
土地增值税	2,552.66	0.00
教育费附加	2,248,869.41	1,526,905.19
地方教育费附加	1,472,178.59	990,678.56
水利建设基金	8,344.48	1,451.56
代扣代缴税费	227,207.73	227,207.73
合计	183,360,764.48	98,987,026.47

39、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债券利息	5,487,780.82	5,487,780.82
银行借款利息	330,402.65	187,468.95
合计	5,818,183.47	5,675,249.77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713,579.10	0.00
合计	713,579.10	0.00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提费用	404,433,483.66	267,226,845.11
保证金	205,200,315.86	111,121,151.54
往来款	60,387,878.99	35,835,520.33
代收代付款项	14,382,639.49	20,320,458.46
其他	7,902,189.71	9,438,956.56
职工股权回购款	21,616,770.00	
合计	713,923,277.71	443,942,932.0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主要为本公司收取的保证金，因交易双方仍继续发生业务往来，故此项账款尚未完全结清。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应由本期承担的预提费用及收取的保证金。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0,000.00	
合计	100,000.00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40,000,000.00	
信用借款	400,000.00	
合计	40,4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贷款单位	贷款银行	借款金额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抵押或担保情况
昆药集团重庆武陵山制药有限公司	重庆市酉阳县兴农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500,000.00	2017/9/18	2020/9/17	人民币	无息贷款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市高新支行	40,000,000.00	2017/9/1	2022/8/31	人民币	4.75	抵押

合计		40,500,000.00					
----	--	---------------	--	--	--	--	--

其中，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00 元。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抵押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抵押物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0	土地使用权
合计	40,000,000.00	

本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1 日以土地使用权土地面积 66,572.71 平方米（相应权证：呈（高新）国用（2016）第 00004 号）作为抵押，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市高新支行签订抵押合同，期限：2017 年 9 月 1 日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若双方解除主合同或者使主合同提前到期，抵押人对于主合同项下已发生的债权承担担保责任。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 4,000,000.00 元。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5 昆药债	298,729,499.88	298,271,857.05
合计	298,729,499.88	298,271,857.05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5 昆药债	100.00	2015/7/29	5 年	297,650,000.00	298,271,857.05		12,840,000.00	-457,642.83		298,729,499.88
合计				297,650,000.00	298,271,857.05		12,840,000.00	-457,642.83		298,729,499.88

本公司 2015 年 7 月 29 日公开发行“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简称：15 昆药债）。本次债券发行规模 3 亿元，债券期限为 5 年期，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拟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债券票面年利率为 4.28%，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在债券存续期的前 3 年固定不变。如发行人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存续期限后 2 年票面利率为债券存续期限前 3 年票面年利率加上调基点，在债券存续期限后 2 年固定不变。如发行人未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存续期限后 2 年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本期债券存续间，本期债券付息日为 2016 年至 2020 年每年的 7 月 29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6 年至 2018 年每年的 7 月 29 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债券发行支付发行费用 2,350,000.00 元。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保证金		1,639,200.00
合计		1,639,2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二、辞退福利		
三、其他长期福利	1,294,980.00	10,199,294.61
合计	1,294,980.00	10,199,294.61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福利性质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算方法及依据
超值贡献奖	10,199,294.61	1,198,980.00	10,103,294.61	1,294,980.00	
合计	10,199,294.61	1,198,980.00	10,103,294.61	1,294,980.00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根据《公司 2013-2015 年主要经营团队绩效现金奖励基金管理办法》、《公司 2013-2015 财务总监现金绩效考核补充方案》、《公司其他中高层管理人员绩效现金奖励方案（2013-2015）》计提的，根据方案规定应在一年以上发放的超值贡献奖励。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21,198,566.72	41,320,000.00	5,715,203.38	156,803,363.34	
会员积分	8,825.60		1,888.80	6,936.80	
合计	121,207,392.32	41,320,000.00	5,717,092.18	156,810,300.14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中坦联合制药研发平台建设项目	47,627,825.17			1,977,147.36		45,650,677.81	与资产相关
中药现代化提产扩能（新版 GMP 认证）	27,000,000.00					27,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复方抗疟疾新药 ARCO 的产业化与国际化项目	8,000,000.00					8,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天然植物药原料药创新基地建设项目	5,800,000.00					5,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舒肝颗粒产品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5,000,000.00					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马金铺植物药项目 6 号地场平补贴	4,932,885.91			100,671.14		4,832,214.77	与资产相关
注射用血塞通（冻干）安全性系统评价及上市后再评价	3,961,200.00					3,961,200.00	与资产相关
蒿甲醚制剂国际化发展能力建设	3,500,000.00					3,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冻干粉针扩建项目	2,700,000.00			540,000.00		2,160,000.00	与资产相关
络泰·血塞通软胶囊大品种培育及二次开发	1,700,000.00	3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民族药（傣药）产业化升级项目	1,224,996.49			612,392.40		612,604.09	与资产相关
灯银脑通胶囊作用机理及差异化临床研究	1,150,000.00					1,150,000.00	与资产相关
酉阳青蒿良种-高效优质种植及提取技术集成示范推广课题	1,000,00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技术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800,000.00			100,000.00		7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治疗心脑血管疾病中药 1 类新药注射 KPC-XM15 临床前预研究	800,000.00					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昆明中药厂特色中成药生产技术、工业装备改造提升	700,000.00			100,000.00		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版 GMP 升级改造项目	700,000.00			100,000.00		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职工保障性住房补贴	675,000.00			45,000.00		630,000.00	与资产相关
血塞通系列产品生产线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600,000.00			200,000.00		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注射用曲扎芪苷	500,000.00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ARCO 项目的贴息	500,000.00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研发专项补助经费	447,850.00			447,850.00			与资产相关
农产品加工专项资金购置设备	400,000.00			100,000.00		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6 年农业生产发展专项资金	400,000.00					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舒肝颗粒二次开发项目	268,142.48			268,142.48			与收益相关
发展生物产业项目资金	240,000.00			120,000.00		120,000.00	与资产相关
科技创新平台建设资金	166,666.67			166,666.67			与资产相关

2017 年年度报告

三七总皂苷工艺技术革新及新药开发技术项目	160,000.00			160,000.00			与资产相关
傣药“珠子草”深度开发珠子草多酚片产业化项目	144,000.00			144,000.00			与收益相关
马金铺项目补助	100,000.00					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傣药产品质量控制和技术评价实验室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400,000.00				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科技经费补助		350,000.00				3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傣药材良种繁育规范化种植基地建设项目		520,000.00				520,000.00	与资产相关
傣医药特色理疗健康服务产品开发		700,000.00				7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傣药材紫色姜种苗繁育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示范		800,000.00		533,333.33		266,666.67	与收益相关
奥美拉唑肠溶片一致性评价工作专项补助		900,000.00				9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植物原料药创新基地建设		1,050,000.00				1,050,000.00	与资产相关
云南省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专项补助资金		3,000,000.00				3,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秋水仙碱片（国药准字 H53021389）治疗和疗效一致性评价		3,000,000.00				3,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血塞通标准化项目		4,000,000.00				4,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云南省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工作专项补助资金		6,300,000.00				6,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拨智能制造补贴		20,000,000.00				2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21,198,566.72	41,320,000.00		5,715,203.38		156,803,363.3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88,688,620.00						788,688,620.00

其他说明：

本年的其他增减变动是根据《股权激励计划（2017）》，新授予股票，造成有限售条件和无限售条件股票的变动。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398,527,178.78			1,398,527,178.78
其他资本公积	16,380,928.64	4,026,637.42		20,407,566.06
合计	1,414,908,107.42	4,026,637.42		1,418,934,744.8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年资本公积增加主要是收到股东业绩承诺补偿款 393.22 万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86,863,567.43		86,863,567.43
合计		86,863,567.43		86,863,567.4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本公司因实行股权激励回购本公司股份 7,999,923 股，占本公司已发行股份的总比例为 1.01%；累计库存股占已发行股份的总比例为 1.01%。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15,948.17	3,364,522.29		9,178.09	3,053,516.42	301,827.78	2,437,568.25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74,572.58	61,187.28		9,178.09	52,009.19		626,581.77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190,520.75	3,303,335.01			3,001,507.23	301,827.78	1,810,986.4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15,948.17	3,364,522.29		9,178.09	3,053,516.42	301,827.78	2,437,568.25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484,185.93			2,484,185.93
合计	2,484,185.93			2,484,185.93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83,262,470.29	23,892,127.43		207,154,597.72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83,262,470.29	23,892,127.43		207,154,597.72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168,805,941.61	956,210,966.0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168,805,941.61	956,210,966.09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0,096,566.81	407,256,142.49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3,892,127.43	32,979,999.8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41,963,951.60	161,681,167.1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33,046,429.39	1,168,805,941.61

2017年4月19日, 本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6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按2016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788,688,620股为基数, 以净利润实施现金分红每10股派1.80元, 合计派发现金股利141,963,951.60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790,453,005.22	3,200,779,774.80	4,985,349,327.40	3,050,908,011.35
其他业务	61,834,427.32	20,784,608.17	115,247,795.46	77,657,034.65
合计	5,852,287,432.54	3,221,564,382.97	5,100,597,122.86	3,128,565,046.00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9,046.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952,259.94	21,138,096.03
教育费附加	21,004,336.88	15,506,633.90
资源税		

房产税	4,668,530.64	3,205,245.85
土地使用税	4,876,983.95	4,629,868.91
车船使用税	82,652.69	31,648.92
印花税	2,304,082.01	1,382,767.66
水利建设基金	44,130.18	
合计	61,932,976.29	45,903,307.62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中：市场推广费	938,286,601.09	518,161,970.33
工资及附加	185,133,390.64	165,711,905.85
差旅费	328,128,914.54	240,363,265.24
运杂费	75,573,585.79	104,914,860.57
办公费	186,424,686.38	105,980,376.83
其他	92,769,465.36	47,986,816.57
合计	1,806,316,643.80	1,183,119,195.39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中：工资及附加	158,626,850.15	130,925,674.24
办公费	28,052,539.46	26,585,254.85
技术开发费	63,189,694.20	88,474,572.38
折旧费	14,769,536.95	15,199,841.43
差旅费	12,851,213.33	15,339,082.39
税金		3,133,562.62
中介机构费	25,059,012.87	11,741,563.50
业务招待费	5,417,776.11	5,079,921.68
无形资产摊销	28,825,407.53	15,939,942.98
租赁费	16,055,448.49	8,781,910.23
其他	17,820,945.13	15,076,357.72
合计	370,668,424.22	336,277,684.02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3,590,867.62	20,025,815.92
减：利息收入	-3,617,853.96	-5,537,998.87
汇兑损失	4,439,659.93	930,366.73
减：汇兑收益	-596,848.27	-6,897,621.01
银行手续费	2,454,201.38	1,293,434.54
其他	1,618,996.71	4,736,970.38
合计	27,889,023.41	14,550,967.69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5,983,709.76	2,349,943.93
二、存货跌价损失	3,239,911.06	3,479,608.09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1,635,040.65	
十四、其他		
合计	20,858,661.47	5,829,552.02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980,384.53	-6,730,585.5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37,755.33	37,546.74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其他	33,505,578.17	44,649,140.77
合计	19,562,948.97	37,956,101.99

其他说明：

本期取得的其他投资收益主要为购买理财产品取得的收益。

69、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57,755,348.39	
其他	1,908,271.24	2,134,289.51	1,908,271.24
合计	1,908,271.24	59,889,637.90	1,908,271.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产业发展资金		25,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研发经费投入补助		2,900,560.00	与收益相关
人才类补助款		2,444,459.00	与收益相关
2016年扩销促产补助		2,040,000.00	与收益相关
扩销促产补助资金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拆迁补偿递延收益		1,977,147.36	与资产相关
财政补贴		1,486,8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项目		1,330,000.00	与收益相关
特色化学药品蒿甲醚注射液二次开发及产业化		9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899,066.00	与收益相关
舒肝颗粒二次开发项目		831,857.52	与收益相关
昆明市科技局补助		802,880.00	与收益相关
2016年云南省科技创新强省专项项目		7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年度优秀企业奖励补助		684,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年扩销促产补助		675,000.00	与收益相关
民族药（傣药）产业化升级项目		639,920.44	与资产相关
西山区科技局拨付西山区2015年工程技术中心认定奖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化学3.2类新药富马酸亚铁叶酸片的产业化开发项目		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6年研发经费投入补助专项项目		598,4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年度云南省和昆明市名牌产品奖励		5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冻干粉针扩建项目		540,000.00	与资产相关
市长质量奖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局现代农业产业化“百企”培育项目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治疗白血病化学药1类新药蒿甲醚冻干粉针剂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市场开拓补助经费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治疗脑卒中化学1类新药注射用灯盏花乙素临床前研究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局专项补助资金		4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产品研发补助资金		447,850.00	与资产相关
创新药物研发省创新团队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创新型企业研发平台建设		333,333.33	与资产相关
外经贸发展补助资金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年省级科技发展专项资金（傣药材紫色姜种苗关键技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术研究及应用示范)			
奖励款、经费补助		260,000.00	与收益相关
见习大学生补贴		253,800.00	与收益相关
拨付 2016 年度第二批省级标准化项目		21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昆明市新获认定驰名商标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血塞通系列产品生产线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治疗白血病化学药 1 类新药蒿甲醚冻干粉针剂临床前研究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度民族宗教专项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科技计划项目经费		181,000.00	与收益相关
资本市场发展专项资金		174,000.00	与收益相关
三七总皂苷工艺技术革新及新药开发技术项目		160,000.00	与资产相关
“科技金融结合专项”经费		146,700.00	与收益相关
五华区政府“扶优扶强”奖励资金		125,000.00	与收益相关
发展生物产业项目资金		120,000.00	与资产相关
云南省创新型企业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特色中成药生产技术及工业装备改造提升		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6 年度标准化良好行为企业创建项目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农产品加工专项资金购置设备		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版 GMP 升级改造项目		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贷款财政贴息		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制造业扩销促产补助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马金铺植物药项目 6 号地场平补贴		67,114.09	与资产相关
出口奖励款		52,356.00	与收益相关
昆明市商务局昆明老字号稳增长扶持资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局专利补贴款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资助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职工保障性住房补贴		45,000.00	与资产相关
财政局稳岗补贴		31,203.00	与收益相关
昆明市科学技术局科技进步奖励资金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计划项目第一批经费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增长进出口贸易奖励资金		25,000.00	与收益相关
走出去战略资金		22,000.00	与收益相关
五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昆明市知名商标认定奖励费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学技术局补助款		14,000.00	与收益相关
西山区知识产权局知识产权培训经费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到 2014 年科技进步奖		8,000.00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局专利补贴款		6,000.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助		5,000.00	与收益相关
安全生产标准补助		4,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资助奖励		54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发展金		1,071,361.65	与收益相关
其他		32,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7,755,348.3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0、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1,406.39	
对外捐赠	2,183,923.23	1,537,726.57	2,183,923.23
非常损失	14,736.23		14,736.23
其他	3,689,372.92	1,118,783.69	3,689,372.92
合计	5,888,032.38	2,677,916.65	5,888,032.38

71、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9,900,356.75	79,131,497.20
递延所得税费用	-47,256,412.45	-7,723,056.58
合计	72,643,944.30	71,408,440.6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07,930,791.7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1,189,618.7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779,386.7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001,309.4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358,378.2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41,500.4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56,751.58
所得税费用	72,643,944.3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62,694.51	9,178.09	3,053,516.42	265,125.70	-13,975.73	279,101.43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小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1,187.28	9,178.09	52,009.19	-93,171.54	-13,975.73	-79,195.81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小计	61,187.28	9,178.09	52,009.19	-93,171.54	-13,975.73	-79,195.81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小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现金流量套期归损益的有效部分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小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001,507.23	0.00	3,001,507.23	358,297.24	0.00	358,297.24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小计	3,001,507.23	0.00	3,001,507.23	358,297.24	0.00	358,297.24
6.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062,694.51	9,178.09	3,053,516.42	265,125.70	-13,975.73	279,101.43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中：保证金	103,165,568.18	67,102,813.4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4,720,109.00	50,183,125.65
收回备用金或暂借款	52,132,571.09	39,380,162.82
利息收入	3,617,853.96	5,537,998.87
职工股权回购款	21,616,770.00	
往来款	23,134,600.00	
其他	53,162,235.71	29,713,713.70
合计	301,549,707.94	191,917,814.4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中: 市场推广费	778,300,994.33	403,059,342.90
差旅费	325,879,861.97	240,797,506.39
办公费	205,593,808.85	122,918,945.70
运费	80,081,081.88	98,329,537.94
技术开发费	40,134,486.99	79,138,282.62
保证金	50,790,393.14	41,848,011.94
广告费	27,776,041.84	19,355,944.10
业务招待费	20,523,935.14	15,217,262.78
其他	228,776,766.45	136,660,806.91
合计	1,757,857,370.59	1,157,325,641.28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40,170,000.00	5,535,700.00
合计	40,170,000.00	5,535,7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绩承诺补偿款	3,932,200.00	
银行存款质押解除		20,000,000.00
合计	3,932,200.00	20,000,00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未认购库存股回购款	44,419,448.27	
票据保证金	6,129,525.60	
定期存单质押	22,500,000.00	
合计	73,048,973.87	

7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35,286,847.45	409,518,381.4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9,687,954.21	2,184,430.7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4,886,018.96	65,174,115.58
无形资产摊销	29,887,230.96	15,845,997.3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179,991.79	3,849,411.6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71.16	613,777.7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3,590,867.62	20,025,815.9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562,948.97	-37,956,101.9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290,230.98	-7,867,551.4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908,392.07	-131,004.8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7,305,448.27	-236,034,556.5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9,388,150.04	-56,022,659.6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25,541,112.87	138,959,095.38
其他	-48,064,885.12	-7,002,049.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534,997.25	311,157,102.1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10,142,613.50	725,906,872.6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25,906,872.64	636,881,766.9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764,259.14	89,025,105.6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67,320,000.00
其中：楚雄州虹成药业有限公司	21,000,000.00
云南省丽江医药有限公司	30,960,000.00
大理辉睿药业有限公司	15,360,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6,253,746.64
其中：楚雄州虹成药业有限公司	158,261.08
云南省丽江医药有限公司	5,786,801.79
大理辉睿药业有限公司	308,683.77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5,256,000.00
其中：楚雄州虹成药业有限公司	
云南省丽江医药有限公司	
大理辉睿药业有限公司	
曲靖康桥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5,256,000.0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66,322,253.36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10,142,613.50	725,906,872.64
其中：库存现金	1,459,947.92	424,551.9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08,644,661.20	725,235,420.2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8,004.38	246,900.44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0,142,613.50	725,906,872.6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5,942,596.84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开立信用证保证金、定期存单且已质押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102,960,813.52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69,366,830.55	借款抵押
合计	258,270,240.91	/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6,834,104.10	6.53420	44,655,403.00
欧元	2,010.35	7.80230	15,685.35
港币	1,084.32	0.83590	906.38
苏姆	247,204,307.61	0.00080	198,924.68

坦桑尼亚先令	65,060,371.28	0.00290	189,390.74
缅币	200.00	0.00470	0.96
肯尼亚先令	1,133,147.38	0.06330	71,738.62
英镑	1.74	8.77920	15.28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3,577,287.80	6.6313	23,722,234.35
欧元	232,583.83	7.8392	1,823,270.11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记账本位币
世通商贸有限公司	港币
昆明制药努库斯植物技术有限公司 (KPCNukusHerbalTechnology)	乌兹别克斯坦苏姆
KBNInternationalCorp	美元
北京华方科泰肯尼亚公司 (Beijingholley-cotecco., LTD)	肯尼亚先令
华立药业坦桑尼亚公司 (HOLLEYPHARM (T) LTD)	坦桑尼亚先令
北京华方科泰乌干达公司 (SUPERPHARMACEUTICALSLIMITED)	乌干达先令
北京华方科泰尼日利亚公司 (HOLLEY-COTECPHARMACEUTICALS (NIGERIA) LIMITED)	尼日利亚奈拉
康威尔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KonvoyPharmaceuticalTechnologyCorp)	美元

78、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递延收益	162,168,566.72	其他收益/ 递延收益	5,715,203.38
人才类补助款	12,773,100.00	其他收益	12,773,100.00
昆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拨付的产业 发展补助资金	4,600,000.00	其他收益	4,600,000.00
扩销促产补助	2,490,000.00	其他收益	2,490,000.00
高新区管委会拨付的政府补助资金	1,650,000.00	其他收益	1,650,000.00
昆明市呈贡区经济贸易和投资促进局 “2016年度内培外引扶持奖励金” 补助	1,393,440.00	其他收益	1,393,440.00
科技局科研经费补助	1,318,340.00	其他收益	1,318,340.00
税费返还	1,207,309.29	其他收益	1,207,309.29
西山区科学技术局补助	1,120,000.00	其他收益	1,120,000.00
高新区管委会拨付 2017 年省级工业 和信息化发展资金补助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高新区管委会拨付 2016 年省级工业 和信息化发展资金补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助			
昆明市 2016 年工业企业扩销促产补助	820,000.00	其他收益	820,000.00
昆明市科学技术局拨付科技经费补助	700,000.00	其他收益	700,000.00
中信保补贴	674,566.00	其他收益	674,566.00
财政补贴	650,000.00	其他收益	650,000.00
昆明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7 年扩销促产补助	644,500.00	其他收益	644,500.00
高新区管委会拨付的鼓励扩大工业投资补助款	630,000.00	其他收益	630,000.00
脑卒中创新药物研发	600,000.00	其他收益	600,000.00
西山区财政局拨付 2014 年省预算内前期工作经费	600,000.00	其他收益	600,000.00
西山区科学技术局拨付癫痫宁片增加适用人群安全性评价研究项目补助	580,000.00	其他收益	580,000.00
昆明市西山区人民政府拨付 2016 年四季度扩销促产补助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2016 年 5-11 月省级电子商务补助资金	485,000.00	其他收益	485,000.00
昆明市西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016 年下半年昆明市鼓励企业采购本地产品补助款	450,000.00	其他收益	450,000.00
鼓励企业采购本地产品、降低企业物流成本和企业产品展销推介补助	430,000.00	其他收益	430,000.00
数据化管理项目扶持资金	400,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00
昆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库集中支付中心拨付政府补助	370,000.00	其他收益	370,000.00
科技项目补助	365,440.00	其他收益	365,440.00
科技重大专项补贴-嘉兴市财政局	302,000.00	其他收益	302,000.00
鼓励扩大工业投资专项补助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扶优扶强奖励	296,000.00	其他收益	296,000.00
政府退税	260,582.58	其他收益	260,582.58
昆明市西山区人民政府拨付工业企业采购本地产品补助	257,000.00	其他收益	257,000.00
外经贸发展补助资金	250,000.00	其他收益	250,000.00
“走出去”战略发展专项资金	244,800.00	其他收益	244,800.00
财政局专项补助资金	226,900.00	其他收益	226,900.00
国际化制剂基地项目-国际认证项目经费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企业技术中心补贴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云南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发放博士后站资助经费补助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外贸专项增资资金	196,649.00	其他收益	196,649.00
昆明市西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拨付昆明名牌奖励补助	190,000.00	其他收益	190,000.00
扩销促产财政补贴	180,000.00	其他收益	180,000.00
研发经费投入补助	153,450.00	其他收益	153,450.00
研发经费补助	153,300.00	其他收益	153,300.00
工业总产值奖励	150,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0
昆明市职工失业保险委员会办公室 2017 年度稳岗补助	116,368.00	其他收益	116,368.00
昆明市科学技术局拨付 2016 年研发经费补助	106,000.00	其他收益	106,000.00
稳网补贴-嘉兴市秀洲区嘉北街道办事处	102,179.84	其他收益	102,179.84
省级高端外国专家项目-脑缺血生物学评价平台建设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保险保费补助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拟命名昆明市引进国外智力成果示范推广基地和示范单位补助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名牌产品奖励专项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研发后补助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中西结合医院等 15 家单位为昆明市 2012 年第二批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基地	93,600.00	其他收益	93,600.00
西山区科学技术局拨付云南道地药材配方颗粒饮片工艺及	80,000.00	其他收益	80,000.00

质量标准研究项目补助			
西山区环保局拨付 2016 年度区级排污资金补助	70,000.00	其他收益	70,000.00
2016 年小微企业贷款贴息	61,124.80	其他收益	61,124.80
西山区知识产权局拨付西山区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培育工作资助资金补助	60,000.00	其他收益	60,000.00
西山区知识产权局拨付 2017-2018 年专利转化实施项目补助	60,000.00	其他收益	60,000.00
昆明市财政局昆明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拨付 2017 年上半年降低企业物流成本补助	60,000.00	其他收益	60,000.00
MVR 浓缩设备改造项目补助	60,000.00	其他收益	60,000.00
昆明市 2012 年第二批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基地补助	57,800.00	其他收益	57,800.00
傣医药传习馆补助经费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工商著名、商标奖励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昆明市西山区人民政府区级机关会计核算中心“老字号”补助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云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补助款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专利资助	48,400.00	其他收益	48,400.00
稳岗补贴收入	41,720.00	其他收益	41,720.00
中国共产党昆明市西山区委员会组织部“工作经费”补助	40,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0
稳岗补贴	36,098.39	其他收益	36,098.39
2016 年度纳税企业生产经营扶持资金	35,977.00	其他收益	35,977.00
一季度停减产企业电价补助	33,150.00	其他收益	33,150.00
知识产权局拨付专利奖	3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
第一批省对科技项目经费	3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
昆明市科学技术局拨科学技术奖补助	3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
进出口奖励	27,650.00	其他收益	27,650.00
增长进出口奖励	2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
企业物流成本补助资金	2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
昆明市西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云南质量走廊省级示范单位补助	2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
海外资信费扶持	19,100.00	其他收益	19,100.00
财政局稳岗补贴	19,070.00	其他收益	19,070.00
财政奖励资金	16,000.00	其他收益	16,000.00
昆明市西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017 年工业稳增长政策措施奖补资金补助	15,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
中央外贸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第二批）	13,000.00	其他收益	13,000.00
社保就业补贴	12,207.93	其他收益	12,207.93
著名商标企业奖励	1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西山区知识产权局西山区专利资助补助	7,000.00	其他收益	7,000.00
稳岗补贴	3,311.70	其他收益	3,311.70
专利奖励款	2,280.00	其他收益	2,280.00
其他	200,694.47	其他收益	200,694.47
合计	205,738,675.72		49,285,312.38

1、本期递延收益转入其他收益金额为 5,715,203.38 元，系以前年度收到的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本期报告期摊销所致。

2、递延收益种类详见附注六、51 递延收益。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0、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利得	4,971.16	-592,371.34	4,971.16
合计	4,971.16	-592,371.34	4,971.16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楚雄州虹成药业有限公司	2017年5月22日	2100万元	60	一揽子交易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17年6月1日	见说明1	51,290,772.02	-284,649.75
云南省丽江医药有限公司	2017年7月3日	3096万元	60	一揽子交易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17年7月1日	见说明2	35,518,125.46	88,929.33
大理辉睿药业有限公司	2017年9月20日	1800万元	60	一揽子交易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17年9月1日	见说明3	24,004,946.24	972,527.71

其他说明：

说明1：2017年4月27日，本公司子公司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与楚雄州虹成药业有限公司的原股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现金2,100万元收购楚雄州虹成药业有限公司60%的股权，同时各股东再对该公司进行增资，其中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600万元，少数股东增资400万元（此事项已经2017年4月26日召开的八届三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于2017年5月末完成交接工作，控制被合并方的经营与财务工作，并于2017年5月31日支付690万股权转让款，于2017年6月7日支付1,050万股权转让款，于2017年6月22日支付360万股权转让款，于2017年6月11日支付600万增资款，并于2017年5月22日完成工商变更；本公司2017年6月1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将股权转让与增资视为一揽子交易，在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支付的股权转让款与增资款之间相互调整了12.6万元。

说明2：2017年5月19日，本公司子公司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与云南省丽江医药有限公司的原股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现金3,096万元收购云南省丽江医药有限公司60%股权，同时各股东再对该公司进行增资，其中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600万元，少数股东增资400万元（此事项已经2017年5月19日召开的八届三十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于2017年6月末完成交接工作，控制被合并方的经营与财务工作，并于2017年5月23日支付1,548万股权转让款，于2017年8月17日支付1,548万元股权转让款，于2017年8月16日支付600万增资款，并于2017年7月3日完成工商变更；本公司2017年7月1日将其纳入合并范围，将股权转让与增资视为一揽子交易。

说明3：2017年9月1日，本公司子公司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与大理辉睿药业有限公司的原股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1,800万元收购大理辉睿药业有限公司60%股权（此事项已经2017年9月1日召开的八届三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于2017年8月末完成交接工作，控制被合并方的经营与财务工作，并于2017年9月7日支付900万股权转让

款，于 2017 年 10 月 19 日支付 900 万股权转让款，并于 2017 年 9 月 20 日完成工商变更；本公司 2017 年 9 月 1 日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楚雄州虹成药业有限公司	云南省丽江医药有限公司	大理辉睿药业有限公司
—现金	21,000,000.00	36,960,000.00	18,0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21,000,000.00	36,960,000.00	18,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1,126,000.00	27,708,924.46	15,861,402.10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26,000.00	9,251,075.54	2,138,597.90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楚雄州虹成药业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63,399,224.77	25,847,235.13
货币资金	158,261.08	158,261.08
应收款项	17,490,875.26	17,490,875.26
预付款项	364,853.00	364,853.00
其他应收款	912,397.78	912,397.78
存货	6,293,627.55	6,293,627.55
其他流动资产	0.00	
固定资产	545,780.10	434,406.02
无形资产	37,603,430.00	162,814.44
长期待摊费用	30,000.00	30,000.00
负债：	28,399,115.06	19,011,117.65
短期借款	3,000,000.00	3,000,000.00
应付款项	9,739,877.25	9,739,877.25
预收款项	6,791.40	6,791.40
应付职工薪酬	1,333,035.72	1,333,035.72
应交税费	597,046.45	597,046.45
应付股利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4,334,366.83	4,334,366.83
长期借款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9,387,997.41	
净资产	35,000,109.71	6,836,117.48
减：少数股东权益	14,000,043.88	

取得的净资产	21,000,065.83	6,836,117.48
--------	---------------	--------------

	云南省丽江医药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88,604,283.20	58,180,715.14
货币资金	5,786,801.79	5,786,801.79
应收款项	19,372,830.51	19,372,830.51
预付款项	4,363,820.49	4,363,820.49
其他应收款	3,287,455.47	3,287,455.47
存货	10,558,558.78	7,675,296.67
其他流动资产	318,946.35	318,946.35
固定资产	16,083,602.19	15,980,484.19
无形资产	27,616,500.00	179,312.05
长期待摊费用	943,019.87	943,019.8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2,747.75	272,747.75
负债：	42,422,742.43	34,816,850.41
短期借款	5,000,000.00	5,000,000.00
应付款项	11,429,856.80	11,429,856.80
预收款项	347,618.39	347,618.39
应付职工薪酬	95,934.55	95,934.55
应交税费	5,187,265.99	5,187,265.99
应付股利	713,579.10	713,579.10
其他应付款	4,437,991.58	4,437,991.58
长期借款	7,604,604.00	7,604,604.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7,605,892.02	0.00
净资产	46,181,540.77	23,363,864.73
减：少数股东权益	18,472,616.31	
取得的净资产	27,708,924.46	23,363,864.73

	大理辉睿药业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61,084,574.77	38,526,128.46
货币资金	308,683.77	308,683.77
应收款项	20,597,733.28	20,597,733.28
预付款项	367,473.83	367,473.83
其他应收款	8,016,738.10	8,016,738.10
存货	7,148,976.41	7,148,976.41
其他流动资产	0.00	
固定资产	1,875,174.63	1,616,389.57
无形资产	22,343,097.01	43,435.76
长期待摊费用	426,697.74	426,697.74
负债：	34,648,904.60	29,009,293.02
短期借款	3,000,000.00	3,000,000.00
应付款项	11,831,497.14	11,831,497.14
预收款项	0.00	

应付职工薪酬	130,728.86	130,728.86
应交税费	5,767,416.31	5,767,416.31
应付股利	5,184,096.69	5,184,096.69
其他应付款	3,095,554.02	3,095,554.02
长期借款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639,611.58	
净资产	26,435,670.17	9,516,835.44
减：少数股东权益	10,574,268.07	
取得的净资产	15,861,402.10	9,516,835.44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来确定上述三家公司的资产负债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主要资产的评估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固定资产的评估方法为成本法，无形资产的评估方法为收益法。使用的关键假设如下：

(一) 一般假设

本次评估是以企业持续经营为评估假设前提。

1. 宏观经济环境稳定的假设：假设国家现行的宏观经济、金融以及产业等政策不发生重大变化；本公司子公司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新收购的上述公司所处的社会经济环境以及所执行的税赋、税率、利率等政策无重大变化；行业政策按照发展规划实施，整个国民经济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态势不变。

2. 持续经营的假设：持续经营在此是指被评估单位的生产经营业务可以按其现状持续经营下去，并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发生重大改变。不考虑本次评估目的所涉及的经济行为对企业经营情况的影响。

3. 公开市场假设：假设被评估资产拟进入的市场条件是公开市场。

公开市场是指充分发达与完善的市场条件，指一个有自愿的买者和卖者的竞争性市场，在这个市场上，买者和卖者的地位是平等的，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买卖双方的交易行为都是在自愿的、理智的，而非强制或不受限制条件下进行的。

4. 交易假设：是资产评估最基本的前提假设，假定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过程中，评估师根据待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一方面为资产评估得以进行创造了条件，另一方面限定了资产评估的外部环境，即资产是被置于市场交易之中的。

5. 管理水平社会平均化的假设：假设本公司子公司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新收购的上述公司的经营和管理达到社会平均水平，其经济效益的降低或提高不是源于管理水平的变化，而是源于外部异常经济因素的影响。因此，本次评估不考虑经营者的主观因素对该公司经济效益和企业价值的影响。

(二) 特别假设

1. 被评估单位经营范围、经营方式、管理模式等在保持一贯性的基础上，能随着市场和科学技术的发展，进行适时调整和创新。

2. 被评估单位所申报的资产负债不存在产权纠纷及其他经济纠纷事项。

3. 被评估单位的生产经营及与生产经营相关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法律法规。

4. 未来的贷款利率、增值税和附加税率、企业所得税税率及优惠政策等不发重大变化。

5. 产品价格正常范围内变化。

6. 被评估单位所处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国家及被评估单位所处地区的有关法律、法规、政策无重大变化。

7. 无其它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对企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新设主体

名称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时间	期末净资产	合并日至期末净利润
玉溪昆药商业福满堂医药有限公司	2017年8月	3,064,457.34	-935,542.66
昆药商业西双版纳傣医药经营有限公司	2017年5月	1,939,481.59	-1,060,518.41

清算主体

名称	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时间
昆明制药集团国际医药发展有限公司	2017年6月26日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昆明贝克诺顿制药有限公司	云南昆明	云南昆明	医药工业	99		设立
昆明贝克诺顿药品销售有限公司	云南昆明	云南昆明	医药商业		100	设立
上海贝诺研妆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医药商业		100	设立
贝克诺顿(浙江)制药有限公司	浙江嘉兴	浙江嘉兴	医药工业		70	同一控制下合并
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	云南昆明	云南昆明	医药商业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昆明制药滇西药品物流有限公司	云南大理	云南大理	医药商业		100	设立
曲靖市康桥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曲靖	云南曲靖	医药商业		6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昆药商业西双版纳傣医药经营有限公司	云南景洪	云南景洪	医药商业		100	设立
楚雄州虹成药业有限公司	云南楚雄	云南楚雄	医药商业		6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云南省丽江医药有限公司	云南丽江	云南丽江	医药商业		6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玉溪昆药商业福满堂医药有限公司	云南玉溪	云南玉溪	医药商业		82	设立
大理辉睿药业有限公司	云南大理	云南大理	医药商业		6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昆明中药厂有限公司	云南昆明	云南昆明	医药工业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云南昆中药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云南昆明	云南昆明	医药工业		90	设立
昆药集团血塞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文山	云南文山	医药工业	89.42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富宁金泰得剥隘七醋有限公司	云南富宁	云南富宁	食品工业		8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西双版纳版纳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景洪	云南景洪	医药工业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西双版纳四塔傣医药有限公司	云南景洪	云南景洪	医药商业		100	设立
北京华方科泰医药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医药商业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北京华方科泰肯尼亚公司 (Beijingholley-cotecco., LTD)	肯尼亚内罗毕	肯尼亚内罗毕	医药商业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华立药业坦桑尼亚公司 (HOLLEYPHARM (T) LTD)	坦桑尼亚达雷斯萨达姆	坦桑尼亚达雷斯萨达姆	医药商业		8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北京华方科泰乌干达公司 (SUPERPHARMACEUTICALSLIMITED)	乌干达堪培拉	乌干达堪培拉	医药商业		8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北京华方科泰尼日利亚公司 (HOLLEY-COTECPHARMACEUTICALS (NIGERIA) LIMITED)	尼日利亚拉各斯	尼日利亚拉各斯	医药商业		99.7	同一控制下合并
昆药集团重庆武陵山制药有限公司	重庆酉阳	重庆酉阳	医药工业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重庆市华阳自然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酉阳	重庆酉阳	中药材销售		85	同一控制下合并

湘西华方制药有限公司	湖南吉首	湖南吉首	医药工业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云南昆药生活服务有限公司	云南昆明	云南昆明	包装材料、塑料及制品、五金百货、花卉园艺销售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云南芒泰高尿酸痛风研究中心	云南昆明	云南昆明	高尿酸痛风药品的研发	100		设立
世通商贸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项目投资、企业形象设计等	100		设立
昆明昆药血塞通药物研究有限公司	云南昆明	云南昆明	医药研发	100		设立
昆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医院	云南昆明	云南昆明	全科医院	100		设立
昆明制药努库斯植物技术有限公司 KPCNUKUSHERBALTECHNOLOGY	乌兹别克斯坦	乌兹别克斯坦	甘草酸生产	90		设立
KBN 国际有限公司 KBNInternationalCorp	美国特拉华州	美国特拉华州	根据特拉华州普通公司法的要求开展活动。	100		设立
云南昆药血塞通药物研究院	云南昆明	云南昆明	医药研发	100		设立
康威尔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KonvoyPharmaceuticalTechnologyCorp)	美国伊利诺伊州芝加哥市	美国伊利诺伊州芝加哥市	医药研发	90		设立
西藏藏药(集团)利众院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西藏拉萨	西藏拉萨	医药商业	60	2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昆明贝克诺顿制药有限公司	1.00%	137,893.02		16,719,018.82
昆药集团血塞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0.58%	1,517,178.70		13,185,364.23
西藏藏药(集团)利众院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00%	438,129.28		7,244,328.51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昆明贝克诺顿制药有限公司	434,350,186.04	98,205,150.64	532,555,336.68	234,946,779.64	3,900,000.00	238,846,779.64	386,348,580.13	79,921,843.36	466,270,423.49	188,274,109.40		188,274,109.40
昆药集团血塞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53,071,517.42	30,374,103.94	183,445,621.36	60,299,678.07	1,450,000.00	61,749,678.07	122,310,742.21	39,193,686.01	161,504,428.22	51,255,993.78	2,835,121.61	54,091,115.39
西藏藏药(集团)利众院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28,366,040.49	18,058,355.69	146,424,396.18	116,683,723.36	1,385,895.97	118,069,619.33	45,426,572.85	20,662,838.30	66,089,411.15	33,791,171.34	1,847,861.29	35,639,032.63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昆明贝克诺顿制药有限公司	600,630,497.60	15,712,242.95	15,712,242.95	26,901,052.01	596,628,680.01	5,698,853.67	5,698,853.67	-58,522,344.88
昆药集团血塞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7,482,464.38	14,282,630.46	14,282,630.46	-17,142,303.66	190,785,036.72	23,213,345.58	23,213,345.58	11,143,319.74
西藏藏药(集团)利众院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19,064,642.27	-2,095,601.67	-2,095,601.67	18,889,052.80	29,143,661.59	298,038.43	298,038.43	-5,607,405.59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昆明银诺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云南昆明	云南昆明	医药研发	51	0.00	权益法
云南昆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云南昆明	云南昆明	企业管理	45	0.00	权益法

昆明银诺医药技术有限公司是本公司与王庆华教授、香港医韵医药技术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的中外合资企业,该企业的主要业务为从事药物研发工作,公司注册资本 16,300 万元,其中本公司认缴出资 8,313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注册资本可自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 5 年内分 4 期缴付;王庆华教授认缴出资 4,89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0%;香港医韵医药技术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3,097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9%。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已实际出资 5,400 万元,另两名股东也已按约定出资,目前该公司尚处研发阶段,根据合作协议约定,王庆华教授为合营公司的技术责任方,在研发阶段对合营公司的运营及项目推动具有主导权并承担相应的责任。本公司未将该公司纳入合并范围,采用权益法核算。

云南昆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是本公司子公司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与云南达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该企业主要业务为促进独立连锁血液净化项目以惠及云南省基层的尿毒症患者,为更多患者提供优质、便利、平价的透析服务,实现资源共享,共同发展;公司注册资本 5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子公司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22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5%;云南达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275 万元,占注册资本 55%。至资产负债表日子公司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实际出资 45 万元,云南达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也已按约定出资。目前该公司尚处于初始设立阶段,根据合作协议约定,云南达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为联营公司提供专业技术指导、专家资源、运营管理和技术支持,对联营公司项目推动具有主导权并承担相应的责任。本公司采用权益法核算。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昆明银诺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云南昆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昆明银诺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7,452,299.69	559,979.21	14,413,762.85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6,521,961.04	355,580.77	3,854,879.67	
非流动资产	90,525,097.00	60,000.00	91,421,928.55	
资产合计	97,977,396.69	619,979.21	105,835,691.40	
流动负债	690,047.63	18,665.63	487,605.80	
非流动负债	6,000,000.00	0	6,000,000.00	
负债合计	6,690,047.63	18,665.63	6,487,605.80	
少数股东权益	0	0	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91,287,349.06	601,313.58	99,348,085.6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2,318,888.14	270,591.11	27,119,863.78	
调整事项	0	0	0	
--商誉	0	0	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0	0	0	
--其他	0	0	0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2,318,888.14	270,591.11	27,119,863.78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0	0	0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7,060,736.54	-398,686.42	-13,879,607.34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0	0	0	
综合收益总额	-27,060,736.54	-398,686.42	-13,879,607.34	
	0	0	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0	0	0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除衍生工具外，包括货币资金、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借款、应付债券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运营融资。本公司还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比如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等。

本公司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销售业务，一般遵循先款后货与赊销相结合的原则，在选择经销商（客户）时，会了解经销商（客户）的规模与资金实力、市场资源、运营情况、代理过的品牌、销售网络、销售渠道等方面，只有符合公司要求的经销商（客户）才能在设定的资信范围内进行赊销，其他经销商（客户）均实行先款后货。公司对赊销全过程严格实行资信管理，即建立客户资信评价管理体系，按客户性质、预计销售额、经营状况、发展潜力等将其划分为多种类型，每类客户按统一的划分标准，设置考核资信和红线资信天数，依此确认有效销售及停止开单的期限，事前进行赊销预测与评估。合作过程中又根据客户的实际采购量、经营规模变化等情况进行动态的资信调整，使给予的赊销额度与其经营实力相匹配，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地理区域和行业进行管理。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客户群广泛分散于不同的地区和行业中，因此在本公司内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正是本公司可能面临的最大信用风险。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的应收账款中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的款项占14.09%，本公司并未面临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本公司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应收账款和附注其他应收款的披露。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本公司还因提供财务担保而面临信用风险，详见附注关联担保情况说明的披露。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内各子公司负责监控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311,639,060.03		311,639,060.03
应付票据	147,608,371.80		147,608,371.80

应付账款	557,734,028.81		557,734,028.81
应付利息	5,818,183.47		5,818,183.47
应付股利	713,579.10		713,579.10
其他应付款	713,923,277.71		713,923,277.71
长期借款	100,000.00	40,400,000.00	40,500,000.00
应付债券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3、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

A、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少量业务以外币结算。

B、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以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借款合同，金额合计为352,139,060.03元，及以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债券，面值为300,000,000.00元，参见附注短期借款、附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附注长期借款和附注应付债券的披露。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63,575.02			863,575.02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863,575.02			863,575.02
(3)其他				
(三)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四)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863,575.02			863,575.02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交通银行股票，持有 139,062.00 股。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是该股票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收盘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华立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	药品经营、食品经营、药品研发、实业投资	250,000,000.00	29.79	29.79

本公司母公司名称于 2017 年 4 月 24 日由“华方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正式更名为“华立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汪力成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三、公司基本情况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7、长期股权投资”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浙江华立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杭州华立创客社区管理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云南红塔彩印包装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北京医洋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王燿	其他
浙江华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杭州华方创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健民集团叶开泰国药（随州）有限公司	其他
武汉健民药业集团维生药品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武汉健民药业集团广州福高药业有限公司	其他
Uzbek-Chinese Joint Venture "ELEKTRONXISOBLAGICH" LTD	集团兄弟公司
杭州智骐汽车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西藏藏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蒋建飞	其他
胡强	其他
王丁睿	其他

王芳	其他
胡剑光	其他
胡有国	其他
苏培敏	其他
曲靖市康桥医药零售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健民集团叶开泰国药（随州）有限公司	购买药品	3,971,439.48	5,164,387.41
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药品	4,567,727.56	6,350,629.45
华立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购买药品	10,455,705.98	7,241,786.30
云南红塔彩印包装有限公司	购买原料	3,068,068.79	3,319,538.13
武汉健民药业集团维生药品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药品	363,324.75	
西藏藏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300,000.00	
Uzbek-ChineseJointVenture“ELEKTRONXISOBLAGICH”LTD	支付利息	11,431.58	
北京医洋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768,867.9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华立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452,105.46	1,738,975.14
健民集团叶开泰国药（随州）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245,511.58	
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74,169.91	
杭州华立创客社区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215.38	
浙江华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26.82	
曲靖市康桥医药零售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18,123,928.38	
武汉健民药业集团广州福高药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5,454.88
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150,943.4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	50,000,000	2017年5月26日	2018年5月25日	否
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	40,000,000	2014年5月23日	2017年5月22日	否
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	20,000,000	2016年11月30日	2017年11月29日	是
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	30,000,000	2016年5月17日	2017年5月16日	否
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	35,000,000	2016年12月29日	2017年12月28日	否
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	10,000,000	2016年9月27日	2017年9月26日	是
昆明贝克诺顿制药有限公司	90,000,000	2017年9月27日	2019年9月26日	否
昆明贝克诺顿制药有限公司	10,000,000	2017年3月14日		否
昆明贝克诺顿制药有限公司	20,000,000	2017年12月28日	2018年12月27日	否
湘西华方制药有限公司	40,000,000	2017年3月8日	2022年3月7日	否
重庆华方武陵山制药有限公司	45,000,000	2017年5月19日	2018年5月18日	否
西双版纳版纳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	2017年5月18日	2020年5月17日	否
昆明贝克诺顿药品销售有限公司	40,000,000	2017年9月27日	2019年9月27日	否
昆明贝克诺顿药品销售有限公司	40,000,000	2017年10月12日	2018年10月8日	否

1、本公司2017年5月26日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支行的贷款、开立信用证、开具票据提供总额度50,000,000.00元担保，另外还获得10,000,000.00元的信用授信，合计授信额度60,000,000.00元，期限1年，截止2017年12月31日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的开票余额为80,870,000.00元，存缴票据保证金24,280,000.00元。

2、本公司2014年5月23日与东亚银行昆明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在东亚银行昆明分行的贷款、开立信用证、开具票据提供总额度40,000,000.00元担保，期限3年，截止2017年12月31日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在东亚银行昆明分行的开票余额为24,000,000.00元，存缴票据保证金7,200,000.00元。

3、本公司2016年11月30日与曲靖商业银行昆明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在曲靖商业银行昆明分行的贷款、开立信用证、开具票据提供总额度20,000,000.00元(敞口)担保，期限1年，截止2017年12月31日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在曲靖商业银行昆明分行的开票余额为0元。存缴票据保证金0元。

4、本公司2015年9月10日与汇丰银行昆明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在汇丰银行昆明分行开立信用证、开具票据提供总额度10,000,000.00元担保，期限1年；又于2016年1月7日追加担保额度10,000,000.00元，在2016年5月17日追加担保额度10,000,000.00元，共计担保30,000,000.0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在汇丰银行昆明分行开票余额为10,520,000.00元，存缴票据保证金3,170,000.00元；贷款余额9,700,000.00元。

5、本公司 2016 年 12 月 29 日与广发银行昆明海源路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昆明制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在广发银行昆明海源路支行开具票据提供总额度 35,000,000.00 元担保，期限 1 年，截止 2017 年 12 月 30 日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在广发银行昆明海源路支行的开票余额为 15,390,000.00 元，存缴票据保证金 4,610,000.00 元。

6、本公司 2016 年 9 月 27 日与富滇银行广丰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在富滇银行广丰支行的贷款、开具票据提供总额度 10,000,000.00 元担保，期限 1 年，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在富滇银行广丰支行的贷款余额为 0 元，存缴票据保证金 0 元。

7、昆明贝克诺顿制药有限公司 2017 年 7 月 25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授信额度协议，授信额度 90,000,000.00 元，其中贷款及银行承兑汇票额度 45,000,000.00 元，贸易融资额度 45,000,000.00 元（进口开证额度），期限自 2017 年 7 月 25 日至 2017 年 9 月 27 日。由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担保，担保金额 90,000,000.00 元，保证期间 2017 年 9 月 27 日至 2019 年 9 月 27 日。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市高新支行未结清美元信用证 1,288,325.55 元（折合人民币 8,418,176.81 元），对应质押保证金人民币余额 1,821,547.91 元；该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 38,000,000.00 元。

8、本公司子公司昆明贝克诺顿制药有限公司 2016 年 5 月 26 日与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签订授信函，非承诺性组合循环授信额度 60,000,000.00 元，其中银行承兑汇票授信额度 20,000,000.00 元。由本公司提供最高额担保，担保金额 10,000,000.00 元，保证期间未规定。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合同项下未结清美元信用证 572,413.18 元（折合人民币 3,740,262.20 元），对应质押保证金人民币余额 413,800.00 元。

9、本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8 日与民生银行昆明分行签定最高额担保合同，为子公司昆明贝克诺顿制药有限公司在民生银行的贷款、开立信用证提供总额度 20,000,000.00 元担保，期限 1 年。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已使用贷款额度 0 万元，使用信用证额度 0 万元，合计使用担保授信 0 万元。

10、本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8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西分行签订连带担保合同，为子公司湘西华方制药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西分行的贷款提供总额度 40,000,000.00 元担保，期限 5 年。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湘西华方制药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西分行的贷款金额为 20,000,000.00 元，合同有效期限自 2017 年 3 月 14 日至 2018 年 3 月 14 日。

11、本公司及刘永源于 2017 年 5 月 18 日与重庆农村商业银行酉阳支行签订连带担保合同，为子公司重庆华方武陵山制药有限公司在重庆农村商业银行酉阳支行的贷款提供总额度 45,000,000.00 元的担保，期限 1 年。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 45,000,000.00 元，合同有效期限自 2017 年 5 月 18 日至 2018 年 5 月 17 日。

12、本公司为子公司西双版纳版纳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信用担保，于 2017 年 5 月 18 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双版纳分行签订最高额担保合同，为子公司西双版纳版纳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最高额度 50,000,000.00 元承担连带责任担保，期限 3 年。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已使用贷款额度 15,500,000.00 元。

13、本公司孙公司昆明贝克诺顿药品销售有限公司 2017 年 7 月 17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市高新区支行签订授信额度协议（进口信用证），授信额度 40,000,000.00 元，授信使用额度期限：2017 年 7 月 17 日至 2017 年 9 月 27 日；由本公司子公司昆明贝克诺顿制药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保证金额 40,000,000.00 元，保证期限 2017 年 9 月 27 日至 2019 年 9 月 27 日。

14、昆明贝克诺顿药品销售有限公司 2017 年 10 月 12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市高新区支行签订授信额度协议（进口信用证），授信额度 40,000,000.00 元，授信使用额度期限：2017 年 10 月 12 日至 2018 年 10 月 8 日，昆明贝克诺顿制药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保证金额 40,000,000.00 元，保证期限 2018 年 10 月 12 日至 2020 年 10 月 8 日。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合同项下未结清美元信用证 1,196,289.45 美元（折合人民币 7,816,794.53 元），对应质押保证金人民币余额 1,686,091.56 元；该合同项下未结清的人民币信用证 25,421,583.01 元，对应的质押保证金人民币 5,084,316.62；合计未结清的信用证 33,238,377.54 元，对应的质押保证金人民币 6,770,408.18 元。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王燿	北京医洋科技有限公司 60%股权		1,800,000.00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8,001,020.83	8,971,616.66

此金额不含股权激励金额。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自有资金投资 3,100 万元人民币作为有限合伙人，与其他合伙人杭州华方创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101 万元人民币）、昆明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出资 2,000 万元人民币）、云南生物医药大健康成果转化及产业化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3,000 万元人民币）、昆明澳朗比特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2,000 万元人民币）共同发起设立昆明高新诺泰大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诺泰产业基金”）。杭州华方创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担任诺泰产业基金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杭州华方创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方创量”）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华立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孙公司，故本次交易构成了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曲靖市康桥医药零售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7,511,511.67	375,575.58
应收账款	西藏藏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38,916.66	140,837.50	1,200,000.00	60,000.00
应收账款	华立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5,521.36	276.07		
应收账款	杭州华立创客社区管理有限公司	2,592.00	129.60		
应收账款	曲靖市康桥医药零售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3,982,326.64	199,116.33		
应收账款	浙江华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196.38	14.62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华立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2,033,875.65	244,123.80
应付账款	健民集团叶开泰国药(随州)有限公司	1,036,735.66	123,552.00
应付账款	云南红塔彩印包装有限公司	254,379.39	10,468.04
应付账款	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69,186.05	232,859.04
应付账款	武汉健民药业集团维生素药品有限责任公司	107,226.00	
应付票据	健民集团叶开泰国药(随州)有限公司	2,049,754.46	1,686,000.00
应付票据	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37,722.97	2,890,000.00
应付票据	华立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650,000.00	2,019,000.00
其他应付款	华立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22,658,386.19	22,291,130.20
其他应付款	健民集团叶开泰国药(随州)有限公司	50,000.00	
其他应付款	杭州智骐汽车有限公司	297,000.00	
其他应付款	浙江华立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940.00	
其他应付款	西藏藏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787.60
其他应付款	蒋建飞		2,348,908.00
其他应付款	胡强		1,281,350.00
其他应付款	王丁睿	1,022,765.02	
其他应付款	王芳	1,059,966.94	
其他应付款	胡剑光	5,159,911.87	
其他应付款	胡有国	6,434,900.85	
其他应付款	苏培敏	466,205.35	
其他应付款	Uzbek-ChineseJointVenture"ELEKTRONXISOBLAGICH"LTD	482,818.5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3,909,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根据2017年9月20日公司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实施的《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本期从股票二级市场共计回购股份7,999,923股，合计使用资金86,863,567.43元。其中，已授予激励对象3,909,000股。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股票二级市场价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94,437.42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94,437.42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 2015 年 12 月 25 日，昆明中药厂有限公司与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昆明中药厂中药现代化提产扩能建设项目（一期）净化安装工程施工合同》，合同确定由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包昆明中药厂有限公司的净化安装工程，同时约定该工程不允许转包。

昆明中药厂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19 日收到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法院的传票，获悉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所承包的净化安装工程违约转包给江苏嘉诚净化设备科技有限公司，随后产生施工合同纠纷而被起诉，昆明中药厂有限公司也被江苏嘉诚净化设备科技有限公司追加列为第二被告。2017 年 10 月 9 日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昆明中药厂有限公司不承担责任，2017 年 11 月 2 日原审被告（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原审原告（江苏嘉诚净化设备科技有限公司）提出上诉，目前尚未开庭。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违约行为严重影响了昆明中药厂有限公司对该工程整体建设项目的统筹进程。2017 年 1 月 22 日，昆明中药厂有限公司将深圳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起诉至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法院，请求法院确认：1、原被告签订的《昆明中药厂中药现代化提产扩能建设项目（一期）净化安装工程施工合同》已于 2016 年 12 月 14 日解除；2、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违约金 834 万元人民币；3、判令被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昆明中药厂有限公司与被告（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达成和解，并于 2017 年 4 月 25 日向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法院申请撤诉，2017 年 5 月 9 日法院下达准许撤诉的裁定。

(2) 昆明中药厂有限公司与云南同荣达经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荣达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28 日签订了《昆明中药厂设备采购合同》，由同荣达公司提供 36 台组合式空调器，合同总价为 457.81 万元。合同签订后，昆明中药厂有限公司按约支付了 20% 的预付款和 50% 的发货款。但是在验收过程中，昆明中药厂有限公司发现同荣达公司交货产品不符合合同及招标文件约定，无法安装使用。经协商不成，昆明中药厂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9 日向昆明市西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同荣达公司返还已付货款 320.467 万元，赔偿整改费用损失 60 万元，支付违约金 91.562 万元。同荣达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1 日提起反诉，请求判令昆明中药厂有限公司继续履行合同，支付剩余货款 137.343 万元。该案于 2017 年 7 月 27 日开庭审理，2018 年 2 月 26 日收到昆明市西山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驳回昆明中药厂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并判令同荣达公司支付合同尾款；昆明中药厂有限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并于 2018 年 3 月 15 日提出上诉，目前尚未收到二审开庭通知。

(3) 努库斯公司成立后所使用的厂房是向乌兹别克斯坦当地政府部门进行租赁，后二股东 Akmangit-lakritsa 公司向政府部门购买了该厂房，交易完成后，当地政府部门与努库斯公司解

除了租赁协议。Akmangit-lakritsa 公司计划将该厂房作价 120 万美金卖给努库斯公司，努库斯公司不同意按此价格购买。由于该厂房现在为努库斯公司使用，因此 Akmangit-lakritsa 公司以侵占资产为由对努库斯公司提起诉讼。努库斯公司在一审及二审败诉后向乌兹别克斯坦最高法院提起抗诉，最高法院认同了努库斯公司的抗诉，废除了一审和二审判决结果，将在 2018 年 3 月进行重审，截止报告日，案件尚未开庭审理。

2.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为合并范围外的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1 高管人员变更事项

4.1.1 夏军先生辞去董事会营销委员会主任、常务副总裁兼首席营销官职务

2018 年 1 月 24 日，公司八届四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夏军先生辞去董事会营销委员会主任、常务副总裁兼首席营销官职务的议案，夏军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营销委员会主任、常务副总裁兼首席营销官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夏军先生辞去公司董事会营销委员会主任、常务副总裁兼首席营销官职务事宜自董事会批准之日即 2018 年 1 月 24 日起生效，辞职后夏军先生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4.1.2 提名汪思洋先生为公司董事会营销委员会主任

2018 年 1 月 24 日，公司八届四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董事会营销委员会主任委员由夏军先生调整为汪思洋先生。

4.1.3 聘任钟祥刚先生为公司总裁

经汪思洋董事长提名并经过公司 2018 年 1 月 30 日八届四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聘任钟祥刚先生为公司总裁，并履行法定代表人职责（根据公司章程，总裁为法定代表人），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结束。

4.2 使用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2018 年 1 月 24 日，公司八届四十六次董事会、八届二十五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使用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000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该事项已经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本次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审批决策程序符合相关监管要求。

4.3 回购股份事项

2018 年 2 月 22 日，公司八届四十九次董事会、2018 年 3 月 12 日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拟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

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结合近期公司股价，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股价人民币 11 元/股（含 11 元/股）。如公司在回购股份期内实施了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现金分红、配股及等其他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2 亿元（含 2 亿元），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 5 亿元）。回购股份的数量：按回购资金总额上限人民币 5 亿元、回购价格上限 11 元/股进行测算，若全部以最高价回购，预计最大回购股份数量约为 45,454,545 股，占本公司截至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 5.76%。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4.4 部份库存股注销事项

根据 2017 年 12 月 26 日公司 2017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注销部分已回购股票暨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 日对公司已回购的 2,490,923 股公司股票进行了注销，公司股本总额减少至 786,197,697 股。截至 2018 年 3 月 19 日，公司已办理完成上述注册资本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并于在云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领取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工商变更登记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788,688,620 元变更为人民币 786,197,697 元。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不同经济特征的多个经营分部，也没有依据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确定经营分部，因此，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的报告分部信息。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8.1 重大筹建项目

8.1.1 复方抗疟新药 ARCO 高技术产业化与国际化项目

项目预计投资 5,525 万元，项目被列入国家高技术产业发展项目计划及国家资金补助计划，获得国家补助资金 800 万元，项目尚未动工。

8.1.2 中药现代化基地建设项目

中药现代化提产扩能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本公司的子公司昆明中药厂有限公司，2013 年 11 月经昆明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批复，该项目建设地点从昆明市呈贡工业园区七甸片区变更为昆明高新区马金铺新城产业园昆明国家生物产业基地，2014 年 12 月经昆明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批复，该项目计划总投资变更为 82,001 万元，该项目资金来源为募集资金，其中 33,011 万元来源于 2013 年募集资金，48,989 万元来源于 2015 年募集资金，目前该项目正在实施。

8.1.3 天然植物原料药创新基地项目

2012 年 11 月 20 日公司 201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天然植物原料药创新基地的议案》，2013 年 11 月 12 日，经 201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原天然植物原料药创新基地项目实施地点由呈贡七甸工业园区变更至昆药生物医药科技园。项目总投资 33,767.73 万元，为自筹资金项目，目前该项目正在实施。

8.2 重大投资项目

8.2.1 投资购买双氢青蒿素片新适应症-红斑狼疮研发项目

公司拟与中国中医科学院中药研究所签订《双氢青蒿素片新适应症-红斑狼疮项目转让合同书》，将以里程碑付款的方式，出资 7000 万元，向中国中医科学院中药研究所购买其所持有的诺贝尔奖获得者屠呦呦教授团队开发的双氢青蒿素片新适应症-红斑狼疮研发项目临床前研究所取得的相关专利及临床批件。项目已于 2016 年 8 月 31 日公司八届二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经股东大会和政府有关部门的批准。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已经实际支付 2,000 万元。

8.2.2 设立全资子公司事项

2018 年 1 月 24 日，公司八届四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投资 1,0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宜春昆药昌泰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昌泰医药”，实际名称以工商登记为准）。同意昌泰医药投资预计 561.06 万元（实际金额以双方协议为准）入驻江西宜春未来聚典互联网医药产业园区，向北京未来聚典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未来聚典”）购买园区土地，并由北京未来聚典为昌泰医药建设药品仓储配送中心，享受其提供的云 ERP、CRM、WMS、流向管理系统、代收发货、人力资源外包、第三方物流对接、供应链金融等增值服务。

8.2.3 拟进行的并购事项

2018 年 1 月 24 日，公司八届四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拟出资不超过 1,200 万元收购昭通市益雄药业有限公司 60% 股权，出资不超过 3,600 万元收购镇雄县益雄药业有限公司 60% 股权。为促进交易的顺利达成，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拟在交易对方以其持有的镇雄县益雄药业有限公司全部股权为质押的情况下，向镇雄县益雄药业有限公司提供 1,000 万元人民币的有偿借款。

8.2.4 投资杭州巢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事项

2018 年 1 月 24 日，公司八届四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投资 2,000 万元人民币作为有限合伙人参与认购杭州巢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份额，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8.3 股权激励

2017 年 9 月 20 日，本公司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本计划采用限制性股票模式，使用自有资金，从二级市场上回购本公司的股份授予激励对象。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 5.53 元。经激励对象同意，公司与激励对象签署实施协议，除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价格 5.53 元/股外，股份锁定期满解锁时，有转让限制的激励对象（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部分签署协议承诺限制卖出的激励对象，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需要承担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但不

能转让的限制)，按照当期解锁股份 3.02 元/股交回公司激励成本；无转让限制的激励对象，按照当期解锁股份 3.39 元/股交回公司激励成本。本公司 2017 年回购股份 7,999,923 股，合计使用资金 86,863,567.43 元。其中，已授予高管 2,789,000 股，授予价格 5.53 元/股，解锁时需再支付激励成本 3.02 元/股；已授予非高管 1,120,000 股，授予价格 5.53 元/股，解锁时需再支付激励成本 3.39 元/股。

8.4 控股股东股权质押

2015 年 12 月，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华方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53,214,133 股限售流通股质押给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为华方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的 750,000,000 元资金贷款做质押担保，相关质押登记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质押时间为 2015 年 12 月 17 日至 2020 年 10 月 19 日。

8.5 业绩承诺事项

根据华方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甲方）与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乙方）于 2014 年 12 月 26 日签订的《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合同》，甲方向乙方承诺：北京科泰 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1,188.53 万元、2,136.88 万元和 2,826.54 万元。净利润指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中（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两者孰低）的净利润。2017 年目标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1,202.08 万元，未完成本年业绩承诺。

曲靖市康桥医药有限责任公司的原股东承诺目标公司在 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指标分别不低于 450 万元、537.5 万元、595.13 万元，三年累计实现净利润不低于 1,582.63 万元；2017 年目标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401.26 万元，未完成第二年业绩承诺。

楚雄州虹成药业有限公司的原股东承诺目标公司在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指标分别不低于 366 万元、452 万元、536 万元，三年累计实现净利润不低于 1,354 万元。2017 年目标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287.76 万元，未完成第一年业绩承诺。

云南省丽江医药有限公司的原股东承诺目标公司在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指标分别不低于 452 万元、561 万元、664 万元，三年累计实现净利润不低于 1,677 万元。2017 年目标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541.38 万元，已完成第一年业绩承诺。

大理辉睿药业有限公司的原股东承诺目标公司在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指标分别不低于 300 万元、345 万元、397 万元和 456 万元，四年累计实现净利润不低于 1498 万元；如目标公司累计四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指标高于累计承诺净利润数，昆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应在 2020 年度的审计报告出具 5 个工作日内，以现金方式作为股权对价补偿乙方。2017 年目标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281.00 万元，未完成第一年业绩承诺。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9,854,422.43	94.99	47,363,918.70	14.36	282,490,503.73	188,857,107.28	91.74	42,077,996.23	22.28	146,779,111.0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400,333.78	5.01	17,400,333.78	100.00	0.00	16,996,417.22	8.26	16,996,417.22	100.00	0.00
合计	347,254,756.21	100.00	64,764,252.48	18.65	282,490,503.73	205,853,524.50	100.00	59,074,413.45	28.70	146,779,111.0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56,713,806.71	12,835,690.33	5.00
1 年以内小计	256,713,806.71	12,835,690.33	5.00
1 至 2 年	731,745.79	109,761.87	15.00
2 至 3 年	150,847.16	45,254.15	30.00
3 年以上	35,027,994.97	34,373,212.35	98.13
合计	292,624,394.63	47,363,918.70	16.19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辽宁美源药业有限公司	3,057,496.65	3,057,496.65	3-4 年、5 年以上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北京金五联医药有限公司	1,713,804.00	1,713,804.00	5 年以上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吉林市华鹏药业有限公司	894,148.00	894,148.00	5 年以上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江苏淮阴医药有限公司	866,406.93	866,406.93	5 年以上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江西诚志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683,220.00	683,220.00	5 年以上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其他金额较小单位	10,185,258.20	10,185,258.20	4-5 年、5 年以上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合计	17,400,333.78	17,400,333.78			

其他金额较小单位债务人的债务余额较小，合并披露余额。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余额 17,400,333.78 元，确定的依据是债务人不明确或者债务人状况恶化，预计难以收回，对该部分款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689,839.0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单位 1	子公司	31,497,419.47		1 年以内	9.07
单位 2	非关联方	22,239,640.60	1,111,982.03	1 年以内	6.40
单位 3	非关联方	16,087,748.54	804,387.43	1 年以内	4.63
单位 4	非关联方	14,258,426.02	712,921.30	1 年以内	4.11
单位 5	非关联方	11,491,006.50	574,550.33	1 年以内	3.31
合计		95,574,241.13	3,203,841.09		27.52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 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 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 应收款	477,167,753.38	99.17	1,630,807.52	0.34	475,536,945.86	355,897,695.43	98.89	2,227,832.19	0.63	353,669,863.2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 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 他应收款	3,979,103.33	0.83	3,979,103.33	100.00	0.00	3,979,103.33	1.11	3,979,103.33	100.00	0.00
合计	481,146,856.71	100.00	5,609,910.85	1.17	475,536,945.86	359,876,798.76	100.00	6,206,935.52	1.72	353,669,863.2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7,527,517.30	376,375.87	5.00
1 至 2 年	7,304,146.03	730,414.60	10.00
2 至 3 年	138,889.88	20,833.48	15.00
3 年以上	581,583.57	503,183.57	86.52
合计	15,552,136.78	1,630,807.52	10.49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瑞丽中信商号	3,979,103.33	3,979,103.33	5 年以上	100.00	企业破产
合计	3,979,103.33	3,979,103.33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597,024.67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子公司	197,056,047.60	1 年以内	40.96	

单位 2	子公司	101,373,971.58	1 年以内	21.07	
单位 3	子公司	86,434,782.15	1 年以内	17.96	
单位 4	子公司	67,980,490.68	1 年以内	14.13	
单位 5	子公司	6,429,305.72	1 年以内	1.34	
合计	/	459,274,597.73	/	95.46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97,305,090.57		1,197,305,090.57	1,107,305,090.57		1,107,305,090.5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63,318,888.14		63,318,888.14	27,119,863.78		27,119,863.78
合计	1,260,623,978.71		1,260,623,978.71	1,134,424,954.35		1,134,424,954.35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昆明贝克诺顿制药有限公司	305,714,797.51			305,714,797.51		
昆明制药集团金泰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68,554,512.00			68,554,512.00		
昆明制药集团医药商业有限公司	79,967,229.45	100,000,000.00		179,967,229.45		
昆明中药厂有限公司	339,610,708.73			339,610,708.73		
昆明制药集团国际医药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0.00		
云南昆药生活服务有限公司	84,035,409.13			84,035,409.13		
西双版纳版纳药业有限公司	60,048,808.52			60,048,808.52		
云南芒泰高尿酸痛风研究中心	1,000,000.00			1,000,000.00		
世通商贸有限公司	49,815.20			49,815.20		
KPCNukusHerbalTechnology(昆明制药 努库斯植物技术有限公司)	839,214.00			839,214.00		
昆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医院	5,000,000.00			5,000,000.00		
云南昆药集团血塞通药物研究院	1,000,000.00			1,000,000.00		
北京华方科泰医药有限公司	63,565,085.94			63,565,085.94		
KBNInternationalCorp	6,397,200.00			6,397,200.00		
湘西华方制药有限公司	9,351,967.27			9,351,967.27		
重庆华方武陵山制药有限公司	45,734,622.82			45,734,622.82		
KonvoyPharmaceuticalTechnologyCorp (康威尔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1,435,720.00			1,435,720.00		
西藏藏药(集团)利众院生物科技有限 公司	25,000,000.00			25,000,000.00		
合计	1,107,305,090.57	100,000,000.00	10,000,000.00	1,197,305,090.5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昆明银诺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27,119,863.78	19,000,000.00		-13,800,975.64							32,318,888.14
昆明高新诺泰大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000,000.00									31,000,000.00
小计	27,119,863.78	50,000,000.00	0.00	-13,800,975.6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3,318,888.14
合计	27,119,863.78	50,000,000.00	0.00	-13,800,975.6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3,318,888.14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22,704,505.04	403,116,638.89	1,381,024,508.44	332,220,454.14
其他业务	34,777,889.12	22,336,380.50	32,090,969.67	28,483,089.08
合计	1,757,482,394.16	425,453,019.39	1,413,115,478.11	360,703,543.22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0,000,000.00	54,296,298.3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800,975.64	-7,281,146.4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372.0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其他	29,825,782.52	38,014,003.55
合计	76,021,434.85	85,029,155.44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38,921,274.28	329,799,998.69
加：资产减值准备	6,740,544.04	-4,208,050.0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4,964,091.91	35,455,036.32
无形资产摊销	7,280,138.26	7,529,476.0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275,266.21	145,706.3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财务费用	13,996,321.54	12,840,000.00
投资损失	-76,021,434.85	-85,029,155.4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28,604,938.91	-4,933,036.7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0.00	
存货的减少	-34,328,831.23	-193,207,931.0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271,966,732.54	61,971,109.2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55,621,935.36	112,870,042.23
其他	-42,990,352.88	-2,607,114.09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36,748.77	270,626,081.6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0.00	0.00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41,107,034.45	255,196,731.3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55,196,731.34	203,626,005.3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089,696.89	51,570,725.98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971.1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1,654,312.3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26,000.0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949,919.6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3,505,578.17	
所得税影响额	-11,893,261.4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40,400.75	
合计	69,107,279.86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15	0.4201	0.42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30	0.3321	0.332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董事长签名的年度报告正文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刊物公开披露的公司文件及公告原稿

董事长：汪思洋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年3月28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报告版本号	更正、补充公告发布时间	更正、补充公告内容
昆药集团2017年年度报告（修订版）	2018年5月19日	补充披露“第五节 重要事项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三）环境信息情况1、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5月19日披露的临2018-055号《关于2017年年度报告环境信息的补充公告》